

國立台東大學教育行政系所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梁忠銘 先生

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面臨學校整併認知之研究
-以台東縣為例



研究生：吳美慧 撰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

國立台東大學教育行政系所
碩士論文

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面臨學校整併認知之研究
-以台東縣為例

研 究 生： 吳美慧 撰
指導教授：梁忠銘 先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



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人在 國立臺東大學 教育 系(所)
組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取得 碩 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面臨學校整併認知之研究-以台東縣為例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下列單位：

同意	不同意	單 位
☒	☐	國家圖書館
☒	☐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

得不限制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重製後散
 布發行或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
 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
 之一，申請文號為：_____，請將全文資料於後半年內公開。

公開時程

立即公開	一年後公開	二年後公開	三年後公開
☒	☐	☐	☐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
 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
 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本人同
 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姓名：

張永新

(親筆簽名)

研究生簽名：

吳美慧

(親筆正楷)

學 號： 1793010

(務必填寫)

日 期：中華民國 96 年 7 月 10 日

1. 本授權書(取自 <http://www.lib.nttu.edu.tw/theses/> 下載)請以寬幅複寫或影印或雷射印表機之方式複製。

2. 依據 91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畢業論文」至少應授權學校圖書館數位化，並至少
 於三年後上載網路供各界使用及校內閱覽。」

授權書版本：2005-06-09

10.07.2007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按此按權人與註釋的基本論文與名義之次序用)

本計畫係以英語之論文為基礎，在國立臺灣大學 校內研習所 _____ 部 98 學
年度第一學期以英語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小港國民小學及南鹽學校整併問題之研究-以台南縣為例
指導教授：梁生銘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含摘要)、非專屬、無償授權國家圖書館及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數位、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將上列論文重製,並得將數位化之上列論文及論文電子檔以上載網路方式,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 讀者並非實地造訪之路上旅人、閱覽、下載或利用上列論文，應以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

美國人 吳美慧

200



國立台東大學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

系所別：教育學系(所)教育行政碩士專班

10.07.2007

本班 吳美慧 君

所提之論文 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面臨學校整併認知之研究—以台東縣為例

業經本委員會通過合於 ☒ 碩士學位論文 條件
☐ 博士學位論文

論文學位考試委員會

張若蘭
(學位考試委員會主席)

王文清

李忠銘
(指導教授)

論文學位考試日期：96年6月29日

國立台東大學

附註：1.一式二份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簽後，送交系所辦公室及註冊組或進修部存查。

2.本表為日校學制適用，請依個人學制分送教務處或進修部辦理。

謝 誌

盛夏，天氣如此的炎熱，但我的心是如此的舒暢。因為，在這慌亂緊湊的一年裡，我終於可以靜下心來，細細的品嚐這辛苦而來的成果。

回想自己一路走來的歷程，只能用「意外」兩字來形容。意外的從不相干的戲劇系轉到教育的這條路；意外的在職場裡結識了人生的伴侶；意外的走上教育行政的這個領域；今天，更意外的完成了教育系所的教育行政碩士學位，為自己的求學生涯再增添一段嶄新的進程。

雖說「意外」，但箇中滋味仍是五味雜陳，畢竟一個職業的婦女要在工作、家庭與學業之中取得平衡並且都能充分掌握，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幸運的因為家人的支持、同仁的協助、同學的鼓勵，終於可以完成這個不簡單的任務。

「小型學校整併」是一個令人頭痛的問題，也是一個不得不去面對的問題，要站在哪一個角度上來審視它，要站在哪一個面向來討論它，的確是個難題。以家長的位置來探討，無不是希望教育主管當局在做決議時，多為這些弱勢的一群想想，畢竟他們才是真正直接承受決議與面對現場的人。

指導教授梁忠銘博士，在教育研究領域學有專精，每每在研討的過程中給予準確的概念導引，有如醍醐灌頂般令人茅塞頓開；王文清博士雖然總是客氣的提供建議，但是令人深深感受到，老師是仔細認真的為我找出需要改進的地方；張志明博士公務繁忙，但是在階段性的概念釐清上，讓我有更清楚的條理，在這裡誠摯的感謝三位教授。

同學兼同事的鈺奐，是這三年來彼此互相加油打氣的夥伴，雖然你總是表現一副不在乎的樣子，但我知道你最後一定會完成所交代的事情，因為你也是一個放不下的人，以後我們得互相再鼓勵學會放鬆，讓生活可以自在一點。

最後要感謝的當然是外子音鵬，如果沒有你，我的求學、工作歷程一定無法如此順暢。從沒很正式的向你道謝，但在我心中你永遠是那個有求必應，有問必答的智者，謝謝你！

兩個貼心的女兒，在媽媽忙的這段日子，你們兩個都能自我管理做好該做的事情，媽媽真的感到欣慰。現在媽媽終於有空下廚了，說吧！想吃什麼？咖哩雞、可樂餅、還是曹媽媽牛肉麵…。

摘要

國民小學是義務教育的一環，因為農村經濟發展，需要大量人力，加上政府與地方齊心合力，使台灣地區不論山巔、海角都有學校的設置，滿足了在地的需求，也造就了傲人的入學率，消除了無數計的文盲，提升了國民的整體素質，也間接的促進了台灣的經濟起飛與發展。隨著整個社會發展的趨勢，少子化與都市化等因素影響之下，小型國民小學的形成，從偏遠地區慢慢的發生。諸多學者研究的面向，多認為小型國民小學的存在，不符合成本效益同時不利學生學習，教育部在「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中，指出學校規模太小，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於學生群性發展與學習，也不符教育投資成本效益，是以提供該指標做為各縣市政府進行學校整併時之參考依據。然而在教育機會均等的前提下，如此作為是否符合教育公平與正義？而且學校的存在，是憲法的規定，除了是學生學習與生活的所在，也與地方的文化與社區的發展息息相關，學校的存廢，所牽動的範圍與影響的層面既深且廣。本研究透過文獻探討與案例學校家長訪談，分析家長觀點之後歸納出下列結論：

一、針對家長對子女的受教育情形與期待：

- (一) 家長對學校的存在抱持正向肯定態度
- (二) 家長對學校教育的要求為順從接受心態
- (三) 教育部課後照顧方案普遍得到家長的良好評價

二、針對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其影響：

- (一) 對學校整併家長抱持無奈與等待的態度
- (二) 對學校整併後的校區利用不抱期待
- (三) 對學校整併後的社區人事物的消長持悲觀看法

三、針對家長面對學校整併的立場與需求：

- (一) 多數家長不贊成學校整併
- (二) 理性的溝通與協調是家長的期待
- (三) 交通問題與補助問題是溝通協調的重心

同時根據上述研究結論，針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小型國民小學與小型國民小學家長提出建議。

關鍵字：小型國民小學、學校整併

ABSTRACT

Elementary schools are a link of compulsory education. Because of the requirement in great quantity of labor powers for rural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the cooperations in both central and local government, there are elementary schools everywhere in Taiwan. They have satisfied local demands, accomplished an outstanding percentage of school enrolment, eliminated innumerable illiteracies, promoted the quality of entire populace, and indirectly promoted economical development of Taiwan. For the reasons of the trend in entire social development, the decline of birth rate and urbanization, small-scaled elementary schools have occurred slowly in remote districts.

In the previous studies, they were mainly implied that the existence of small-scaled elementary schools does not conform to cost benefit and unfavorable to students' stud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indicated in "Estimated Index of Small-Scaled School Development" that small-scaled school could not only lead to disadvantages in students' cultural learning and group development, but also against cost benefit in educational investment. Therefore, the index is provided as a reference for school merger in every city/county. However, on the premise of educational impartiality, whether the school merger conforms to educational justice? The existence of schools is safeguarded by the constitution. The schools not only are where students learn and live, but also are where local culture and community develops. To preserve or abolish a school would influence many aspects both in width and depth.

Through documentation analysis and interviews among sample families, it is concluded in this study as follows:

1. In expectation of the educational situation among parents toward students:
 - A. They hold a positive attitude regarding school existence.
 - B. They hold an obedient notion toward demands in school education.
 - C. They evaluate the "After-school Care Program" subsidiz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s a good achievement.
2. In cognition and its influence among parents toward school merger:
 - A. They hold an attitude of "no choice but wait" toward school merger.
 - B. They have no expectation with the usage of merged school campus.
 - C. They hold pessimistic views with the people and facility of merged school community.
3. In standpoint and demand among parents toward school merger:
 - A. The majority of the parents disapprove school merger.
 - B. What the parents expected are reasonable communication and coordination.
 - C. Traffic problem and subsidy are the main issue of the communication and coordination.

According to the above findings, proposals are also provided toward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ve organizations, small-scaled elementary schools and the parents.

KEY WORDS: small-scaled elementary school, school merger

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面臨學校整併之研究

以台東縣為例

目 錄

第一章、緒論	1
第一節、研究背景	1
第二節、研究動機與目的	1
一、研究動機	1
二、研究目的	2
第三節、研究範圍與限制	2
一、研究範圍	2
(一) 研究對象	2
(一) 研究主題	2
(一) 研究時間	3
二、研究限制	3
(一) 取樣的限制	3
(二) 研究方法的限制	3
(三) 研究時間的限制	3
第四節、名詞界定	3
一、小型國民小學	3
二、學校整併	4
第二章、文獻探討	5
第一節、受教權及相關探討	5
一、教育機會均等	5
二、教育正義與教育公平	6
三、小結	7
第二節、光復後國民小學的發展、演變與相關探討	8
一、光復後國民小學設校的演進與發展	8
二、小型國民學校的形成原因	9
(一) 都市化	9
(二) 少子化	13
三、台東縣國民小學規模之演變	15
四、小結	23

第三節、國民小學經營規模相關研究	24
一、以最適經營觀點	24
二、以學生學習成效觀點	27
三、小結	29
第四節、小型國民小學整併方式探討	30
一、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的目的與發展	30
二、最新的衝擊－依部頒原則實施整併	32
(一) 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	32
(二) 相關配套措施	33
三、裁併外的另一種選擇－聯合學校	34
(一)「聯合學校」模式的制度設計	34
(二)「聯合學校」模式的優點	35
(三)「聯合學校」模式的阻力	35
四、輿論的看法	35
五、小結	37
第五節、訪談的意義與訪談問題形成	38
一、台東縣小型國民小學結構分析	38
二、訪談的意義	41
三、訪談問題的形成	42
四、訪談大綱之發展	42
第三章、研究設計	45
第一節、研究方法	45
一、文獻分析	45
二、案例訪談分析	45
(一) 資料蒐集	45
(二) 訪談文本分析	46
第二節、訪談對象	46
第三節、研究架構與流程	47
一、研究架構	47
二、研究流程	48
第四節、信效度的建立	50
第五節、研究倫理	51

第四章、研究過程與討論	53
第一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的在地屬性與相關探討	53
一、在地屬性的鄉土情節	53
二、自豪與享受的居住環境	54
三、選擇居住的自由與權利	54
第二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子女就讀學校了解與滿意程度	55
一、對學校人數與班級人數的了解	55
二、學校實施課後照顧	56
三、認同校長領導風格	57
四、親、師、生互動佳	57
第三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子女受教權的看法與期待	58
一、直接感受一面臨的教育困境	58
二、外部接受一城鄉教育資源的差異性	60
三、外在呈現一學生表現的差異	63
四、對受教權的期待	64
第四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	66
一、政府整併訊息的接收與態度探討	66
二、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看法	69
第五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學校整併的立場與需求	71
一、對學校面臨整併的立場與認同	72
二、學校面臨整併的看法與意見	74
三、認為適宜的整併方式及相關措施	76
四、抗拒整併的態度與行為	78
第五章、結論與建議	81
第一節、結論	81
一、針對家長對子女的受教育情形與期待	81
二、針對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其影響	82
三、針對家長面對學校整併的立場與需求	83
第二節、建議	83
一、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的建議	83
二、對小型國民小學的建議	84
三、對小型國民小學家長的建議	85
第三節、對後續研究的建議	85

參考書目.....	87
-----------	----

期刊論文部分

專書部份

報紙與網路部分

附錄.....	91
---------	----

一、台東縣八十五學年度國民小學裁併決議公文影本

二、教育部「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

三、修正『宜蘭縣國民小學分校、分班審查及員額配置要點』新聞稿

四、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

五、教育部「國民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調降方案」

六、訪談綱要



表 目 錄

表 2-2-1	87-95 年臺東地區人口數與總人口增減數·····	10
表 2-2-2	台東縣 88-95 年各鄉鎮人口-「社會增減」一覽表·····	11
表 2-2-3	臺閩地區歷年出生人數·····	13
表 2-2-4	台東縣各鄉鎮 90-95 年出生嬰兒人數一覽表·····	14
表 2-2-5	台東縣 76 學年至 85 學年國民小學統計·····	16
表 2-2-6	88-94 年臺東縣國民小學學生人數統計表·····	17
表 2-2-7	35-94 學年度臺東縣福原國民小學學生班級數暨人數統計表·····	21
表 2-2-8	53-94 學年度臺東縣大坡國民小學學生班級數暨人數統計表·····	22
表 2-3-1	學校規模相關研究摘要表（中小學部分）·····	24
表 2-3-2	學校規模效應－學生學習成效彙整表·····	28
表 2-4-1	終戰後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發展紀要·····	31
表 2-5-1	台東縣 95 學年度各校班級數暨學生數一覽表·····	38
表 2-5-2	訪談大綱編製過程·····	43
表 3-2-1	訪談對象與背景資料·····	46
表 3-3-1	訪談時程與場域·····	50

圖 目 錄

圖 2-2-1	小型學校之設校過程與未來發展圖.....	23
圖 3-3-1	本研究之研究架構圖.....	47
圖 3-3-2	本研究之研究流程圖.....	48
圖 3-3-3	研究進度圖.....	49



第一章、緒論

第一節、研究背景

國民小學，是國民教育中最普及，也是最基礎的教育機構。在整個教育系統的架構之中，扮演著最底層根基的角色，是每一個國民接受義務教育的起點，也是每一個個體社會化的最初途徑，更是所有人對受教育印象的共同記憶。因為它的普及與特殊屬性，隨時間地轉而逐漸的形成社區或聚落的精神與文化的中心。

依據教育部資料統計，94 學年度全國 100 人以下的學校有 566 所、3,536 個班級、36,377 名學生。90 到 95 學年度，全國總裁併了 131 所學校，其中有 5 所國中，126 所國小，廢校、廢班就有 91 所。學校規模太小，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於學生群性發展與學習，也不符教育投資成本效益（教育部，2006），這是教育部於針對小型學校整併所提出策略的基調。

教育部的整併觀點，主要為呼應監察院的調查，該調查發現這些位居偏遠地方的學校，平均每年人事費用就要 50 多億。監察院建議裁併部份中小學，以節省預算。學校規模太小，造成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學生群性發展學習，也不符合教育投資的成本效益。

國民小學是義務教育的一環，從經歷抗戰光復時接收日本學校的篳路藍縷，到隨著人口增加而村村有學校（曹音鵬，2005：15）；從強調國家意識型態的教育觀，到順應社會潮流的教育改革。學校的存在，是憲法的規定，除了是學生學習與生活的所在，也與地方的文化與社區的發展息息相關，而學校的存廢，其所牽動的範圍與影響的層面既深且廣。社會學者認為教育是造成社會階級流動的主要因素，也是提升社會弱勢族群的有效方法，與其消極濟助弱勢族群生活所需物資，不如積極提供個人或其子女合宜的教育機會（湯梅英，2001：65）。是以學校的存或廢，要以何種面向來思量，是值得研究者加以探討的範疇。

第二節、研究動機與目的

一、研究動機

學校的存在的目的，是為了讓每一個國民受教育，為了遂行此目的，在各個聚落中心，只要人數達一定規模，就設立學校，這是學校的「進場機制」，走過風雨飄搖的年代，創造了接近百分之百就學率與消除文盲的教育奇蹟；隨著小型

國民小學的逐漸增加以及政府財政日益拮据，學校的「退場機制」已成為主管教育機關的燙手山芋。

從教育投資的觀點或是最適經營規模的認定，是中央集權式的思維考量；從小型學校不利課程統整與缺乏互動，是形式互動的思維考量；維護學校場域，以保有社區精神與文化中心，是社區文化的思維考量。

憲法應保障國民受教育一律平等，為提供偏遠地區家長與學生的受教權，前述三者是否未顧及到家長的觀點與處境？小型國民學校的合班併校，似乎都只是為了達成政府與主管教育機關所認定的「好」，在總體上考量的角度，是從「施」的層面為出發點，但是受教育是人民的權利與義務，是否應從「受」的一方，也就是從學生與家長的觀點來做研究與闡述，能更接近問題的核心。學生之所以會住在偏遠地區，是因為家長的選擇，而家長的選擇，是因為自身狀況之故。教育行政措施並非為滿足教育行政機關的需要，而是要能符應家長的現實狀況與實際需求，是以本研究之動機，認為應從家長的認知層面與現實狀況著手，從學校的意義、對教育的期望等角度，以家長觀點來探討與分析，才能契合事件的真實面。

二、研究目的

本研究擬從相關研究文獻中探討現階段小型國民小學所面臨的整併問題與方式，進而透過深度訪談，分析小型國民學校案例家長之觀點，探討家長面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自身所面臨的困境與所期望子女教育的對待，達成下列研究目的：

- （一）探討家長面臨的教育困境以及對子女受教權的看法與期待。
- （二）明瞭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認同方式。
- （三）提出適合台東縣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的適當方式與相關建議。

第三節、研究範圍與限制

一、研究範圍

（一）研究對象

台東縣 91 所國民小學中，全校學生總人數 50 人以下之學校共 8 所，分佈於大武區 1 所、關山區 3 所、成功區 4 所。因關山區與成功區校數較多，是故本研究選擇關山區及成功區各 1 所小型國民小學做為實地採訪之案例學校。

（二）研究主題

本研究係針對案例學校中之學生家長進行訪談，著重當事人對子女受教育的眼光與期待，面對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的認知，以及目前感受到的教育困境。是以

學生的反應與心理輔導適應問題，學校人員的去留、意見與因應做法，學校特色屬性問題，社區的順應或反彈等，均不在本研究之討論範圍。

（三）研究時間

本研究基於對現狀形成的考量，在時間點方面以現階段為研究範圍，研究對象以前之規模與日後的遞變，僅供文獻探討參照之用。

二、研究限制

（一）取樣的限制

台東縣幅員遼闊，小型國民小學的區域不同、族群不同，家長之社經地位亦有相當的差異。本研究基於研究對象與研究主題，因時間與人力之限制，僅選取不同地域、屬性之兩所小型國民小學中的 8 位家長為研究對象，所得之過程與結論各有其代表性與獨特性，不能擴及或推論到其他情境。

（二）研究方法的限制

本研究採質性研究的方式與途徑，以研究者進入案例學校家長之家庭現場所感受與訪談之資料為限，因主客觀條件因素可能使觀察廣度與深度受到限制，無法完整敘述完整的事件，也可能因研究者與被研究者的效應，造成訪談資料無法成為典型資料而影響正確性。

（三）研究時間的限制

本研究以「現階段」做為研究時間的斷面，無法進行全時和長期的訪談；訪談時亦因訪談對象的個人因素影響研究資料的蒐集。

第四節、名詞界定

一、小型國民小學

小型國民小學的界定，就教育廳 83 學年度統計各類型國小分類，最小類型者為 100 人以下規模之學校，花蓮縣政府則界定人數 41 人以下者為「規模過小學校」（鄧明星，2005：4）。教育部（2006）於 2 月 14 日公布「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附錄二），提出小型學校整併策略供縣市政府參考運用，該策略中建議全校班級數 6 班，總學生人數 100 人以下之國民小學為小型國民小學。張國輝（2005：7）依據「高雄縣國民小學員額組織再造試辦要點」指出高雄縣之「小型學校」須符合二要件：

- （一）全校學生數 6 班 100 人（含附設幼稚園）以下之國民小學（含分校、分班）。

(二) 非原住民地區當年度學童招生人數未達 10 人之學校。

台東縣國民小學計 91 所(含國立學校 1 所)，各學校之班級數與學生數詳如第二章文獻探討中表 2-5-1，若以六班 100 人為基準，則全縣有過半數(46 所)之國民小學為小型國民小學。因應台東縣地狹人稀之特殊狀況，本研究界定之「小型國民小學」為：全校(含本分校)總人數 50 人以下之學校(不含附設幼稚園)。

二、學校整併

張國輝(2005:8)界定「學校整併」(school consolidation 或 school merger)為：教育當局因教育和經濟上的考量，透過凍結組織員額、學校的調整與裁併等措施，而將兩所或兩所以上的學校合併而成一所學校者稱之。

教育部(2006)公布「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附錄二)，提出小型學校整併策略供縣市政府參考運用，目前各縣市在學校整併方面大多採行下列 6 種漸進的方式：(1)由本校改為分校；(2)由本校改為分班；(3)由分校改為分班；(4)由本校裁併；(5)由分校裁併；(6)由分班裁併：將原來的分班併入鄰近學區的學校，裁撤原有的分班。原有的分班教師及學生，改至鄰近學區的學校上課，即是將分班予以廢除。

國民小學之整併屬於地方政府權責，有中央政府的「策略」來背書，推動過程中勢必遇到各方的阻力，綜合前述，本研究界定「學校整併」為：主管教育當局考量教育和經濟因素，透過協商與權力行使之過程，逐步、漸進的利用裁併校、校區調整及組織員額控管等方式，將兩所或兩所以上的學校的資源進行統整，合併而成一所學校者稱之。

第二章、文獻探討

第一節、受教權及相關探討

一、教育機會均等

吳清山、林天祐（1998：69）認為教育機會均等，係指學生具有同等的入學機會，而且入學之後，在接受教育過程中，能夠得到公平及適性教育。消極而言，在於避免學生就學過程中受到不平等的待遇；積極而言，在於讓學生入學後之受教過程，享有同等教育機會，以開展其潛能。任何國民在教育公平與教育正義的前提下，應受到政府就學機會的平等對待與保障，在教育過程中應享有適性的教育對待，同時應受到特定的補償教育對待。

前歐盟主席、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主席狄洛（J.Delors）曾指出，當人類面臨未來種種的挑戰與衝擊時，教育將成為人類追求自由和平、與維持社會正義最珍貴的工具；同時，教育也將協助每一個人的天賦、才能與潛力充分發揮，以達成人生的目標與生命的意義（轉引天下雜誌，1996）。而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即是本於公平、正義的原則，以追求社會正義目標的達成（楊振昇，1998：29）。

我國的「教育基本法」於1999年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吳清山、林天祐（1999：68）指出其為所有教育法令的「基本法」，充分展現教育決定民主化、教育方式多元化、教育權力分權化、教育作為中立化等基本精神，其內容包括確定教育主體及目的，明定教育責任及實施方式，確保國民教育機會平等，寬列教育經費及合理分配資源，規範教育實施中立原則，鼓勵興辦教育事業及公辦民營，訂定教育人員工作等權利義務，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受教育權，提供家長教育選擇機會，規定中央政府教育權限，設立地方教育審議委員會，延長國民教育基本年限，妥善規劃小班小校，促進教育普及和整體發展，辦理教育實驗、研究和評鑑，規定學力鑑定之實施，提供師生受到違法侵害之救濟等。

是以，確保國民受教育機會平等，是政府的應有作為，而教育機會均等，即是植基在教育公平與教育正義的原則之上，追求社會正義理想的達成。初期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重視就學機會的平等與保障，主要在消除家庭社經背景、性別、種族、身心特質、宗教等因素而存在的不平等，希望使學生皆擁有接受教育的同等權利（楊振昇，1998：29）。經過社會脈動的洗禮與教改思潮的風行，教育機會均等不再只是著重公平開放的入學機會而已，也逐漸重視入學後教育「過程」與「內容」的均等，以及教育資源「投入」與「產出」之間的關係（楊瑩，1994）。

林清江（1990）認為西方社會教育機會均等所面臨的問題有種族、地區、性別、社會階級的差異、教育過程中的歧視、文化貧乏的不利影響，而在我國方面，以社會階級和地域間的差異最為嚴重。的確，城鄉間的差距，對比最明顯的就是社會地位與經濟地位，兩相對照之下，我們不禁要思考：是否因為地處偏遠的學生，經濟狀況較差，家庭社會地位多為農工階級，因此其所受到的教育對待是無法符應教育機會均等的概念。

二、教育正義與教育公平

如前所述，偏遠地區的教育機會會因不同因素而影響其均等性，同時社會狀況已經呈現得相當清楚，交通不便、謀生不易的地域，以及特定族群分布的區域，常常就是教育資源缺乏之處。葉運偉（2004：12）認為就教育機會均等而言，地域差異帶來的教育機會不均等是普遍存在的現象，而且小型國民小學的所在社區多屬人口外流、低社經地位的文化不利地區。

在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與精神之下，包含教育公平與教育正義兩個重要的概念，所有的教育政策與措施，都應基於公平、正義的原則，追求社會正義目標的達成，才算能夠符應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因為城鄉差距與文化不利的狀況已經相當明顯，所以為解決偏遠地區的各方面落差，自 1996 年起教育部有「教育優先區」的專案補助，依照學校之社區狀況、族群、家庭收入等訂定指標，在合乎指標的前提下給予軟硬體的經費補助，教學設備、師生宿舍等是為硬體，課後輔導、學校特色、社團發展等是為軟體，實踐英美先進國家「積極性差別待遇」的理念，針對不同特性的學生給予不同待遇的「垂直公平」精神（Halsey, 1972；Odden & Picus, 2004），十年來投注的金額十分龐大，就呈現的外在層次上似乎已經達成落實教育正義與教育公平的理想。

既有的觀點，總認為投資所呈現的外在表象就是所謂的「成果」，但是這樣的教育投資與成果可以代表教育弱勢已經得到充分的輔導與提升嗎？是否軟硬體的充實，即代表政府重視所有國民的教育機會均等？然而，教育的成果應該不是只有眼前所看到的與所享受的，教育結果的象徵價值或實用價值在一個民主開放的社會中，往往是向上社會流動的主要途徑之一，因此攸關向上社會流動的教育機會均等的問題，常是政府和社會大眾關心的議題（楊振昇，1998：29）。哈維赫斯特（R.J.Havighurst）預測：公元 2000 年時，教育將成為個人向上社會流動的重要工具，而欠缺教育或教育失敗，將成為個人向下社會流動的主因。…。協助家境不利者完成學業，為避免家庭社經地位較低的學生，受到社會文化不利因素的影響，致使教育成就偏低，社會流動失利，在教育上，至少應採取...實施公平客觀的入學制度，甚為重要（引述郭諭陵，1994：50）。

國內學者鍾蔚起等（2006：193）研究台灣地區背景不利者社會流動影響因素及相關教育政策之成效，認為家長只要具有中度的教育期望，並能提供子女在學習與生活上的基本需求，即可形成社會流動的動因，產生正面的影響；教育扮演居間調節之功能，教師只要正常教學與適時鼓勵，即可激勵背景不利學生，學校提供適度競爭的機會，增加弱勢地區學生較多的參照標準，增加學生在學校中的自信心與成就感，便能成為其向上流動的助力。同時也提出建議：學校組織與教學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如教師正常教學、提供補救教學、發展可增進學生成就感與自信心之學校特色；確立教育輸出的績效，以符應教育為社會向上流動的決定性因素；著重型塑學習型社區以促進社區總體提昇，如強化閱讀風氣、鼓勵適度競爭等。

現代教育的可貴在於其提供全民一個公平的受教機會，先進國家尤其重視提供社會弱勢暢通的教育管道以及必要的協助（邱玉蟾，2007：164）。因為受教育而產生的社會流動，是偏遠弱勢地區與族群的子弟向上提升的唯一管道，窮鄉僻壤中的學校，提供了他們學習與適應未來生活的空間場域，儘管有社會流動失敗案例，卻也有相當的成功案例，在教育歷程上的功績不容抹滅。

三、小結

教育政策的推動，如果只是一味的「給予」，當然會養成在地居民「既得利益者」的心態，養壞了大家的胃口；但是如果將政策的興與革，架構在「有或沒有」的絕對位置上，是否因特定原因而抵觸了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忽視了教育正義與教育公平？

小型國民學校，絕大多數存在於偏遠地區及原住民地區，蘇復興（2004）認為原住民同胞等弱勢族群，墮入「受教機會不均」、「環境決定論」的宿命循環，亦即此類族群的人士長期經歷了文化、教育資源的匱乏，除了直接導致其社經地位的低落之外，是否也間接促使他們在智識學習的心理上，墮入「環境決定論」的宿命循環而不克自拔？

重複不斷的階級再製，可能是向上提升，也可能是向下沉淪，但是真實的狀況呢？我們看到的，往往是現實社經地位現況不斷的重複再製，是以社經地位佳、文化刺激較為現代多元、知識水準較高者的下一代，受到較充分的社會資源保護，家長亦能針對其所受待遇加以監督，如此循環之下真的符應了「孩子，我要你比我更強」的期望；相對的，社經地位差、文化刺激較為不利、平均知識水準不高的偏遠地區弱勢族群，祈求生活溫飽已不可多得，同時又在缺乏教育認知的情形下，哪有餘力與能力對子女教育抱持期望，在這種現實狀態下，學校的存在，不就是懵懵懂懂尚待啟蒙的孩子的唯一希望嗎！

Coleman 在 "Equality of educational opportunity" 一書中提到：學校品質與學生學業成就之間幾乎沒有相關，最能夠預測學生學校成就的竟是學生的心智能力與家庭背景，而不是學校因素 (Hurn, 1993)。這並不是說學校教育不重要，而是說明了家庭（家長）的認知與支持，對於子女教育是多麼的重要。惡性循環般的階級再製，讓弱勢族群的孩子沒有璀璨的未來，在有學校的情形下尚且如此，當學校整併之後呢？學校遠了，不在社區之中，反正孩子交給學校就好了，反正我們的孩子也不會讀書，不會讀書也不會怎麼樣啊...，這是否是他們的制式答案！

面對政府的強勢壓力，他們不會多說什麼，大部分的家長只會默默的承受。在這當中會出來反對整併的，可能是社區中的有識之士，他們多半從文化傳承與社區存廢的觀點出發；也有好事之人，期望的是補助與相關回饋的多寡。在捍衛教育機會均等的同時，為了教育公平與正義，誰該為他們發聲？文化不利的偏遠地區，非社經地位的弱勢族群，應該不要再漠視，要靠自己的力量來突顯與爭取。

第二節、光復後國民小學的發展、演變與相關探討

一、光復後國民小學設校的演進與發展

台灣光復之時，大部分接收日治時期學校繼續辦學。而後，為因應陸續增加的人口，各地普設國民學校，尤以 1950 年代，為使家中田產有子弟繼承與開墾，人口出生率節節升高，遂有「一村一學校」的政策目標。當時因經濟發展尚未起步，各地申設之國民學校，多有胼手胝足、筚路藍縷的創校歷程，村民義務搭建茅草屋者有之，家長捐地興學者有之，當地士紳捐款者有之，挨家挨戶募款者有之...。因為人口急遽增加，政府遂提出「三對等原則」，即當鄉鎮及該管縣市政府各籌足三分之一的設校經費時，即由省政府補助三分之一，配合興建（台灣省政府教育廳，1984），以因應各地的普設學校。

許多偏遠地區，原本需要跋山涉水，歷盡辛苦的求學路程，因為一村一學校的落實，上學的路變近了，山巔、海角，只要有聚落的地方，幾乎就有學校。輔以各項教育政策與設施，達成了將近百分之百的入學率，相伴而生的補習教育，消除了無數計的文盲，提升了國民的整體素質，也間接的促進了台灣的經濟起飛與發展。

二、小型國民學校的形成原因

（一）都市化

曾經，也因為農村經濟發展，需要大量人力，加上政府與地方齊心合力，使台灣地區不論山巔、海角都有學校的設置，滿足了在地的需求，也造就了傲人的入學率。張夏平（1996：11）指出過去在農業時代，鄉村地區因幅員廣大，人口較集中，以至於學生數相當可觀，班級數不斷膨脹。尤其台灣地區在 1968 年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以後，為方便地方學子的需求，於是在各地紛紛設立國民小學及分校、分班。

近年來我國社會產業經濟型態迅速改變，傳統產業沒落或者出走，新興高科技業抬頭。張國輝（2005）指出：隨著新興高科技產業與傳統農業及製造業之間的消長，以及其所帶動的周邊產業型態的轉變，鄉村人口不斷外流，導致各校學生數驟減，學校面臨減班甚至廢校；相對的，鄰近都會地區則湧入大量人口，造成學校既有校舍不足，班級平均人數居高不下的現象。

潘清富（2004：27）認為早期政府為照顧偏遠交通不便地區的民眾，亦為了普及教育，是以不計成本，不考慮班級學生數的多寡，在各地廣設小學，但現在因為交通大為改善，以往要翻山越嶺走 1、2 個小時才能上學的情形已不復多見。郭添財（1996）亦指出都市化的結果導致部分鄰近都會地區縣市每班學生數與學校學生總數不斷增加，而位於鄉村山地偏遠地區的學校，則面臨學生數不足，甚至減班併校的命運。

就人口數的消長，以台東縣為例，表 2-2-1 是 87 年至 95 年臺東地區之當年人口數與總人口增減數，由該表中可歸納出下列各點：

- 1、台東縣整體而言 9 年中總人口數減少 1 萬餘人。
- 2、大多數鄉鎮市之人口數 8 年來呈現負成長，僅大武、金峰、蘭嶼、綠島四鄉鎮呈現微小幅度之正成長。
- 3、離島人口呈現比較穩定的型態，推測為保留戶籍以保有加分資格、入籍享受補助、發展觀光與公教人員遷入（機票補助）。
- 4、大武、金峰屬原住民鄉，人口成長推測為經濟不景氣失業返家人潮。

表 2-2-1 87-95 年臺東地區人口數與總人口增減數

鄉鎮市名	87 年 人口數	88 年 人口數	89 年 人口數	90 年 人口數	91 年 人口數	92 年 人口數	93 年 人口數	94 年 人口數	95 年 人口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總人口 增減數
長濱鄉	11,138	10,819	10,480	10,228	10,024	9,710	9,469	9,206	8,987
	-429	-319	-339	-252	-204	-314	-241	-263	-219
成功鎮	19,366	19,075	18,687	18,469	18,234	17,828	17,438	17,087	16,173
	-420	-291	-388	-218	-235	-406	-390	-351	-374
池上鄉	11,117	10,914	10,715	10,508	10,397	10,180	9,953	9,893	9,650
	-251	-203	-199	207	-111	-217	-227	-60	-243
東河鄉	12,036	11,636	11,240	10,998	10,873	10,605	10,330	10,224	9,915
	-455	-400	-396	-242	-125	-268	-275	-106	-309
關山鎮	11,333	11,224	11,020	10,962	10,821	10,624	10,421	10,297	10,095
	-229	-109	-204	-58	-141	-197	-203	-124	-202
鹿野鄉	10,298	10,169	9,971	9,809	9,745	9,550	9,452	9,457	9,128
	-159	-129	-198	-162	-64	-195	-98	5	-329
台東市	111,060	111,039	110,941	110,894	110,899	110,916	110,920	110,690	110,559
	-586	-21	-98	-47	5	17	4	-230	-131
太麻里	13,871	13,690	13,435	13,348	13,277	13,104	12,829	12,586	12,413
	279	-181	-255	-87	-71	-173	-275	-243	-173
大武鄉	6,997	6,767	6,660	6,739	6,942	8,100	7,638	7,730	7,372
	-9	-230	-107	79	203	1158	-462	92	-358
海端鄉	4,871	4,862	4,823	4,786	4,742	4,692	4,674	4,654	4,619
	-56	-9	-39	-37	-44	-50	-18	-20	-35
延平鄉	3,815	3,764	3,708	3,729	3,769	3,692	3,720	3,768	3,703
	-48	-51	-56	21	40	-77	28	48	-65
卑南鄉	23,248	23,016	20,162	20,057	19,926	19,649	19,408	19,033	18,745
	2,709	-232	-2,854	-105	-131	-277	-241	-375	-288
金峰鄉	3,395	3,369	3,358	3,401	3,441	3,388	3,373	3,422	3,348
	-42	-26	-11	43	40	-53	-15	49	-74

達仁	4,308	4,245	4,170	4,203	4,141	4,047	3,959	3,990	3,815
鄉	-33	-63	-75	33	-62	-94	-88	31	-175
蘭嶼	3,093	3,144	3,143	3,235	3,445	3,556	3,657	3,761	3,869
鄉	41	51	-1	92	210	111	101	104	108
綠島	2,743	2,717	2,799	3,246	3,289	3,201	3,132	3,145	3,026
鄉	-67	-26	82	447	43	-88	-69	13	-119
台東	249,937	247,801	245,312	244,612	243,965	242,842	240,373	238,943	235,975
縣	-3,065	-2,136	-2,489	-700	-647	-1,123	-2,469	-1,430	-442

資料來源：台東縣政統計資訊網 (<http://www.taitung.gov.tw/department/>)

就上表而言，台東縣總人口數是呈現遞減狀態，減少的原因不外乎兩點：新生兒人數減少（少子化，後段詳述）與人口外移。人口外移的情形除了由上表可以得知總數的變化外，並可由人口社會增減而窺見一斑。人口社會增減即是對一個開放性的區域來說，人口數量的變化往往受到遷出及遷入的影響，二者的差距即為社會增加率。當差距為正數，表示遷入大於遷出，當差距為負數，表示遷出大於遷入，表 2-2-2 為台東縣 88-95 年各鄉鎮人口「社會增減」一覽表，透過下表可以窺知 8 年中台東縣各鄉鎮人口之遷出與遷入的狀況及差距：

表 2-2-2 台東縣 88-95 年各鄉鎮人口-「社會增減」一覽表 單位：人

鄉鎮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	
	遷入	遷出	遷入	遷出	遷入	遷出	遷入	遷出	遷入	遷出	遷入	遷出	遷入	遷出	遷入	遷出
長濱	538	871	372	743	494	735	457	674	366	655	362	605	323	563	395	594
鄉	-333		-371		-241		-217		-289		-243		-240		-199	
成功	825	1213	845	1337	994	1268	990	1291	742	1120	724	1119	771	1117	927	1276
鎮	-388		-492		-274		-301		-378		-395		-346		-349	
池上	481	702	466	729	417	642	586	691	386	595	360	567	467	503	414	636
鄉	-221		-263		-225		-105		-209		-207		-36		-222	
東河	443	861	443	848	486	746	576	732	457	705	388	642	460	547	418	681
鄉	-418		-405		-260		-156		-248		-254		-75		-263	
關山	519	688	509	764	561	658	591	772	460	652	430	624	571	686	538	701
鎮	-169		-255		-97		-181		-192		-194		-114		-163	
鹿野	509	709	444	712	432	652	809	913	448	643	446	541	772	756	413	735
鄉	-200		-268		-220		-104		-195		-95		16		-322	

台東市	4997	5625	4828	5602	4996	5460	5825	6226	4587	4934	4604	4676	4767	5083	4985	5283
	-628		-774		-464		-401		-347		-72		-316		-298	
太麻里	646	886	626	909	626	799	906	1027	686	921	571	885	615	895	671	847
	-240		-283		-173		-121		-235		-314		-261		-176	
大武鄉	318	555	369	533	584	531	1449	1248	1794	655	327	644	730	657	441	824
	-237		-164		53		201		1139		-317		73		-383	
海端鄉	205	226	200	280	209	258	246	305	221	266	158	218	250	281	199	264
	-21		-80		-49		-59		-45		-60		-31		-65	
延平鄉	102	195	146	221	221	215	308	294	135	225	154	145	280	209	233	348
	-93		-75		6		14		-90		9		71		-115	
卑南鄉	1373	1503	1269	1484	1394	1432	1639	1696	1153	1391	1196	1390	1154	1396	1346	1531
	-130		215		-38		-57		-238		-194		-242		-185	
金峰鄉	149	211	138	185	183	176	242	238	147	217	146	167	211	181	153	240
	-62		-47		7		4		-70		-21		30		-87	
達仁鄉	251	364	245	359	393	391	481	566	261	374	239	336	340	311	304	489
	-113		-114		2		-85		-113		-97		29		-185	
綠島鄉	203	242	281	228	625	197	736	705	237	345	155	235	281	274	201	333
	-39		53		428		31		-108		-80		7		-132	
蘭嶼鄉	131	101	105	136	178	123	301	115	210	117	232	143	232	147	264	187
	30		-31		55		186		93		89		85		77	

資料來源：依據台東縣政統計資訊網整理

就上列台東縣各鄉鎮人口社會增減而言，觸目可見的盡是負數，從中可以歸納出下列看法：

- 1、長濱、成功、池上、東河、關山、台東、太麻里、海端等鄉鎮市 8 年間遷出人口均多於遷入人口。
- 2、大武、綠島、蘭嶼等鄉鎮市 8 年間人口社會增減數稍微穩定。
- 3、延平、金峰等鄉鎮市 8 年間雖有正數，但遠不及減少的年度。
- 4、鹿野、卑南、達仁等鄉鎮市 8 年間僅有些微正數，餘均多為負數。

總括而言，台東縣整體與各鄉鎮的總人口數消長與人口社會增減，都是呈現負成長，從數字上來看，也不僅只是往台東市區移動，而是向有較多工作機會的外縣市移動。都市化對台東縣而言，是整個縣總人口的萎縮，連帶而來的問題，即是在人口外移之後，因為青壯人口的流失，帶走了即將入學的下一代，或是學

齡兒童跟著移往外縣市，而造成的結果，就是學校人數逐漸的減少，小型國民小學，就在這個趨勢下漸漸消長而成。

（二）少子化

張國輝（2005）指出：家庭計畫實施的成功，以及婚姻觀念的改變，導致人口呈現負成長的趨勢；王湘瀚（2004：268）認為少子化問題的浮現，直接影響到近年來就學人口的減少，對於教育體制將有所衝擊，其中班級總數的改變是其影響層面的起點。預估 92 學年度起的 6 年內，國民小學將減少約 4,600 班，問題延伸出去，連帶的國中也將減班，現有師資面臨超額，師資培育過剩，流浪教師充斥，高中職、大專院校招不到學生…。

薛承泰（2003：17）指出：台灣在 1981 年仍有約 414,000 新生兒出生數，到 1984 年明顯下滑，至 2002 年降至約 247000 人，總生育率已降至 1.34 人，生育率下降，在近年來的台灣不僅明顯，其水準甚至低於許多先進國家。生育率的下降與生命預期的延伸是促成高齡化社會的因素，但生育率下降本身也會帶來「少子化」現象，這個現象會持續下去，對家庭來說，因為子女少而改變親子互動模式；對學校來說，雖有助小班的形成，卻也會產生招生不足，導致併班、併校甚至可能因過剩而解聘老師或關閉學校。

吳清山、林天祐（2005：155）亦指出：孩子生育越來越少，每名婦女平均生育率低於 2 人以下，即是人口少子化的現象。至 2004 年，台灣婦女生育率已降至 1.18 人，這種出生率減少的趨勢，直接影響到就學人口減少，首當其衝的就是教育發展。以正面影響而言，首先是有助於國民教育降低班級人數政策的達成，其次是有助於中小學邁向「精緻化」教育，再來是學生升學機會增多，升學壓力及競爭趨於和緩；以負面影響而言，首先是幼稚園、中小學及大專院校將會面臨招生不足現象，或走入減班併校命運，學校經營越來越艱困，其次是教師缺額及工作機會減少，師資培育教育面臨發展危機，再來是大專校院招生濫竽充數，品質將越來越差。

表 2-2-3 臺閩地區歷年出生人數

單位：人

年別	人數	年別	人數	年別	人數	年別	人數	年別	人數
47 年	413,679	57 年	396,886	67 年	410,783	77 年	342,031	87 年	271,450
48 年	423,863	58 年	393,455	68 年	424,034	78 年	315,299	88 年	283,661
49 年	422,319	59 年	396,479	69 年	413,881	79 年	335,618	89 年	305,312
50 年	422,740	60 年	382,797	70 年	414,069	80 年	321,932	90 年	260,354
51 年	426,325	61 年	368,067	71 年	405,263	81 年	321,632	91 年	247,530
52 年	427,212	62 年	369,022	72 年	383,439	82 年	325,613	92 年	227,070

53 年	419,797	63 年	369,686	73 年	371,008	83 年	322,938	93 年	216,419
54 年	409,620	64 年	369,349	74 年	346,208	84 年	329,581	94 年	206,465
55 年	418,327	65 年	425,125	75 年	309,230	85 年	325,545	95 年	204,459
56 年	376,806	66 年	397,373	76 年	314,024	86 年	326,002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

表 2-2-3 是臺閩地區歷年出生人數，從 48 年來的數字消長之中，可以歸納出下列各點：

- 1、從民國 47 年對照 95 年，新生兒從 413,679 人降到 204,459 人，出生人數整整差了一半。
- 2、從民國 47 年的 413,679 人降到 89 年的 305,312 人歷時 42 年，而從 89 年的 305,312 人降到 94 年的 205,854 人只歷時 6 年，人數減少的時程越來越快。
- 3、龍年搶生龍子的盛況不再，如 53 年、65 年、77 年與 89 年，雖較前一年仍有增加，但整體而言也隨減少之曲線而逐降。

隨著新生兒人數的減少，衍生的問題當然陸續浮現，師資培育過剩、教師超額、國民小學減班等問題都從預測轉為必然。鄧明星（2005）指出：面臨社會的轉型，交通、產業和資訊的發達，人口出生率反而降低，小型迷你學校有增無減，乃形成整個教育發展不可避免的挑戰。但是面對如此挑戰，只有整併學校一途嗎？全國性的趨勢是如此，台東縣的狀況當然不甚樂觀，原本就是小校小班居多的狀況，面臨少子化趨勢無異是雪上加霜。

表 2-2-4 台東縣各鄉鎮 90-95 年出生嬰兒人數一覽表

單位：人

鄉鎮 \ 年度	90 年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
長濱鄉	117	123	99	115	92	101
成功鎮	234	242	174	187	194	162
池上鄉	117	124	113	101	91	91
東河鄉	143	133	95	99	85	97
關山鎮	134	133	95	99	85	69
鹿野鄉	148	141	121	124	93	93
台東市	1289	1241	1148	953	982	957
太麻里	203	193	188	166	157	150

大武鄉	98	95	101	78	89	102
海端鄉	82	75	61	63	71	89
延平鄉	66	71	61	67	42	49
卑南鄉	245	241	235	215	190	167
金峰鄉	64	64	50	44	49	46
達仁鄉	72	69	50	60	55	56
綠島鄉	46	40	41	23	29	34
蘭嶼鄉	50	51	43	42	46	53

資料來源：依據台東縣政府統計資訊網整理

上表 2-2-4 台東縣各鄉鎮 90-95 年出生嬰兒人數一覽表，從新生兒人數的消長當中，可以歸納出下列各點：

- 1、對照 90 年與 95 年，只有大武、海端及蘭嶼等鄉鎮市新生兒數有些微增加，大部分鄉鎮市新生兒減少的人數甚至達到 90 年的 1/3。
- 2、各鄉鎮市新生兒人數在減少的曲線中，大部分為直線下降，僅有少數鄉鎮市有所消長，但至 95 年亦較 90 年減少甚多。
- 3、各鄉鎮市之外籍新娘日多，產生許多「新住民」，但對鄉鎮市新生兒數之消長並看不出有明顯助益。

受少子化影響，連首善之區台北市，也面臨減班的威脅，臺北市學齡人口過去 10 年減少 40,000 多名學生，使得各國小面臨招生不足窘境。臺北市長馬英九面對議員質詢時表示，學校整併已勢在必行，將積極與學校校友會等地方人士溝通並化解阻力，也會研擬配套措施，「使兩個窮學校結合成一個富學校」。台北市是全國首善之區，即使學校整併，並不會影響學生就學與家長相關權益。

以台北市的財政與各方面的資源，當然可以做如此的政策性宣示，然而連台北市都將面臨少子化的威脅，那麼有後山之稱的台東縣，新生兒人數的落差已由上述說明中得以呈現，連縣治所在的台東市 21 所國民小學，新生人數都已從 1289 人減為 957 人，遑論偏遠學校，主管教育機關與學生家長，將面臨如何的處境呢？

三、台東縣國民小學規模之演變

自光復以來，台東縣國民小學規模之演變，即是整個台灣教育發展的縮影。

表 2-2-5 台東縣 76 學年至 85 學年國民小學統計

學年度	班級數	教職員數	學生數	班級/學生數	教師/學生數
76	1,017	1,562	28,541	29	19
77	1,002	1,549	27,718	28	18
78	983	1,541	26,488	27	18
79	981	1,571	25,750	27	17
80	913	1,486	22,527	25	16
81	918	1,454	21,273	24	15
82	853	1,458	19,991	24	14
83	843	1,293	18,969	23	15
84	810	1,238	18,101	23	15
85	820	1,243	17,568	22	15

資料來源:台東縣政府教育局

表 2-2-5 是台東縣 76 學年至 85 學年國民小學的相關統計，短短 10 年之間，減少將近 200 班，學生減少近 11000 人，這 10 年當中，少子化趨勢並未被提出來討論之際，在自然減少的曲線下，有如此的落差，是相當令人驚訝的。根據台東縣政府教育局（台東縣各級學校發展現況，網路資料）的統計，以民國 85 學年度之資料，台東縣共有公立小學 93 所，國小分校 16 所，總計共有班級 820 班，學生 17,568 人，共有教師 1,243 人。在學生數整體成長方面，台東縣之國小學生自民國 60 年代開始呈現減少的趨勢，每年減少的幅度大約在 1000 人左右，其中又以民國 79 至 80 年度之 3000 多人為歷年幅度最大。學童數減少之原因主要為人口社會增加呈現負成長（尤以青壯人口外流為多），以及人口自然增加率正逐年降低之故（近十年已低於千分之十）。

針對當年此一狀況，台東縣政府教育局在 85 學年亦說明了人口外流地區整併學校的相關問題：

依據八十五學年度的統計，全校學生數不足一百人之小型學校約全縣學校之六成。而學生數在五十人以下之小學或分校則佔全縣學校之二成多，這些學校大多為區位偏遠、面臨青壯人口長期外流、地方經濟衰頹的威脅，而伴隨著人口逐年下降的趨勢，這些小型學校在未來也將面臨減班甚至裁撤的問題。

學校裁撤與否的問題一直有正反兩面的爭議，由於裁併學校是上級單位的既定計畫之一，地方教育單位必須依據辦理，在面對地方反彈質疑時也更顯無力。從本計畫在各鄉鎮所進行的座談會以及訪談中可得知，地方最主要的反對理由是未來學校裁撤後，除了造成就學不便外，將更加速人口流失。由於學校學區與地方行政區域高度的重疊性，學生絕大部分來自於同一社區，學校與地方居民、地方生活緊密連結，學校是地方教育的中心、是培育未來人力的搖籃，在某一程度上也成為地方認同的重要指標。而若學校一旦裁撤，其代表的將不僅是地方教育資源的消失，也象徵著該地方未來發展潛力的中斷，對地方自主發展的影響將不可估計。

又由於台東縣除了台東市等少數地區外，絕大部分地區均已是小班小校的型態，學校裁撤對地方將有非常大的衝擊力，因此，政府在推動學校裁併的政策時，或許應針對台東本身的特殊性，以及地方的需求，研擬對地方衝擊最少的替代性對策。

由於學校學區是依據人口來劃設，在偏遠地區的學校，往往是設在聚落的中心，對於居住在聚落較外圍的學童而言，經常要花比一般學童多的時間在通學上。而在學校裁併之後，不論聚落外圍學生或原聚落中心的學童均必須到別處的學校上課。目前台東縣裁撤學校中，利稻、賓朗、瑞源等國小以購買交通車來解決就學問題，其餘則以發放交通補助費，但在時間的應用或交通的安全性上仍形成相當困擾。

至今年（95 學年），台東縣之國民小學計 91 所，國小分校 10 所，10 年來已整併國小 2 所，分校 6 所。最近 7 年單一學校之人數消長如表 2-2-6 所示：

表 2-2-6 88-94 年臺東縣國民小學學生人數統計表

單位：人

校名	88 年人數	89 年人數	90 年人數	91 年人數	92 年人數	93 年人數	94 年人數
國立東師附小	1374	1351	1353	1351	1354	1345	1334
縣立仁愛國小	881	896	900	904	886	848	793
縣立復興國小	332	310	317	337	362	354	319
縣立光明國小	153	163	176	188	197	247	202
縣立寶桑國小	379	389	360	409	468	425	443
縣立新生國小	1185	1197	1134	1127	1093	1070	1022
縣立豐里國小	235	216	227	226	255	237	243
縣立豐榮國小	1047	1069	1086	1072	1062	1036	997
縣立馬蘭國小	1205	1215	1236	1239	1236	1233	1197
縣立豐源國小	159	153	160	143	126	113	102

縣立康樂國小	371	366	393	393	403	414	411
縣立豐年國小	207	226	222	232	238	236	203
縣立卑南國小	348	365	372	391	401	423	411
縣立岩灣國小	79	83	98	110	106	117	113
縣立南王國小	140	142	144	141	144	128	119
縣立知本國小	385	417	420	443	443	450	458
縣立建和國小	220	208	223	232	227	210	173
縣立豐田國小	264	270	286	321	315	339	336
縣立富岡國小	186	190	175	168	158	161	145
縣立新園國小	95	91	104	113	126	135	126
縣立賓朗國小	205	173	162	159	164	174	157
縣立溫泉國小	96	99	91	109	106	103	98
縣立利嘉國小	97	100	92	100	103	100	90
縣立初鹿國小	277	244	258	268	270	257	259
縣立東成國小	64	79	74	60	63	71	73
縣立富山國小	140	135	119	108	108	110	100
縣立大南國小	155	149	166	168	164	162	166
縣立太平國小	333	328	318	295	294	277	252
縣立大王國小	365	342	334	327	333	313	295
縣立香蘭國小	74	74	72	67	76	65	68
縣立三和國小	67	67	62	70	79	90	83
縣立美和國小	152	143	150	162	165	155	146
縣立大溪國小	91	96	91	97	98	97	103
縣立尙武國小	147	132	135	138	134	131	120
縣立大武國小	169	159	159	158	146	147	149
縣立大島國小	143	145	142	145	145	158	154
縣立綠島國小	113	106	101	94	87	90	85
縣立公館國小	43	49	54	55	55	67	62
縣立鹿野國小	141	137	133	145	144	146	145
縣立龍田國小	103	100	101	108	106	97	98
縣立永安國小	118	110	105	98	97	92	87
縣立瑞豐國小	94	85	94	97	93	93	104
縣立瑞源國小	227	205	207	196	189	190	166
縣立關山國小	536	543	527	542	555	559	543

縣立月眉國小	69	75	84	89	84	83	87
縣立德高國小	109	120	118	111	98	89	83
縣立電光國小	46	41	40	45	46	46	39
縣立福原國小	511	491	512	496	506	454	455
縣立大坡國小	88	87	79	75	65	75	61
縣立萬安國小	91	107	116	106	102	102	107
縣立東河國小	61	67	78	74	80	78	76
縣立都蘭國小	176	173	174	165	184	160	164
縣立泰源國小	176	155	151	135	128	140	151
縣立北源國小	55	53	51	56	53	49	47
縣立三民國小	326	303	303	312	290	260	245
縣立成功國小	474	470	465	460	482	490	465
縣立信義國小	140	142	148	133	135	121	100
縣立三仙國小	106	96	90	90	88	87	82
縣立和平國小	76	68	71	73	66	56	52
縣立忠孝國小	87	85	83	87	86	73	65
縣立博愛國小	45	52	55	51	50	46	41
縣立長濱國小	176	193	201	190	185	169	155
縣立忠勇國小	44	46	47	35	32	38	29
縣立寧埔國小	137	127	121	116	117	110	91
縣立竹湖國小	66	56	54	54	61	52	40
縣立三間國小	35	45	39	52	53	53	59
縣立樟原國小	87	86	83	89	88	92	74
縣立嘉蘭國小	108	109	102	106	110	101	89
縣立介達國小	96	92	87	72	73	70	78
縣立新興國小	70	80	84	87	92	79	80
縣立賓茂國小	225	225	217	207	199	213	203
縣立安朔國小	116	115	121	121	109	88	82
縣立土板國小	78	70	78	83	76	72	82
縣立台板國小	59	64	65	58	59	60	54
縣立蘭嶼國小	44	45	48	49	48	52	52
縣立椰油國小	45	45	49	51	52	52	61
縣立東清國小	76	79	82	79	73	80	80
縣立朗島國小	96	92	90	83	85	86	79

縣立桃源國小	70	73	80	82	89	101	92
縣立武陵國小	75	67	78	73	75	86	88
縣立鸞山國小	43	50	60	56	55	52	53
縣立紅葉國小	39	40	41	41	37	44	39
縣立海端國小	66	63	80	81	90	92	98
縣立初來國小	85	68	69	56	63	60	63
縣立坂頂國小	107	99	111	100	91	97	91
縣立廣原國小	44	47	53	53	55	50	38
縣立錦屏國小	56	51	45	40	42	39	37
縣立利稻國小	42	28	併入霧鹿				
縣立加拿國小	63	58	54	51	55	52	53
縣立東海國小	573	649	741	813	838	839	838
縣立霧鹿國小	42	42	66	71	65	56	53
縣立興隆國小	65	60	51	59	68	66	61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http://rs.edu.tw/index.html>)

以表 2-2-6 所示，就台東縣最近 7 年國民小學人數消長的概況而言，可以歸納出下列各點：

- 1、學生人數有增加學校的只有 31 所，其中以台東市佔多數，足見都市化的效應。
- 2、多所學校減少人數近百人，即是人口外流嚴重的區域。
- 3、越是偏遠地區，學生減少的情形越是嚴重。
- 4、對照 85 學年，學校人數 50 人以下的本校與分校比例仍佔 2 成，但是總人數 100 人以下的學校越來越多。

教育部統計資料只有最近 7 年，尚難看出在台東縣的教育發展歷程中，學校規模與學生人數的起伏。從 91 所學校中，再比對兩所台東縣池上鄉的學校之人數消長，即可明瞭台東縣教育發展歷程的歲月與滄桑。其一，如表 2-2-7 所示，是歷史悠久，創校 90 餘年，同時資料保存完善之池上鄉中心學校－福原國小資料，其二，如表 2-2-8 所示，是創校 40 餘年，池上鄉之衛星學校－大坡國小之資料（台東縣史－文教篇：236，教育部統計處），更可從中明瞭台東縣同一鄉鎮的學校，其學校規模與學生人數的高低起伏狀況：

表 2-2-7 35-94 學年度臺東縣福原國民小學學生班級數暨人數統計表

學年度	班級數	學生數		學年度	班級數	學生數
35	7	443		65	30	1432
36	13	488		66	31	1380
37	11	435		67	29	1361
38	13	505		68	29	1273
39	13	521		69	30	1159
40	13	664		70	31	1273
41	13	548		71	31	1200
42	18	835		72	31	1119
43	22	768		73	29	1071
44	24	1132		74	26	955
45	23	1000		75	27	980
46	24	1141		76	27	968
47	27	1203		77	25	905
48	29	1334		78	24	816
49	31	1471		79	23	719
50	30	1633		80	24	710
51	32	1603		81	22	685
52	33	1728		82	17	599
53	31	1768		83	16	578
54	31	1729		84	15	575
55	34	1710		85	16	527
56	35	1629		86	17	565
57	33	1546		87	16	577
58	31	1525		88	17	511
59	34	1592		89	17	491
60	34	1551		90	18	512
61	32	1580		91	18	496
62	32	1541		92	18	506
63	31	1527		93	18	454
64	31	1516		94	18	455

資料來源：台東縣史－文教篇併教育部統計處

35 學年至 43 學年是因為光復後入學率偏低，自 44 學年起進入高峰期，至 53 學年 1768 人達到顛峰，但也開始逐年下降，94 學年人數 455 人竟不及最高峰時的 1/3，看著鄉治中心學校自光復至今的人數起伏，怎不令人唏噓再三！

大坡國小於 47 學年度起，從福原國小獨立而出，但因校地徵收問題，自分班、分校起始及至獨立，都依附在福原的校舍之中，從 53 學年才擁有現今獨立存在的校舍，兩校間的路程不到 3 公里，是典型的鄉間衛星小學。學生人數在 57 學年度 474 人達到最高峰，但也從此逐漸減少，至 94 學年度的 61 人，竟只有巔峰時期的 1/7 不到，這就是偏遠鄉間小學的宿命與輪迴嗎！

表 2-2-8 53-94 學年度臺東縣大坡國民小學學生班級數暨人數統計表

學年度	班級數	學生數		學年度	班級數	學生數
53	3	123		74	6	198
54	6	258		75	6	187
55	8	321		76	6	190
56	10	395		77	6	174
57	12	474		78	6	158
58	12	465		79	6	152
59	12	451		80	6	124
60	12	441		81	6	96
61	12	418		82	6	95
62	11	381		83	6	88
63	11	374		84	6	90
64	11	350		85	6	84
65	10	319		86	6	83
66	10	298		87	6	88
67	9	275		88	6	88
68	9	263		89	6	87
69	8	221		90	6	79
70	7	200		91	6	75
71	7	220		92	6	65
72	6	201		93	6	75
73	6	208		94	6	61

資料來源：台東縣史—文教篇併教育部統計處

四、小結

許多人都懷疑偏遠地區小型學校其存在的意義，小型學校因規模太小，學生的單位成本過高；因教師人數少，每個教師的教學及行政負擔較為沉重；因學生人數太少，學生間的互動缺乏，同儕學習的競爭力不足（陳鴻賢，2003：56）。高麗鳳（2006：137-142）認為蘇格蘭的小學教育是小班小校的經營方式，根據2003年的統計資料，小學共有2,248所，學生總數共約40,6015人，規模的大小依其所服務的社區而有所不同，通常規模很小，大部分小學的學生總人數常少於100人，大約有超過100所的小學，全校學生人數只有20人，甚至更少。

小型國民小學規模價值等相關探討，將再下一節討論，但是小型國民小學的產生並非自願亦非刻意，而是代表著台灣社會的發展歷程與人口消長演變，也是光復後教育政策落實的產物，其形成背景與過程是上述因素融合之後單純的順應與遞變，有其歷史背景與意義。圖2-2-1所示，即為小型學校之設校過程與未來發展圖，也可說是小型國民小學的生命史，沒有所謂的對錯，它只是一個循環，一個融合了諸多時代背景因素的循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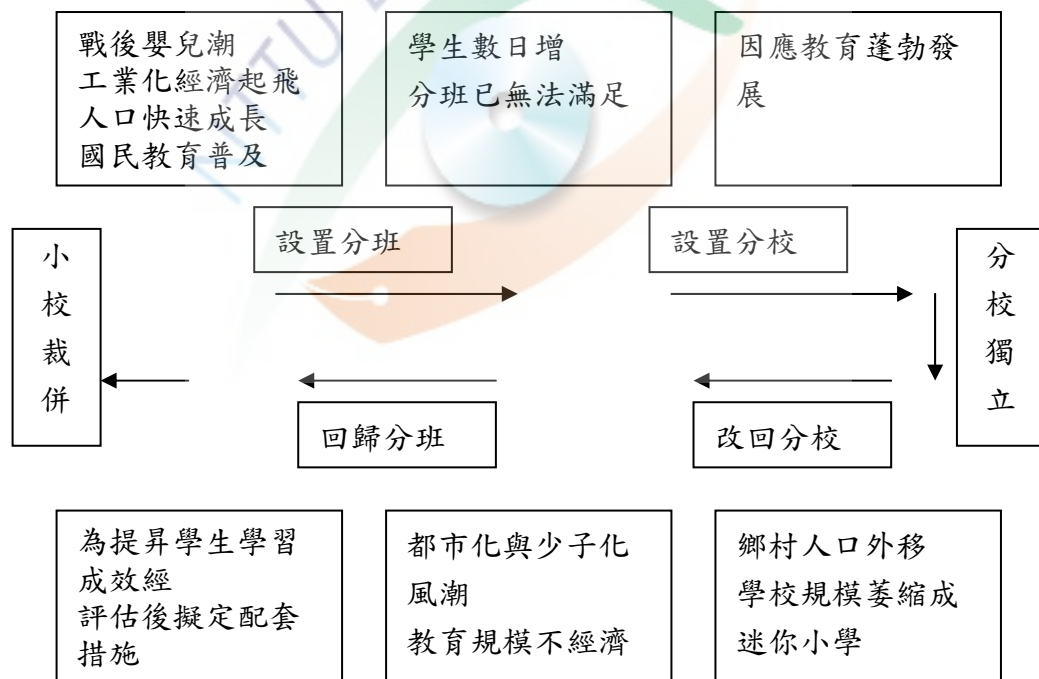


圖 2-2-1 小型學校之設校過程與未來發展圖

資料來源：張早（2005）

第三節、國民小學經營規模相關研究

一、以最適經營觀點

教育部在「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中，指出學校規模太小，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於學生群性發展與學習，也不符教育投資成本效益，其中之教育投資成本效益，是影響學校整併與否的最重要關鍵。因為教育成本的投入並非永無止境，是以在研究教育成本投注多寡的考量時，有研究者將學校的規模以「最適經營規模值」作區分，以做為值得投資與否的判別。

郭添財（1995：30）認為學校「最適經營規模值」之擇定，可以避免學校規模過小所導致單位學生平均經常成本偏高，及學校資源分配比例不適切的教育規模不經濟現象；以及學校規模過大所產生的不利教育規模效應。教育行政當局宜訂定中、長期的發展計畫，逐步調整學校經營規模至最適經營規模範圍，以確保在相同的教育經費投入下，藉由適切調整學校經營規模，使教育資源獲得有效的運用，而獲致較佳的教育產出效果。

國內外學者研究國民中小學「最適經營規模值」的相關研究發現或結果，如表 2-3-1 所列：

表 2-3-1 學校規模相關研究摘要表（中小學部分）

年代	研究者	研究對象	研究發現或結果
1968	Hettich	中小學	密西根州平均成本曲線呈現 U 型型式，而紐約州平均成本曲線呈現 L 型型式，此外在中小學的比較上顯示出中學比小學有較顯著的教育規模經濟現象。
1973	Wales	中小學	學校規模的擴大將使資源更有效利用，學校平均成本因而降低研究並指出學校規模經濟呈現 L 型型式。
1977	Hind	小學	學校規模經濟的曲線呈現 U 型型式。
1981	Chambers	學校	學校規模與每生單位成本的相關呈現 U 型曲線，因此小型規模的學校要能達到規模經濟的效果，應增加學生人數以擴大學校規模。
1983	Kumar	中小學	平均成本曲線呈現遞減，並未明確指出平均成本曲線型態。
1983	McKenize	學校	學校具規模經濟的型態，平均成本曲線呈現 U 型型式。

1990	Williams	中小學	小學學生人數以 300-400 人最適宜。 中學學生人數以 400-800 人最適宜。
1992	Fowler	中學	中學學生人數以 400 人最適宜。
1993	NCES	學校	美國教育部教育統計中心針對學校規模指標，提出學校規模係指學生的人數，而學校規模的大小應以區域中的學校平均學生人數做為參照點。
1995	Meier	小學	小學學生人數以 300-400 人最適宜。
1998	Bracey	中學	中學學生人數以 600-900 人最適宜。
1999	Rotherham	學校	以美國的教育體系為例，再考量單位學生平均成本時，較大規模的學校能提供有規模經濟的型態。
1991	郭添財	小學	研究台灣省南部地區國民小學最適經營規模得知：台灣省南部地區學校具有規模經濟的型態，學校規模越大，學生單位平均成本越低；學校平均成本曲線呈現 L 型型式。最適經營規模值為： 整體地區：每校 501-800 人 城市地區：每校 801-1600 人 鄉鎮地區：每校 351-800 人 偏遠地區：每校 201-350 人
1994	吳炳銅	小學	台北縣國民小學經營過程中具有規模經濟現象存在；最適經營規模代表性成本曲線為 L 型。若考量決定係數增量時，則 U 型模式較合適。台北縣最適經營規模為： 全縣：每校 1501-2200 人 市型：每校 3001-4000 人 鎮型：每校 1501-2200 人 鄉型：每校 501-1000 人 偏遠：每校 101-150 人
1996	郭添財	小學	研究台灣省國民小學最適經營規模得知：台灣省國民小學具有規模經濟存在；最適經營規模代表曲線呈現 U 型型式。最適經營規模值為： 整體地區：每校 1052 人、每班 34 人 城市地區：每校 1872 人、每班 39 人 鄉鎮地區：每校 915 人、每班 36 人 偏遠地區：每校 82 人、每班 14 人

1996	葉子超	小學	澎湖縣國小最適經營規模： 最適經營規模「值」：151-210 人 最適經營規模「類型」：101-410 人之中型學校
1999	蘇永輝	小學	基隆市國小最適經營規模： 每校 6 班（含以下） 每班 21-27 人 學校總學生數 126-162 人
2000	陳賢舜	小學	南投縣校長對國小適宜規模之看法依序為 120 人、300 人、500 人、600 人。
2001	袁明慶	小學	研究台北縣公立小學，並以通勤成本的觀點加以考量，得知：台北縣公立小學經營平均變動成本與學生人數之實際資料顯示，其組合分布呈現 L 型；單獨考量學校本身內部經營成本，學校經營規模處於規模經濟階段；考量學生每日上放學通勤平均成本曲線轉為 U 型。
2003	何肯恣	小學	合併 200 人以下學校為最佳的合併規模。合併 6 班以下學校為最佳的合併規模。
2003	何杏雀	小學	國小學生人數 100 人以下，可以考慮裁併。6 班以下學校，可以考慮裁併。
2005	吳政達	小學	國小學生人數 100 人以下，不符經濟效益。6 班以下學校，可以考慮裁併。
2005	張早	小學	以模糊理論應用於小型學校合併經營的評估指標進行研究，結果顯示：小型學校合併經營的四個構面中，小校之學區之區域特性（地理環境、家庭社經狀況、交通與人口變化）權重最高（38%），其次為小校目前之經營成本與績效（29%），學校提供社教功能（22%），最後是學校財政支出與成本效益（11%）。第二層評估指標中「弱勢家庭比率」、「地理環境不利」與「學生學習成效」為優先順序前三名。是以提昇學習成效、維護偏遠地區和弱勢族群兒童的受教權，是規劃擬定教育政策時最重要的考量因素。
2005	張國輝	小學	研究小型學校面臨整併時的反應與因應策略，結果顯示：組織編制員額會影響教學運作，若獲得支援則影響不大；課程安排之運作所受影響不

			大，教學情境則具小班教學的優勢...。
2005	鄧明星	小學	研究花蓮縣小型國民小學整併：得知：小型國民小學合併有減輕財政負擔、學生的群育與人際互動得到改善、整體的競爭力提昇、學校的服務水準提昇、資源的有效利用、有利於教學管理等優點；花蓮縣國民小學最適經營規模為 250-550 人，但不同區域應有不同區別，60 人以下的國民小學適宜合併，但學校之間的距離不應超過 10 公里，山區內交通條件不佳的學校不宜合併

資料來源：張早（2005）、張國輝（2005）、鄧明星（2005）及研究者整理

教育經濟規模是否為學校存廢的指標？何肯忒（2004，160）認為在合併策略上不能單純的從經濟觀點出發，而須考慮文化與社會的力量。僅僅把學校從社區中分離出來，這種整併將導致父母和教育家所關心的社會問題。學生的發展和社區是相連的，不當的整併只會摧毀這種連繫，將來造成社會負面成本難以估計。

二、以學生學習成效觀點

偏遠小校通常地理條件不利，文化刺激較少，學生缺乏楷模認同對象...（劉文通，2007）。學生的學習成效與學校的規模，究竟有無直接的相關？教育部「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指出學校規模太小，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於學生群性發展與學習，也不符教育投資成本效益，其中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於學生群性發展與學習，是直接將學校規模小與學生學習成效低落、群性發展不佳畫上等號！將小型國民小學學生人數少影響互動視為是一種必然，也曾透過「教育優先區」的各項經費補助，使其可以透過電腦、網路、戶外教學、城鄉交流與策略聯盟等方式來彌補；但是學校規模小與學生學習成效低落，有其直接的關係嗎？

國內外學者研究國民中小學「學校規模效應對學生學習成效之影響」的相關研究發現或結果，如表 2-3-2：

表 2-3-2 學校規模效應－學生學習成效彙整表

項目	類別	規模效應	相關研究
學生學習相關	學習成就	* 學校規模並未顯著影響學生學業成就 * 學校規模與學生語文及數學成績要到十年級時才出現低正相關 * 「學校物質環境」對學校成就只有很少或根本沒有影響力 * 學校規模與學生成就成「非線性相關」 * 各項校際競賽活動的優勝，均為大型學校所囊括	Rohr (1980) Gibson (1989) Coleman (1966) SAGE (1996) Borland (2003) 吳炳銅 (1994)
	學習滿足	* 學校規模 100 人以下的學校在學生學習安排方面都具有最佳的表現 * 學校規模大小所涉及的師資、課程、教學法、設備等教學素質才是影響學生學習成就重要因素	郭添財 (1991) 蓋浙生 (1993) 張夏平 (1993) 牟中原 (1995)

資料來源：摘自張國輝 (2005)

由上表而言，甚難斷定學校規模效應對學生學習成效之影響是呈現何種相關，也就是說，並未有任何研究直接證實「學校規模小＝學習成效差」。方吉正 (1999: 53) 探討學校規模如何影響教育品質的效應，整理國外數十篇文獻歸結出下列結論：

(一) 受到學校規模影響的學校效能層面指標

1、學生對學校的態度：

在所蒐集到的相關研究，其結果均顯示學生在規模較小的學校，對學校持較正面的態度，正面的態度包括愉快的、好的、有趣的、高雅的、快樂的、重要的以及友善的等。

2、學生對教師、同儕的態度：

學生在規模較小的學校裡可能較會受到教師或同儕的關注，因而感到自己在這個環境裡是重要的一份子，反之，學生在規模較大的學校裡，由於較難發展師生間或同儕間較親密的情誼，疏離感便油然而生，此種現象在諸多研究中獲得證實。

(二) 未受到學校規模影響的學校效能層面指標

1、學生學業成就：

學校規模是否會影響到學生的學業成就，在研究結果中並未如預期般有肯

定的答案，而是呈現出相當分歧的現象，包括下列四種：

- (1) 顯示學校規模與學業成就具有負相關，也就是說學校規模越小，學生學業表現越佳。
- (2) 顯示學校規模與學生學業成就無關。
- (3) 控制學生社經背景之後，顯示學校規模與學生學業成就無關。
- (4) 控制學生社經背景後，顯示學校規模與學生學業成就呈現負相關。

由上述研究結果如此分歧的現象，實在很難為學校規模與學生學業成就之間的關係下一定論，在此種關係不明的情況下，要所有人相信「學校規模小＝學習成效差」，實有太過主觀與武斷之感，僅僅是為遂行「整併」的目的所提出的藉口而已。黃淑英（1997：79）研究屏東縣小型山地國民小學的合併制度，認為即使是合併之後，影響學生學習成就的因素，仍是教育過程中，非校內人員可以改變的因素，如家長教育觀、家長關心子女教育的情形、社區人口外流、城鄉文化差距等，才是影響學生學習成就的必要因素。上述的諸多因素，並不因學校整併與否而產生差異，可見學校的整併與學生學習成就並無直接的關聯。

秦秀蘭（2001）亦抱持相同的看法，認為學校規模的大小和學校的績效、學生的學習成就並沒有一定的相關性。相對的，我們要思考的反而是社經地位較低、家長參與程度較低的學生，該如何提供適當的小型學校，因為這樣背景的學生，是比較適合在小型學校學習的。

三、小結

從上述的探討之中，我們歸結出下列兩點：

（一）學校經營規模並非是小型國民小學存在的標竿或指標

學校經營規模的探討與落實有其必要性，因為關係到教育投資的規模經濟與成效，但是其所著眼的，是教育提供者的經濟導向，而非站在教育接受者的立場。對投資者而言，勢必斤斤計較、將本求利，但是教育投資乃國家之百年大計，若以投資報酬率的觀點而言，是否可以說「聚落人數一萬人以上才設一所學校」，如此一定具備最適經營規模。這樣的想法，是否違背國民義務教育的基本精神？畢竟教育投資不是商業投資，弱勢族群的權益，不應被經濟觀點所掩沒。

（二）課程實施與學生學習的成效不能與小型國民小學的教育功能畫上等號

影響學生學習成效的因素很多，學校規模並非直接原因，研究顯示家庭因素為最大原因，為避免弱勢族群重複的階級再製，為促成正向的社會流動，學校的存在應視為中流砥柱，課程實施與同儕關係可以經由不同方式加以彌補或取代，並非人數多就有較好的學習品質

第四節、小型國民小學整併方式探討

一、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的目的與發展

學校無法自外於社區，它是一個與社區共生的生命體，處於社區之中，伴隨著社區一起成長與衰落。學校有其生命週期，因為社區的需要而存在，也可能因為社區的萎縮而結束，所以其所被賦予的功能是變遷的，過去的學區規劃或學校型態能被接受或肯定，並不代表它就一定可以適合未來的需要及發展（邱玉蟾，2007：162），這是家長學校及社區居民都必須審慎思考與面對的課題。

小型國民小學的整併，就各個層面而言，一定會影響到學生的受教權。既然如此，為什麼要整併呢？曾南薰（2004：20-21）整理相關文獻後認為小型國民學校整併的目的有下列五點：

（一）節省經費：

小型學校整併可符合效率的理財標準，在投入固定下，能獲得最大的產出，同時整併後可以減少人事費，以及學校軟硬體設備維護費的負擔，使教育的投入與產出之間更有效率。

（二）提高學生競爭力：

中小學教育是屬於縣市政府的教育職權，由縣市負責，縣市政府認為小學階段的孩子需要教師更密切的引導，而小學教師唯有在適度的教學空間、課程規劃、適當的學生人數下從事教學工作，較能發揮教學效能，學生學習效率也會提升，因此重視整併小型國民學校的重要性。

（三）學校最適經營規模：

學校規模過小，導致單位學生平均經常成本偏高，學校資源分配比例不適切的教育規模不經濟現象，人數眾多的大學校，每個學生所能享有的資源較少，也會產生不利教育規模效應，是以有所謂的「學校最適經營規模」。是以整併計畫即是以此為藍本，適切的調整學校規模，以確保在相同的教育經費投入下，教育資源能有效的運用。

（四）提升教育品質：

小型學校缺乏學習刺激，各校之間教學特色相近，經由整併，教學資源可互相支援，增加資源使用效率，彌補教育資源不足的窘境，以創造多元刺激的開放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品質。

（五）易於推行統整課程：

推動九年一貫課程時，許多小型國民小學所遭遇到的困難是學校規模過小，班級數不足，難以推動協同統整教學，是以學校應適度整併，以利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與推動。

第一項與第三項是探討同一個範疇，簡而言之，就是為了能在有限的預算下節省教育經費；第二項與第四項是高呼教育口號，「教育優先區」實施之後，教育經費與資源確實對小型學校產生莫大的助益，在競爭力方面，因為學校教育的功能並無法完全取代家庭功能，競爭力的養成仍需家庭的全力配合，才能相輔相成，小型學校的所在多在低社經地區，其實家庭功能是最弱的環節。所以以主管教育機關的立場，在財政拮据的前提下，以學校最適經營規模來箝制節省教育經費的支出與課程實施成效此二項為具體可徵的因素，即成為最有說服力的理由。雖說上一節已經歸結出不贊同的理由，但是這樣的說法卻一直被遵循與沿用。表 2-4-1 所示為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發展紀要，一所學校從無到有，從有到無的生命史，一直在上演著。

表 2-4-1 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發展紀要

時間	單位	內容	備註
1968 年	中央政府	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	各地廣設國民小學
1986 年	教育廳	建議各縣市政府就 6 班以下學校研擬合併之可行與具體意見	依據省府委員會第 1807 次會議提示
1987 年	教育廳	頒布「小型學校合併處理原則」	76 年 5 月 30 日
1989 年	教育廳	行文要求地方政府逐年裁併 50 人以下的小型學校	
1993 年	全省	全省 272 所 50 人以下學校，已合併為分班、分校的有 161 所。	國小降為分校 分校降為分班
1994 年	教育廳	召開小型學校辦學規模檢討會	確定併校原則
1996 年	教育廳	提出全省小型學校的合併計畫	每年裁併五所
2000 年	立法院	通過「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辦法」	改變教育補助方式
2001 年	教育部	配合地方政府進行大規模的「小校裁併計畫」	配合新課程實施 評估學生需求
1999 年 至 2003 年	全省	實際裁併迷你型小學共 22 所	
2006 年	教育部	公布「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	95 年 2 月 14 日
2006 年	全省	95 學年度由本校改分校、由本校改分班、由分校改分班、由本校裁併、由分校裁併、由分班裁併合計 34 所	

資料來源：改編自張國輝（2005）

以往在裁併小型國民小學的方式上而言，以往總是由各地方政府自訂學校的退場機制，往往一紙公文，就決定學校的命運（附錄一），其間的協調往往徒具形式，因為回饋方案常常使家長與社區迅速同意與簽字。然而學校整併並不是兩校之間的事而已，應考量整個社區總體營造，例如學校社區居民感受，學校在當地的文化、精神、休閒、育樂及其他因素都應納入分析（張芳全，2006）

所以學校整併的問題是相當複雜的，大多數縣市都是採漸進處理，因為事涉教職員的工作權保障、地方意見和社區的情感等問題，必須以漸進的方式處理，比較適合在班級人數自然萎縮到最後，再以改設分校、分班的方式精簡，比較能減少阻力，並且要有妥善的交通替代方案。

為節省教育經費支出，增加辦學效率，學校的「公辦民營化」也是被倡議的一種方式。蓋浙生（1998：15）研究指出公辦民營學校可以節省政府於教育經費上的開支，進一步達到開源的效果；李伸一（1996）在監察院提案指出：委由私人辦理教育可節省大筆國家教育預算支出，故為改善各縣市之財政收支，可檢討國民教育改採公辦民營方式或獎助私人辦學之可行性；黃榮村等人（1995：45）指出：如民間分攤國民教育 1/5 的容量，每年可以省下約 300 多億元；委辦學校的校舍及硬體設備都是政府提供，將因人口自然外移而規模縮減或閒置的偏遠中小學開放民間參與教育，不僅可減少後續的硬體保養經費，更因民間投入而活絡教學（許素梅，2003：39）。

公辦民營學校也有相當的缺點而受質疑，其中與本研究有關的一點，是當教育消費者受其自身社經地位或社會不利因素所致，無法公平的參與選擇教育財時，則民營化之措施似乎會造成圖利上層社會民眾，而剝奪或不利低社經地位民眾教育參與的機會與基本教育權（許素梅，2003：42）。如果因此形成貴族小學或再度壓縮弱勢族群的教育權，則無異是惡法。

二、最新的衝擊—依部頒原則實施整併

（一）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

教育部統計，學生數 100 人以下的國民小學共有 500 多所，為有效利用教育資源，教育部於 95.02.14 公布「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附錄二），供縣市政府參考，作為評估小型學校整併與否的篩檢工具。時任教育部主任秘書吳財順（現為教育部次長）指出，統計 93 學年度，100 人以下的國民小學有 535 所、3323 班、約 34000 多名學生，平均每班學生只有 10.5 人，學校規模太小，造成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學生群性發展學習，也不符合教育投資的成本效益。

吳財順認為，縣市政府現階段採取的小校漸進式整併策略，包括由本校改為分校、由本校改為分班、由分校改為分班、由本校裁併、由分校裁併等方式，90

學年度至 93 學年度，各縣市共有 91 所規模過小的國中小學進行整併，但小校整併的阻力也不少，例如地方人士反對，整併後也可能產生學生上下學時間變長、社區教育被忽視、地方發展受影響等負面結果。因此，為讓各縣市政府有效評估學校是否整併，教育部研擬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供縣市政府參考。

本次教育部所提出之評估指標，最重要的是提列出不宜整併的學校評估指標，在符應「教育機會均等」的前提下，彙整出應具體保留學校存在的因素，但是以大方向而言，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學生群性發展學習，也不符合教育投資的成本效益，仍舊是主要的思維內容。呼應教育部的「建議」，許多縣市政府陸續在 95 學年度前規劃著手，於是 95 學年度由本校改分校、由本校改分班、由分校改分班、由本校裁併、由分校裁併、由分班裁併合計 34 所。

宜蘭縣積極因應，其修正『宜蘭縣國民小學分校、分班審查及員額配置要點』新聞稿詳如附錄三，其中，最後的總結「期由整合教育資源，弭平城鄉教育差距，讓本縣每位學童皆能獲得更優質的教育資源與環境，促進教學效果，使其身心均能適性發展，達成五育均衡目標」，一樣又是空泛的口號，縱觀其要點，其實，還不就是為了節省經費。

雲林縣也是積極的縣份之一，但是本（95）學年度並未整併學校，而是分階段讓小校提「生機」，進行整合與轉型，其整合轉型計畫詳如附錄四，執行對象分為三階段，分別是 30 人、50 人、100 人以下的分班或分校，各校需結合家長及社區就學校特性提出「小型學校轉型整合計畫」報府審核，未通過或未提出者，則依原小校裁併計畫執行，通過者縣府提供經費給予學校發展特色並整合轉型。因為縣府認為小校規模小彈性大，試辦學校整合轉型及小規模教育實驗或特色學校最具可行性，同時據此留駐當地子弟，吸引外來學生。

本案有兩個吊詭之處，其一是偏遠小學校學生的學習，與發展學校特色有何相干？偏遠學校子弟的教育權需要學校有特定特色才能維繫，理論依據不知出自於哪裡？其二是少子化趨勢，本就是全國各城鎮皆然，學生數減少是所有學校皆須面對的問題，即使甲校因特定特色吸引許多學區外的學生，那勢必影響到乙校甚至是丙校的招生率，因為學生就是那麼多。如此是否助長各校爾虞我詐，無所不用其極的使用各種方式或技巧以留住或吸引學生。學校的存在，除卻「教學」之後什麼都不是，是否應該回歸教育的本質，以家長的觀點來探討學校的存在。

（二）相關配套措施

因為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的公布，引發各界相當的衝擊與回應，教育部除了多次澄清該指標只是供各縣市政府參考，整併決定權是在縣市政府之外同時又有兩項新措施，以因應未來大規模的減班、教師超額與學校整併。

其一是補助小校發展自我特色方案（教育部網頁），教育部表示，為協助各縣市進行小型學校特色發展及空餘教室、閒置空間的多元運用，未來 2 年，在 96 年度及 97 年度，將提供資源支持各縣市在特色學校的課程規劃及閒置空間的多元經營運用，預計 2 年中將推動至少 50 至 100 所學校發展特色，並且加速 50 所學校的空間有效運用。此方案與雲林縣整合轉型計畫有異曲同工之妙。

其二是「國民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調降方案」（附錄五 95.11.09 教育部公文），在不增建教室的前提下，藉由縮減班級學生數，以達成儘量不減班，還能增加教師缺額，同時 9 班以下，學生人數 51 人以上之學校增置教師 1 人。此方案可說是面對壓力與反彈之後的改進方案，對於都會型學校有相當助益，但是對於偏遠小型國民小學而言，除增置教師 1 人有相當效益之外，縮減班級學生人數之規定有跟沒有是一樣的，因為從每班 35 人分 5 年減到每班 29 人，基本上沒有差別，因為絕大部分小型國民小學，每班人數根本不到 20 人。

三、裁併外的另一種選擇－聯合學校

（一）「聯合學校」模式的制度設計

巫有鎰（2004：6-8）提出「聯合學校」的構想，「聯合學校」是由數個小型學校組成，並由一位校長領導，以使事權統一。小型學校聯合 3-5 個 12 班以下的小校組成一個適當規模的學校，總班級數以不超過 48 班為原則。合併時應考慮學生之族群組成，多元族群雖有利於推動多元文化教學，但學校中的少數族群可能無法受到良好的照顧。

合併之後的聯合學校只是編制合併，原來的各校區仍然繼續維持與運作。各校區設一主任綜理分區校務（相當於分校主任），而總校增設一名公務人員擔任總務主任，負責巡迴全區之營繕工程與採購事務，而分校區則可將幹事轉任為事務組長，負責各分校區平日之事務管理工作。總校另設專任人事與主計各一名，負責全區之人事與主計業務，原校區之護士應留任並協辦部分行政業務（如午餐），至於工友之工作可採外包方式辦理。

不論總校或分校區，所有行政工作均由職員擔任，除分校區主任外，其他教師不兼任任何行政工作。級任教師依法應為專任，每班一人。科任教師員額可不聘滿，做為聯合共聘特定領域專長教師之用，以補偏遠地區學校聘不到音樂、美勞及英語等專長教師之缺失。此外，聯合學校可共聘輔導主任（教師）巡迴各校區協助處理學生輔導與特教業務。這些專長教師可巡迴各校區教學，政府只需補助其交通費與保險費。

（二）「聯合學校」模式的優點

- 1、來自家長與社區的阻力最小，原有校區還在，學生不必到遠處就讀，學校仍可繼續發揮其社區文化的角色功能，家長及社區居民沒理由反對。
- 2、不必投入新的設施經費，符合成本效益。這種合併方式不必提供誘因，也不必增設學校軟硬體設施，具高經濟效益。
- 3、每年可以節省許多經費，如善加利用於充實教學設備或促進教師專業發展，對提升教育品質應有助益。
- 4、學生上下學沒有交通問題，不用負擔交通車的相關問題與交通安全責任，但應補助交通費給予經常巡迴各校區之相關人員。
- 5、學校行政工作一律由分校主任和職員擔任，教師可專心教學，不再兼任沉重的行政工作，對於教師的教學投入與工作滿意應有幫助。
- 6、方便依據教師專長排課與進行統整教學，尤其是迷你型的學校課程安排可更多元，師資也較充裕。
- 7、可增加校區間的合作與交流機會，增加師生互動與文化刺激。對教師和學生都有增廣見聞，消除本位主義之作用。
- 8、可共聘學科專長教師，巡迴各校區指導，補充偏遠小型學校不足的特定領域師資。
- 9、方便辦理聯合教師進修。
- 10、整合各校區之教學設備資源，互通有無，不致造成設備之閒置或浪費。
- 11、保留學校在社區中的社會教育與文化推展之功能。
- 12、可做為進一步合併之過度階段，由於校名已改變，家長及社區居民習慣之後，萬一將來必須進一步合併成單一校區，可減少阻力。

（三）「聯合學校」模式的阻力

校長名額將縮減，增加校長參加遴選之壓力；部分主任或教師也將面臨超編，但情況不會比傳統的合併方式嚴重。部分校長退休後，可遇缺不補，或將超額校長借調教育局擔任督學或行政業務，都是近年來各縣市常用的方法。

四、輿論的看法

2004年6月，監察院即透過相關評估而向教育部建議裁併小型國民小學，在消息見報之後，引起輿論鞭撻，檢錄中時晚報社評如下：

救救偏遠的孩子

中晚社評 2004/06/11

全台灣百人以下的「迷你」中小學有五百多所，監察院調查發現，

這些偏遠地方居多的學校，平均每年人事費用就要五十多億。監察院建議裁併部份中小學，以節省預算。我們不知道這些監察院的大監委們，有沒有去過偏遠的山地鄉村、原住民部落、農村小學去實地考察過。但任何一個有經驗的人都知道，這絕對是增加社會不平等、貧富差距、城鄉差距的政策。

一個原住民部落的孩子，要到小學上課，可能要走上一小時的山路。每天來回二小時走在濃霧寒冷的山路上，這樣的教育條件，平地的官員想像過嗎？等到國小畢業，要上國中，問題來了，山上沒有國中，得到山下的平地鄉鎮才能上學，每天走山路一小時，通車一小時，來回四、五小時，根本不可能通車上學。只有住校。但國中沒有宿舍，怎麼辦？只有住親戚家，或者租房子住。但負擔如此重，原住民經濟本就弱勢，負擔得起嗎？

如果爲了節省預算，連偏遠地區的迷你國小都要裁併，我們實在很難想像，一個孩子每天要走幾小時的山路，才能讀上小學；我們更難想像，弱勢的原住民如何讓孩子有受教的機會；沒有教育，原住民的後代更沒有翻身的機會，他們難道永遠在社會底層沉沒？

坦白說，錢不是問題。政府編列六千一百多億向美國買潛艦，政府編列幾十億預算，要收購台視、華視股份；每年還要編列幾十億預算，養活國家機器控制下的「公共媒體集團」。這些錢不「監察」，但唯獨對孩子下手，苛扣窮人的教育費用，這種政策，是人做的嗎？

陳昭池（2004）針對監察院的建議亦指出「廢小校等於廢村落」的觀點：過去國家經濟困頓的時代，政府仍然朝著「村村有學校」的理想邁進，不斷設置鄉村學校，讓每個國民不因路途遙遠而放棄讀書的機會，也讓教育文明帶進社區每個角落。現在經濟生活提升了，反而要廢除象徵社區的文化精神堡壘。迷你學校多屬文化刺激不利地區，孩子先天條件不足，如果後天能受到老師更多的關愛與照顧，也是有情社會所欣然樂見的好事。教育絕對不能站在經濟學的角度，用投資報酬率來衡量學校要不要存在。

張芳全（2004）認為學校整併的政策有問題待釐清，首先是與日前執行的小班小校政策相違背；其次是面臨整併的小型國民小學多半具有偏遠地區精神特色，在推動多元文化教育的同時，卻面臨被整併的命運；再者，九年一貫課程主要從學生學習內容著手，使讓學生在心靈及學習內容改善，小班主要在減輕學生學習壓力、教師教學負擔、學校行政僵化等問題，而裁併小型國民小學來縮減教育經費，是無法讓教育質量改善，如果犧牲小校促成九年一貫課程執行，無疑是

教育部在政策執行缺乏整合及完整思考，最後，小型國民小學大多位居偏遠，大部分偏遠地區學生家長都是弱勢族群，衍生隔代教養率高、人口外流嚴重、教育資源較都會區少，政府更應讓學生在完整的教學及學校環境下學習。

教育部於 2006.02.14 公布「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各界一片譁然，國語日報日日談（2006）認為學校併廢，財政不是唯一考量。隨著人口少子化，國小就學人數日漸減少，地方政府基於財政考量，認為學校規模太小，不符合經濟效益，紛紛將部分學校併廢校。由於這些學校位處偏遠，家長缺乏發聲管道，即使有不滿意見，也不易受到重視，因此一旦政府作成決策，只能默默接受，對於偏遠地區學生與家長，很不公平。

五、小結

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是基於教育公平與教育正義，學校整併的目的則是為了精簡教育投資，兩者各有其理論依據及例證，但是基本上兩者是相衝突的。要顧及教育公平與正義，哪怕學校只有一個學生，都不能輕言棄守；要使教育投資能符應規模經濟，則將犧牲少數族群的權益。

Mitter（1996）歸納過去數年來有關世界國家市場化教育改革文獻有三大主要訴求：

- 1、以家長及學生自由選校之方式，取代國家當局分配入學。
- 2、提昇私立教育機構，以其較公立教育更具效能及效率。
- 3、去除國家對於教育的支配壟斷。

不論是何種形式的整併方式，清一色為官方版本，站在政策執行者的管控角度與宰制立場，以節省財政經費支出為目的，確保學生同儕學習機會為導向，預設出小型國民小學整併後的美好教育藍圖。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的確可以減少相關財政支出而挹注到更需要的教育需求；學校最適經營規模，也確實可以統整與協同教學並產生完善互動的學習氛圍。但是，在「教育機會均等」的框架下，國民受教育的權利與義務應該人人等值，不能因居住的地點與其他差異而造成形式上的不公平；社會是流動的，遷徙是自由的，當人群越往都市集中之際，固守偏僻家園的往往是競爭能力較差的弱勢，雖然有「教育優先區」的建立，但是這仍是一種「給予」式的後天積極性作為，整個「受教權」的教育氛圍，仍是以教育決策者與提供者的「施」為重心，往往忽略了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受」的待遇與感想。是否小型國民小學的整併，應該以權益受到侵犯的族群為第一考量；是否問題的核心，不要一直在經濟效益與學習效果中打轉；是否可以拋開權力運作者的角度，試著來聽可能沒有意見的少數，所發出的微弱聲音！

第五節、訪談的意義與訪談問題形成

一、台東縣小型國民小學結構分析

容易謀生之處會形成人群的聚落，人口達一定程度的聚落，就會有學校。台東縣地處後山，幅員狹長，有別於西部地區的擁擠與集中，而是呈現地廣人稀的現象，所以居民所形成的聚落分散而不集中，是以學校的分布伴隨著聚落，因交通與區域而區分成台東市區、關山線、大武線與成功線四個區塊，學校均屬小型而且距離不近。95 學年度學校班級與學生數狀況如表 2-5-1。

表 2-5-1 台東縣 95 學年度各校班級數暨學生數一覽表

學校名稱	建校年月	普通班	特教班	教師計	學生數	學校類型	備註
國立東大附小	1895	36	6	73	1342	一般	
縣立仁愛國小	1946	21	4	44	745	一般	
縣立復興國小	1958	12	1	20	303	一般	
縣立光明國小	1947	7	0	11	205	一般	
縣立寶桑國小	1961	13	9	39	420	一般	
縣立新生國小	1927	32	1	51	1031	一般	
縣立豐里國小	1904	10	0	18	253	一般	
縣立豐榮國小	1971	30	1	49	977	一般	
縣立馬蘭國小	1967	32	6	63	1154	一般	
縣立豐源國小	1963	6	0	10	94	一般	
縣立康樂國小	1947	12	1	21	399	一般	
縣立豐年國小	1963	7	0	11	183	一般	
縣立卑南國小	1968	14	2	27	435	一般	
縣立岩灣國小	1957	6	0	10	125	一般	
縣立南王國小	1898	6	0	11	128	一般	
縣立知本國小	1899	16	2	29	461	一般	
縣立建和國小	1963	8	0	13	179	一般	
縣立豐田國小	1959	12	0	19	311	一般	
縣立富岡國小	1922	6	0	10	117	一般	
縣立新園國小	1967	6	0	13	115	一般	
縣立賓朗國小	1947	7	1	14	155	一般	
縣立溫泉國小	1962	6	0	10	96	一般	

學校名稱	建校年月	普通班	特教班	教師計	學生數	學校類型	備註
縣立利嘉國小	1905	6	0	9	86	一般	
縣立初鹿國小	1921	15	0	23	235	一般	含分校
縣立東成國小	1963	6	0	10	77	一般	
縣立富山國小	1972	17	0	27	88	一般	含分校
縣立大南國小	1920	6	1	12	153	一般	
縣立太平國小	1953	12	2	23	225	一般	
縣立大王國小	1901	12	1	21	290	偏遠	
縣立香蘭國小	1962	6	0	10	60	偏遠	
縣立三和國小	1950	6	0	10	84	偏遠	
縣立美和國小	1954	6	0	10	140	偏遠	
縣立大溪國小	1967	6	0	10	81	偏遠	
縣立尙武國小	1957	6	1	12	119	特偏	
縣立大武國小	1904	6	0	12	154	特偏	
縣立大鳥國小	1927	12	0	18	145	特偏	含分校
縣立綠島國小	1921	5	1	12	84	離島	
縣立公館國小	1957	6	0	9	78	離島	
縣立鹿野國小	1961	6	0	11	138	偏遠	
縣立龍田國小	1916	6	0	9	108	偏遠	
縣立永安國小	1950	11	0	17	98	偏遠	含分校
縣立瑞豐國小	1924	6	0	10	107	偏遠	
縣立瑞源國小	1954	7	0	11	175	偏遠	
縣立關山國小	1907	18	1	34	545	偏遠	
縣立月眉國小	1962	6	0	10	80	偏遠	
縣立德高國小	1959	6	0	10	75	偏遠	
縣立電光國小	1946	6	0	11	46	偏遠	
縣立福原國小	1913	17	1	28	432	偏遠	
縣立大坡國小	1964	6	0	10	63	偏遠	
縣立萬安國小	1941	12	0	18	115	特偏	含分校
縣立東河國小	1921	6	0	10	82	偏遠	
縣立都蘭國小	1907	6	0	10	141	偏遠	
縣立泰源國小	1927	6	1	13	156	偏遠	

學校名稱	建校年月	普通班	特教班	教師計	學生數	學校類型	備註
縣立北源國小	1957	6	0	10	51	特偏	
縣立三民國小	1904	12	1	22	242	偏遠	
縣立成功國小	1964	17	0	28	484	偏遠	
縣立信義國小	1911	6	0	10	98	偏遠	
縣立三仙國小	1954	6	0	10	84	偏遠	
縣立和平國小	1954	6	0	10	51	偏遠	
縣立忠孝國小	1904	6	0	10	55	特偏	
縣立博愛國小	1948	6	0	10	32	特偏	
縣立長濱國小	1918	6	1	12	139	特偏	
縣立忠勇國小	1963	6	0	10	27	特偏	
縣立寧埔國小	1945	6	0	10	80	特偏	
縣立竹湖國小	1948	6	0	10	42	特偏	
縣立三間國小	1947	6	0	10	55	特偏	
縣立樟原國小	1926	6	0	10	68	特偏	
縣立嘉蘭國小	1933	6	0	10	100	特偏	
縣立介達國小	1963	6	0	11	87	偏遠	
縣立新興國小	1960	6	0	10	80	偏遠	
縣立賓茂國小	1926	8	1	15	187	偏遠	
縣立安朔國小	1933	12	0	19	74	特偏	含分校
縣立土板國小	1911	6	0	10	67	偏遠	
縣立台板國小	1920	6	0	10	46	偏遠	
縣立蘭嶼國小	1912	6	0	11	57	離島	
縣立椰油國小	1963	6	0	10	52	離島	
縣立東清國小	1923	6	0	10	71	離島	
縣立朗島國小	1969	6	1	12	78	離島	
縣立桃源國小	1938	6	0	10	86	偏遠	
縣立武陵國小	1970	6	0	10	81	偏遠	
縣立鸞山國小	1935	6	0	10	54	偏遠	
縣立紅葉國小	1928	6	0	10	39	偏遠	
縣立海端國小	1922	6	0	10	96	偏遠	
縣立初來國小	1968	12	0	18	69	偏遠	含分校

學校名稱	建校年月	普通班	特教班	教師計	學生數	學校類型	備註
縣立崁頂國小	1947	12	0	18	86	偏遠	含分校
縣立廣原國小	1937	6	0	13	37	特偏	
縣立錦屏國小	1961	6	0	10	27	偏遠	
縣立加拿國小	1940	6	0	10	57	偏遠	
縣立東海國小	1994	24	0	40	834	一般	
縣立霧鹿國小	1930	12	0	18	57	特偏	含分校
縣立興隆國小	1999	6	0	10	65	偏遠	

資料來源：台東縣政府教育局學務管理課（統計至 95 年 12 月 15 日）

台東縣 95 學年度國民小學規模的結構分析，以下列 3 點來說明：

- （一）91 所國民小學中，本校 91 所，分校 10 所。一般地區學校 29 所，偏遠地區學校 39 所，特殊偏遠及離島學校 23 所。
- （二）人數 1,000 人以上 3 所，500 人-1,000 人 4 所，100 人-500 人 36 所，50 人-100 人 40 所，50 人以下 8 所。（分校併入本校計算）。
- （三）符合本研究名詞界定之學校計 8 所。

二、訪談的意義

黃瑞琴在質的教育研究中談到，訪談法通常是兩人之間有目的的對話，其中由一個人(研究者)引導，蒐集對方(研究對象)的語言資料，藉以了解研究對象如何解釋他們的世界，完成研究者的研究目的與內容。Patton 在 1990 將訪談法依照其結構與程度，分成三種取向(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

- （一）非正式的會談訪談(informal conversational interview)：完全取決於互動的自然情境的流程中之訪談。
- （二）一般性訪談導引法(general interview guide approach)：事先將訪談所包括的議題與內容，以提列綱要的方式設計成訪談內容大綱，亦稱為半結構式訪談。
- （三）標準化開放式訪談(standardized open-ended interview)：訪談前事先審慎決定訪談內容與問題，意圖讓受訪者經歷相同程序，以相同的問題加以詢問。

本研究主要訪談形式擬以第（二）種一般性訪談導引法，針對所欲討論的議題與內容，參閱相關文獻資料，再依據研究目的與課題，擬定訪問內容大綱。其次，以兩人間半結構式的訪談方式進行訪談。針對小型國民小學整併有關問題與內容加以訪談與記錄。

三、訪談問題的形成

Patton 指出訪談大綱的內容可包含六大類，研究者選擇其中四大類問題，作為擬定訪談大綱的依據，說明如下(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

(一) 背景、人口統計學的問題

此類問題旨在辨認受訪者的特徵，諸如家庭背景、求學經驗、教育程度等資料。針對此類問題，研究者設計訪談研究對象，有關學校背景個人學經歷等相關資料。

(二) 經驗、行為的問題

此類問題多聚焦在獲得有關經驗、行為、活動等描述性資料。對於此類問題，研究者將詢問研究對象對於個人自身求學經驗與對教育的認知等訪談問題。

(三) 意見、價值的問題

此類問題主要在獲得受訪者對於事件的相關意見、想法、期望與價值觀點。此類問題是本研究的主要焦點，研究者探討研究對象對子女受教育的期待等相關問題的看法，深入訪談研究對象的相關想法、意見與期望，以獲得研究對象在分析與詮釋這些事件優先性與重要性時，所持的內在價值觀點為何。

(四) 感受問題

感受問題主要在了解人們對經驗和想法的「情緒反應」，Patton(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認為此類問題容易與意見經驗兩類問題混淆。本研究中、此類訪談問題主要在詢問受訪者在面臨小型國民小學整併時，家長認為如何？以便進一步探求受訪者為何重視、強調這些感受的背後想法。

四、訪談大綱之發展

(一) 本研究之訪談內容乃依據研究目的及研究問題、參考文獻分析中所探討相關內容，加上研究者本身工作經驗，經指導教授指正，編製初步訪談大綱。

(二) 經實地試測後，發覺有所疏漏，再定期與指導教授討論時，再次提出請教，經討論後修正訪談大綱。

(三) 訪談大綱內容對象以小型國民小學之學生家長為主要研究對象，經指導教授複閱修正，確立本研究之訪談大綱。

茲將編製訪談大綱的過程敘述如表 2-5-2

表 2-5-2 訪談大綱編製過程

大綱稿別	依據	訪談大綱題目
訪談大綱 (初稿)	1.依據研究動機及研究目的 2.參考文獻分析中所探討之 相關內容 3.研究者本身工作經驗 4.指導教授指正 5.學者專家指正	基本資料及相關題目
訪談大綱 (定稿)	1.根據初步訪談心得作修正 及調整 2.經指導教授再指正 3.經學者專家建議	基本資料及相關題目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第三章、研究設計

本研究旨在探討小型國民小學學區內之家長，面對學校即將整併的看法與因應，再從中釐清家長對政府現有作為的評價與真實需求。比較量化研究與質性研究，本研究選擇以質性研究方法進行，因為政府整併學校對家長所造成的影響，並非以量化的數據即能代表其心路歷程與現場實況。文獻分析的歷程，有助於了解小型國民小學的形成背景、整併的考量與方式等相關研究，並能從中形成訪談問題；其次，運用質性訪談，整理並綜合家長觀點以探討言行背後的意義，與文獻分析相對照，歸納取得研究所要達成的目的。

第一節、研究方法

一、文獻分析

本研究之研究方法主要以文獻分析為主，文獻分析可說是社會科學研究分析中必備的工具，主要意義在透過相關文獻的蒐集與整理，分析其研究結果與建議，進而歸納出重點，期能找出相關的脈絡與線索，再以此應用於所做的研究內。透過文獻的探討與分析，首先期望能澄清並確定研究問題的範圍，幫助對研究主題領域有更完整的瞭解，

其次，期望藉由文獻分析改進欲進行研究的方法論，從檢閱文獻中可以瞭解與欲研究問題相似的其他研究是使用什麼方法論來尋找問題的答案。透過對相關研究方法的檢視與辨正，令我們對所欲使用的研究方法更具信心，而且有最佳的準備與辯護。

最後，期望藉由文獻探討擴展對所欲研究領域的知識，瞭解其他研究者對於與自己相同或相似問題有何發現、有哪些理論被進一步的延伸、對現存相關之是體系有哪些不足。同時，幫助研究者瞭解自己的研究發現對既存知識體系有何貢獻（胡龍騰等譯，2003：32-33）。

二、案例訪談分析

（一）資料蒐集

本研究之研究方法除了透過研究主題相關文獻之蒐集與分析，並以訪談法輔助本研究之進行，以訪談形式，獲取受訪者個人在子女就讀小型國民小學可能面臨整併之際的獨特經驗與看法，以及在此歷程中對所有「承受」的個人觀點，與以記錄編碼，藉由歸納與分析做為研究所需之相關資料。

訪談進行之步驟如下：

確定受訪對象，告知研究主題與方法→擬定訪談綱要→預約訪談時間與地點→先行傳送訪談大綱→實施訪談（器材準備）→整理錄音資料→整理訪談資料逐字稿，與以結構化後請受訪者確認無誤→對逐字稿等資料進行分析，並析出相關結論。

（二）訪談文本分析

本研究基於研究動機與目的設定有研究主題，亦即家長觀點，並於訪談學者專家之後，擬定訪談綱要。本訪談問卷採用半結構式為主，主要用意為訪談對象接受問題後，能依問題主軸作深入的敘述，共設計了 14 個問題。為達訪談之真實效果，訪談問題建構完成後，研究者將問題先行交付三位學者專家針對所設計問題與以檢視與斧正，並將問題修改為更具體化、更口語化的陳述方式，以使訪談問題能契合受訪者程度並能引出受訪者的主觀經驗與深層想法，使逐字稿內容有利於本研究主題的蒐集與分析。

第二節、訪談對象

台東縣地形狹長，人口不多，以台東市為中心，省道向北分為台 9 線（縱谷線）與台 11 線（海岸線），向南有台 9 線（大武線），由中心向南北延伸均超過 60 公里的路程，各鄉鎮聚落大部分位於省道旁，學校的位置依附著聚落，分布相當零散。

表 3-2-1 訪談對象與背景資料

受訪人員	編碼	年齡	職業	性別	學歷	與學生關係	背景資料
A	A960111	28	家管	女	高中	母女	
B	B960111	44	工	男	國小	父子	
C	C960111	40	農	男	國中	父子	家長會長
D	D960111	48	農	男	國小	父子	
E	E960112	37	鄉公所	女	高中	母子	
F	F960112	76	無	女	國小	祖孫	隔代教養
G	G960112	70	商	男	國小	祖孫	曾任鄉民代表
H	H960112	45	工（廚工）	女	高中	母子	會長夫人

註：受訪家長姓名以英文字母代替，本表由研究者自行整理。

訪談對象與背景資料如表 3-2-1，本研究擬就台東縣 91 所國民小學中，全校學生總人數 50 人以下之 8 所學校裡，選擇兩校為實地採訪之案例學校，由學校選取 4 位家長，合計 8 位學生家長做為訪談對象。

第三節、研究架構與流程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依據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以及文獻資料探討分析，提出本研究架構圖，如圖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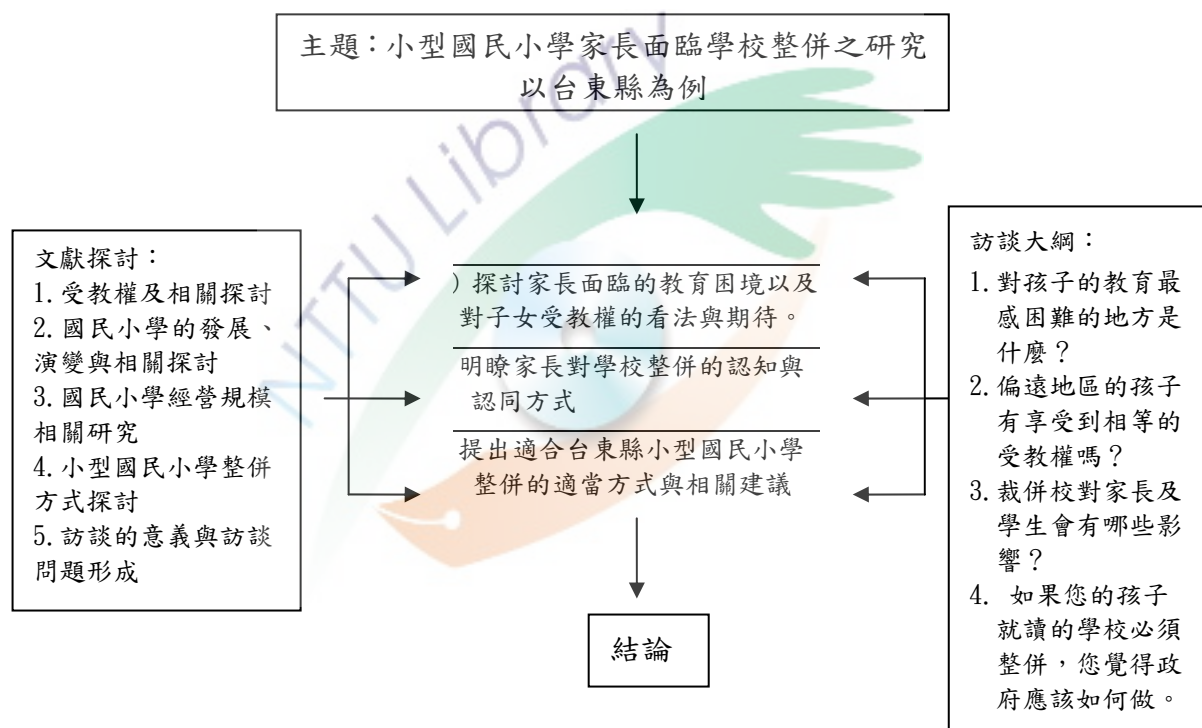


圖 3-3-1 研究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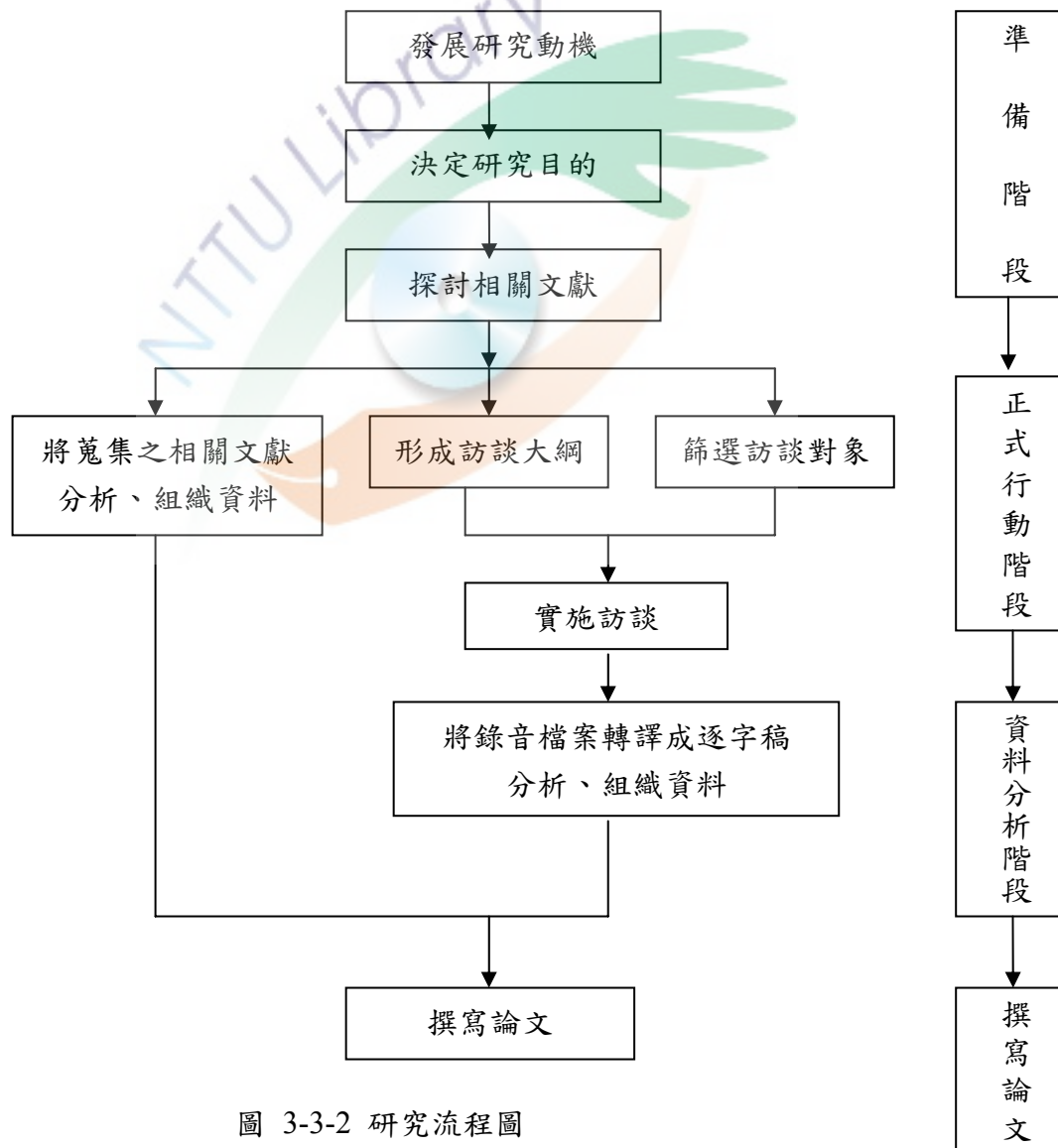
由上列研究架構中，擬訂出本研究的主要目的在於希望了解家長面臨的教育困境以及對子女受教權的看法與期待，明瞭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認同方式，提出適合台東縣小型國民小學整併的適當方式與相關建議。

二、研究流程

本研究以文獻分析及訪談法為主，整個研究流程共分為下列階段：

- (一) 準備階段：發展研究動機以決定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進而根據研究動機與目的蒐集相關文獻資料以進行文獻探討。
- (二) 正式行動階段：將蒐集之相關文獻加以分析整理、根據研究問題訂定訪談大綱，進而篩選訪談對象進行訪談。
- (三) 資料分析：在第二階段即以開始進行資料分析工作，在正式訪談活動結束後，仍持續進行資料分析整理，以建構一有系統、組織之完整知識。
- (四) 撰寫論文：資料完整分析後，即著手撰寫論文，以完成整個研究。

茲依據前述的研究步驟，將本研究的研究流程整理如圖 3-3-2：



本研究的研究流程是在發展研究動機之後，確定研究目的與問題，蒐集相關文獻作為研究的理論基礎。接著選擇研究對象，實施訪談，再將訪談所得的資料加以整理。最後，將所獲得的資料作為統整分析後，開始撰寫研究報告；其研究預定進度如圖 3-3-3：

	時間 工 作 項 目	2006 年						2007 年						比 重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重 要 工 作 項 目 及 預 定 進 度	擬定 題目	◆	◆	◆										10
	文獻 探討		◆	◆	◆	◆	◆	◆	◆					10
	研究 方法 設計		◆	◆	◆	◆	◆	◆	◆					10
	形成 訪談 大綱						◆	◆	◆					5
	論文 計畫 發表							◆						10
	實施 結構 訪談							◆	◆	◆				25
	資料 分析 組織				◆	◆	◆	◆	◆	◆	◆	◆		20
	撰寫 論文				◆	◆	◆	◆	◆	◆	◆	◆		10
	論文 發表												◆	
	累計工作進 度	5 %	10 %	15 %	20 %	30 %	40 %	50 %	60 %	70 %	80 %	90 %	100 %	

圖 3-3-3 研究進度圖

本研究進行訪談時程，主要在 96 年 1 月至 2 月中旬，也就是各國民小學的寒假前後，訪談時程與場域如表 3-3-1。

表 3-3-1 訪談時程與場域

受訪人員	訪談日期	訪談地點
A	960111	受訪人員自宅
B	960111	受訪人員自宅
C	960111	受訪人員自宅
D	960111	受訪人員自宅
E	960112	受訪人員自宅
F	960112	受訪人員自宅
G	960112	受訪人員自宅
H	960112	學校廚房

註：本表由研究者自行整理。

第四節、信效度的建立

Schofield(1990)曾說「質的研究取向是基於一個假設：任何一個質的研究資料，會被研究者個人的觀點所影響。」(Schofield, 1990；引自高興桂，2001)。由此看來，質的研究很難避免偏差，也因此，質的研究常被批評為太過「主觀」，因為研究者本身即是個重要的工具，為了避免研究者的偏差，並增加研究的信度與效度，本研究擬以下列方式建立信效度：

(一) 信度

- 1、以錄音筆蒐集訪談資料，並將訪談所得之錄音檔案謄寫為逐字稿，完成後再請人依照錄音內容檢核，有無遺漏或錯誤。
- 2、對訪談所蒐集的資料，均會讓受訪者再確認一次，以建立本研究之內在信度，經修正後確定訪談稿。

(二) 效度

- 1、國內專家學者審視修正本研究訪談大綱。
- 2、以多種方法蒐集資料，例如：相關網站之報導、報紙、書籍、文章及文獻資料。

3、加強研究者本身的訪談訓練。

第五節、研究倫理

質性研究以人為研究對象，研究進行時，除應尊重受訪者之合作意願外，研究者更應注意倫理(ethics)信條及道德情境，避免研究對象受到傷害。歐用生(1989：33)曾提出質性研究者要注意的倫理問題有四：

- 一、被研究者身分要保密，避免被利用或受傷害。
- 二、尊重被研究者，並獲取其支持。
- 三、可訂立合作契約，並應依約行事。
- 四、撰寫報告時應忠於資料，不扭曲事實。

Patton 認為作為一個訪談者必須與受訪者建立共融(rapport)的關係。共融的建立是對訪談的是保持中立。中立(neutrality)是指受訪者能夠告訴我們任何事，這些事不會讓我們對他們想知道更多或更少(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研究者對受訪者所訴說的內容保持中立時，也關心受訪者願意與研究者分享的事。共融意指我尊重受訪者，他們的知識經驗態度和感受是重要的。共融是面對受訪者的立場，中立是面對受訪者所訴說之內容的立場。

深度訪談的至理名言為：詢問、傾聽和記錄、詢問、傾聽和記錄。詢問是莊重的責任，傾聽是特別的恩典。如何組織訪談問題是訪談者的重要技巧，除應注意反映的干擾性外，亦要避免問二分法的兩極化問題，使受訪者有被質問的感覺，而發生反應困境(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

Kimmel(1988)強調研究者必須做到承諾和互惠(promises and reciprocity)的倫理，並要做到知會的同意(informed consent)，這種相互保護是必須的。其中牽涉的倫理議題是隱私和保密問題。諸多細節研究者都必須做到善意、尊重和正義的判斷 (Kimmel，1988，引自章英華，1999)。

研究者為獲受訪者之信賴，列出本人將實踐之倫理責任，於實施訪談前與受訪者過目，徵求其同意後方展開訪談。本人倫理守則有：

- 一、不影響受訪者正常作息，造成研究現場之「干擾」。
- 二、對受訪者及所提供之資料絕對保密。
- 三、未徵得受訪者同意，不擅自複印受訪者所提供文件資料。

- 四、論文中之受訪者、學校名稱皆用匿名以保護當事人身分和隱私。
- 五、受訪者若有其他疑慮，中途可隨時退出本研究。
- 六、本研究盡可能以公正、客觀的方式呈現資料之原貌。



第四章、研究過程與討論

透過訪談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針對各研究對象之訪談逐字稿，本章擬分為對在地屬性與相關探討、對子女就讀學校的了解與滿意程度、對子女受教權的看法與期待、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學校整併的立場與需求五個面向進行分析與討論。

第一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的在地屬性

憲法規定人民有居住與遷徙的自由，所以人民對於居住地的選擇有絕對的主權，旁人無從干涉。小型國民小學家長是否認同自己居住的地方，是否已經產生在地屬性的情結，這是對小型國民小學家長草根性的了解。

一、在地屬性的鄉土情節

在農業時代，需要相當的人力投入生產，所以農村型態的聚落隨處可見。以台東縣境內的聚落而言，因為交通不便因素而稱後山，所以在最早期均為原住民的聚落，而後才有西部漢人（包含閩、客、外省）因原居住地耕地不足、八七水災或其他因素來此聚居。嚴格來說，除卻原住民之外，其餘均為外來人口，這可從舊式身分證上的籍貫欄窺其梗概。而身分證籍貫欄改為出生地後，就無法從資料得知其前人籍貫，但卻也促成了貼近出生地的一種認同感。不論是第一代或是第二代移民，對這一片孕育自身成長的搖籃，總是帶著一種親切，而且無法切割的深深情感。

我就是本地人就對，是啊，我就是從小就住在這兒（F96011201）。

對 本地的、從小（D96011101）。

我...我爸爸是從苗栗過來的，也不、也不算是本地人啦！我是在這邊出生的。（G96011201）。

我是本鄉人，對啊。在隔壁村而已（H96011201）。

很自然且平實的陳述，雖然夾雜著受訪者對籍貫與出生地的混淆，但受訪者始終以本地人自居，這就是典型的草根性。在地屬性、在地認同此種潛藏在心理情結，平時不一定會顯現出來，但是在特殊時刻，尤其是當現實狀況與自身利益相關時，卻是會令當事者油然而生，而且牢牢捍衛的一種堅定信念。

二、自豪與享受的居住環境

居住在都市的人，雖然享有便利與進步的生活，但是高度發展與競爭的壓力下，或多或少總會厭煩都會叢林的冷漠與科技衍生的污染，是以常會嚮往鄉村廣闊的大地與清新的空氣，認為是「渡假」的天堂；而居住在鄉村的住民呢？面對自己土生土長的故鄉，充滿的是那一份恬適與自豪。

空間很...很大，然後空氣也好，對小朋友比較好（A96011102）。

覺得是還不錯，空氣蠻好的啊，都是比北部來得好（E96011202）。

田莊介好細，介自由，也沒感覺什麼不好，每樣都真快樂，台灣就要住這樣的地方（F96011202）。

我們這邊的環境也很好，空氣好。住起來很、很、很那個...很舒服（H96011202）。

人情味還蠻重的呀！比較會互相幫忙（C96011102）。

從小就住了嘛，就是...很習慣了，住了六、七十年了（G96011202）。

對於家鄉的情感，可以是屬於感官的，空間大、空氣好、環境好，對照高度開發的西部北部而言，東部地區著實是「生活」的好地方。回歸自然與住在都市，是截然不同的生活對比，不是孰優孰劣的問題，而是一種享受生活的態度；也可以是屬於感受的，鄉里間雞犬相聞的情景與相互關照的畫面，交織出溫馨的人情味與真實平和的生活樂章。

三、選擇居住的自由與權利

與世無爭的生活態度，靠山吃山、靠海吃海的生活情境，讓他們養成了謙卑的個性與知足常樂的情懷，因為在自由的居住權之下，他們選擇了如此的生活型態，而且認真的面對與經營，可能是認命，也可能是隨緣，但是任何人對他們的選擇都應該予以尊敬與尊重。

還可以啦！還不是這樣，應該還可以啦！沒辦法啊！還、還不是回到自己的鄉下在這邊種田（D96011102）。

喜歡啊。要不然我們早就可以搬出去外面住了。因為我本身，就我老公的兄弟姐妹都住在外面啊。嗯嗯，就公公婆婆在這邊啦（H96011202）。

對家鄉的情感，是天生心靈的需求，鄉里鄰居之間的情誼，讓居住的人互有依靠，有別於都市的喧鬧，讓住的人被恬靜的步調所環繞。雖然居住在此，物質資源或許無法像大都會區般的充裕，但對這些鄉下人而言，卻也甘之如飴。誰也不能剝奪他們選擇的權利，更不能忽視他們應享有的權利，因為他們和你我一樣都是居住在這塊土地的人。

第二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子女就讀學校了解與滿意程度

在文獻探討中發現：學生學習成效不能與小型學校畫上等號，影響學生學習成效的因素有很多，而家庭因素為最大原因。家長對學生與學校的關注程度，影響學生在校的學習效果甚鉅，同時家長對學校狀況與教學運作的了解與認識，也等同其對子女的受教育關注程度。

一、對學校人數與班級人數的了解

從訪談中看出受訪家長都能概略說出子女就讀班級或全校的學生數，也都知道他們學校目前的狀況。同時受訪家長對學校普遍感到滿意，因為他們的要求不高，學校有做...，就已經是很好的，顯然，對子女受教育的態度，他們是被動的。

女兒三年級，她們班上是六個小朋友。啊六年級的是四個小朋友。

全校二十七個人（E96011203）。

這樣的學生人數，對於生活在都會區的人來說，會感覺到不可思議，會懷疑怎麼會有那麼少的學生，對於特定地區的明星學校而言，會認為是天方夜譚，但是這樣的場景，卻是真實的在許多偏遠地區存在著。人數雖少，但是家長能清楚的說出班級人數，也算是「有在關心」的具體表現。而人數不多，就教育過程而言，有以下的一種解讀。

因為，他們人數比較少嘛！但是...然後老師教得就比較...會教得比較...不會說...教得比較不會說很吃力，然後因為很用心的去教小孩子（A96011104）。

應該滿意啦！那個學生比較少，老師針對學生會教得比較好（D96011104）。

每一位家長對學校關心的面向不同，了解班級狀況是一種情況；而在師生比的分配上，也是小型國民小學較之都會區大型學校的優勢之一，相較於都會區的學生，小型國民小學的學生不論是在學習或是生活上，的確受到教師相對多數的指導與照護。當家長終日忙於生計，或是本身程度無法伴隨子女複習功課之際，教師多一點時間的投入與輔導，所產生的效益是相當卓著的，換個角度，此地教師需投注比都會區教師較多的心力與時間。

二、學校實施課後照顧

偏遠小型國民小學的教師，的確需要投注較多的時間與心力，以彌補家庭教育功能的不足，因為家長的教育程度與社經地位相較於都會區家長，是有其差距的，當都會區學生放學後前往安親班或才藝班之際，偏遠小型國民小學的學生是快樂的「放牛吃草」去，美其名為快樂成長、沒有壓力，但隨著時間的消逝，競爭力也消磨殆盡。並不是說安親班或才藝班是課後生活的正道，而是不公平的起跑點與非對等的家庭功能，孩子們未來的競爭力在哪裡？

因為我現在小孩都...好像都有那個什麼...課外那個...就是課後那個...（課後照顧）！對對對對。就我看現在的那個...他們的作業啦 什麼都不錯（B96011104）！

而且他們課、課後對小孩子的輔導他們都考慮到說因為鄉下嘛，都阿公、阿媽在帶，就他們就是在放學之後六點半到八點半的時間，他們都利用他們自己的時間再去教小孩子這樣，我覺得老師真的很不錯（E96011204）。

訪談中發現目前所實施的課後照顧方案，深受偏遠小型國民小學家長的肯定，究其原因，應該是此方案不僅可以弭補家長無力或無法指導子弟的困境，更可從中感覺出家長們可以因此鬆一口氣，因為學校實施夜間或假日的學習照顧活動的確減去不少家長的負擔。但是家長們的觀點總是以「接受」為主，只要學校有...等措施，就很滿足了，他們並不會主動的要求學校應該如何如何，也就是說總是站在比較被動的立場，無法針對子女狀況提出建議，而需讓學校來替他們考量，甚而部分替代家庭應有的功能。

三、認同校長領導風格

校長是學校的領航員，辦學的理念與策略，影響學校的興衰與成敗。如果校長認為學校很小，並不值得用心經營，或者只是將偏遠小學校做為教育生涯的跳板，那麼學校的前途似乎只是明日黃花罷了；相對的，如果用心思索，推動精緻與妥適的興革方案，小而美的優質學園並非難以達成的夢想。

很滿意啊！就是...現在就是...校長比較那個嘛！他...他的教育是屬於多元文化的啊！小孩子也比較可以接受，...就是...看在校長的份上啦！（C96011104）。

很滿意。因為老師教得蠻不錯的，啊我們校長帶得也不錯啦（H96011204）！

都會區的人際關係是疏離的，而在鄉下地方，教育人員則需與家長博感情，與家長的相處不應只是侷限於教育理念的溝通與交流，更重要的是要讓家長覺得校長或老師是和他們在一起的，一同努力的，而不是高高在上不可親近的人，溫馨的傾聽與互動對於學校教育的推展，有事半功倍的成效。

四、親、師、生互動佳

教學要有成效，溝通與聯繫的管道與過程是最重要的，教師教學的觸角，如果只是單純在學校中的傳道、授業與解惑，那即是自我窄化，忽視了自身的價值與影響力。惟有將觸角深入家庭之中，協助、支撐而不取代家庭功能，才是提振學校效能之道。

其實我非常滿意，因為老師跟校長跟家長的互動都還不錯，啊老師也、我們也很肯定老師的教法（E96011204）。

他們這裡的老師都很認真。對這裡的學生都很照顧（F96011204）。

因為老師教得蠻不錯的，啊我們校長帶得也不錯啦！嗯嗯，而且大家也都很互相（H96011204）。

偏遠地方的學校老師大多年輕、有活力，且多數為外地人，借住在學校宿舍，所以比較沒有家庭上的牽絆，與學生、家長及社區的互動較為頻繁。老師也願意花較多的時間指導學童課業或照料生活，師生之間的關係反而比較像家人的感覺。其實鄉下人是非常純樸的，他們沒有心機也不會對學校或老師有高規格的要求，只要讓他們覺得是同一國的，小孩子喜歡老師，老師和藹可親就很滿意了。

第三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子女受教權的看法與期待

隨著社會進步與民智高張，在都會區的家長意識抬頭，對於學生受教權的解釋，已從單純的接受轉化為高規格的要求。是以在家長不滿足傳統體制教育之餘，強調貴族化的私立中小學的存在空間，同時森林小學、實驗學苑等體制外學習場域也大行其道，檢視此教育發展過程，是家長在追求與圓夢，圓一個家長心目中認為「理所當然」的教育饗宴。反觀偏遠地區小型國民學校的家長，在他們的認知裡，對子女受教權的有什麼看法與期待呢？

一、直接感受一面臨的教育困境

小學教育是國民義務教育，雖說是義務，也是國民的基本權利。就家長與學校的關係而言，是一種對應的夥伴關係，對學校所提供的教育產出，家長有權利加以檢視，並藉由適當管道提出意見並請學校改進，對學校來說也是一種正向的評鑑方式，親職座談、家長會、隨機晤談等模式就是溝通互動的正式與非正式機制。

應該都不...都沒有吧 (A96011105) ?

嗯，應該是還好啦 (B96011105) !

沒有耶！在、在我們來講，是不會啦 (G96011205)。

我這個小孩子是還好。從來沒有帶什麼困擾這樣子。我的小孩子都還好啦！都去讀書...沒有什麼很多的問題 (B96011105)。

在問這個問題時，大部分的家長似乎較難理解困境的概念，所以他們大部分的回答是沒有問題或還好啦！這樣的回應我們可以解釋成鄉下人的謙虛，不會直接的告訴旁人他們真正的困難或問題，或者他們忍耐程度真的很高，不認為所遭遇的困境是多麼難以忍受。但令人擔心的是這些純樸的居民們，因為少與外界接觸或交流而陷入渾不自覺的現象，認為天就這麼大，渾然不知外界的狀況，甚至怡然自得。

就是以後升學問題而已啊！就...就國中以後啊。因為，就一直想說他們，從市區做什麼...以後的工作啊...你會想到他們讀書的...你說要往教育嗎？也不是要...頭腦也不是那麼好啊！現在工作又不是說大家都很穩定啊！就像最近那個力霸那個...(C96011105)。

讀書，是為了厚植未來的競爭力，不論是升學還是就業。都會區無所不在的英文班、數學班、才藝班與安親班...等，見證了不能輸在起跑點的現實。在鄉下偏遠地區，沒有任何特別的補習班，只有國民小學！學校，包辦了所有的學習。當然也有少部分的家長，看到了未來孩子必須面臨外界競爭的問題，但他們除了擔憂之外，似乎也拿不出什麼方法或因應對策。是否這就是他們的宿命？雖說並不是每一個人都要學才藝，雖說有更多的時間能在田野馳騁是多麼符應自然，但是當社會上的多數人，都認定唯有學更多東西才具備適應未來生活的能力時，這群適情適性自然發展的孩子，彷彿成了邊緣人。

金錢方面啊，交學費一些啊，午餐費那個，就是那一些啦。這也是比較困難（D96011105）。

訪談中有一位家長將經濟的困頓，視為他在子女教育過程上所面臨的困境，依據研究者於訪談場域中所觀察，這8位受訪家庭雖然都有工作，但是在經濟上都不甚寬裕，因為工作取得不易或教育程度所限，只能靠務農或打零工賺錢糊口，勉強維持生活上的需求，但是如果家庭成員有其他的額外需求，可能較無法滿足所需。這是很現實的問題，奮力打工維持家計，自然犧牲許多親子共處的時間，同時也較難享有豐厚飽足的生活品質，不論是物質或是精神層面皆然。除了為生活打拼之外，隔代教養、單親家庭等非父母型態的生活方式或者外籍配偶的新住民家庭，對學生回家後的教學銜接，都有相當的影響。

可能就是在學校學的、跟回到家裡、跟媽媽教的有很大的不同。因為畢竟我們那個時候學的跟現在小孩子的課程都不一樣。啊久了就煩惱，啊我聯絡簿上面他們都寫說：「老師，啊為什麼數學我們教的都不一樣？」可是小孩、小孩子的壓力也很大，因為他變成說他回來的功課沒有寫完的時候要問我，可是我教的方式不對，然後可是答案對，我說那要怎麼辦，我說我可不可以跟老師聯絡一下說：「老師，這個小孩子這一題不會，麻煩妳再多教一下。」就是我們最主要跟老師、家長的互動啦。小孩子認為說是媽媽這個，還是老師這個。我當然一定要是站在老師這一方面嘛。（E96011205）。

咱老人家比較不會教，像數學比較不會，我就跟她說去問老師，老師就會教她，遇到好的老師，她就會幫咱們教，老師就想說這個孩子是阿嬤顧的，老師就會多加照顧。（F96011205）。困難是最

主要是說我們可能是比較偏、偏、偏、比較偏遠啦厚，其實也沒有什麼啦！還不錯啊！因為像我不會教，可是老師教得比較好啦，好像都沒有教都是...因為我女兒現在三年級。她那老師很好，教的很好（H96011205）。

偏遠地區的學生家長普遍教育程度都不高，更有多數是單親或隔代教養的情形，對於孩子回家後的課業指導，只能看看是否完成老師交代的功課，至於孩子不會的或者需要再加強補救的部分，限於自身程度或能力也愛莫能助。家長連最基本的課業互動需求都不能滿足或給予，更何況課程衍生的加深加廣部分呢？只有依靠學校老師的協助與幫忙，盡力補足家長欠缺的這一部分，所以學校的存在對偏遠地區而言，不僅是指導學生學習與生活的場所，更是補強家庭學習功能與家長能力欠缺的重要一環。

在我們來講，是不會啦。像我媳婦啦、兒子他們、他們都高中的成績畢業啦！回來自己會教他。我那個女孩子...那個女的孫子，國小一年級唐詩三百、三百詩她就會一半多啦。我們...對教育教學...很重注重啦（G96011205）。

另外一位受訪者因為本身自學關係，能力及各方面都還不錯，所以整個家庭的狀況就顯得比較好。相對的對於孫子的教育就有較為深入的見解，在訪談中他很自豪的說出，雖然他的孫子是在偏遠地區小型學校就讀，但是由於他們家庭的要求及關注，畢業後到台東市讀私立國、高中也都能名列前茅。這也再一次的證明學校的存在與教師的付出，配合家長的用心及期待才是孩子學習進步與能力提升的重要關鍵。

二、外部接受—城鄉教育資源的差異性

當都會區的學生放學後，奔波於補習班、安親班或才藝班加強各項學能之時，偏遠地區的學生早就奔馳於田野之間與大自然為伍；當都會區的家長正在盤算子女未來發展方向之時，偏遠地區的家長仍在為下個月的工作傷腦筋；差距的產生，有先天與後天的因素，相當蕪蔓龐雜，但是先天的因素如果無法在適當時間來彌補，差距將會越來越大、越拉越遠。

除了學校的一樣，只是課後...課後的就不一樣了（A96011106）。

「課後的就不一樣了」！乍聽之下不太容易明白，學生下課後的時間管控與內容安排，理應是家庭的事，是家長應負的責任，尤其在孩子未具備完全的行為能力之前，家庭應負起責任，因為這是家庭存在的基本功能之一。可能是家長的能力與程度問題，完全不重視此問題，或者是將問題丟給學校；或者是忙於生計，看得清問題癥結卻分身乏術、無能為力；或者是有心有力，卻因缺乏外在資源而無法充實。並非說放學後要如何如何才是正道，問題在於此分野卻是拉大差距的主要因素之一。

現在有那個...就是那個...課後的那個...教學就...輔導那個就比較好了啦！現在好像成績都還可以啦！以前是沒有這個啦，就我們前面的小孩子就很吃力的在...高國中的時候就...高中都很吃力啦（B96011106）！

教育部敦促縣市政府全力推動的課後照顧，在本地得到相當的好評與迴響，但諷刺的是都會區家長稱道的原因，卻是它可以取代安親班的功能，幫助家長減輕經濟上的負擔，同時孩子課業有專人督促與指導；偏遠地區的看法卻是因為它可以取代家庭的功能，幫助解決家長能力與程度不足，無法指導學生課業的問題，是一種接納式的期望，有，那就不錯，非都市型的高度期望與要求。從此現象中可以了解，都會地區家長對孩子的期望，是好還要更好，而偏遠地區家長對孩子的期望，則是要學好，這其間是有相當差距的。一樣的方案在不同的區域施行，卻有著不同的感受解讀，其中有一個層面，就是學生所感受到的壓力。

可能是鄉下的小朋友他們老師給他們的壓力比較不像都市這麼大，都市的小朋友是沒有，鄉下的小朋友他們最幸福的就是他們可以接觸到青草地（E96011206）。

學校應該是沒有差啦。在學校，其實我是認為啦，反而是學生越多厚，小孩子老師帶得越、越沒有那麼很細心照顧。真的，我是這樣想啦（H96011206）。

壓力不一定是老師給的，絕大部分的壓力來源是家庭與家長所施加。雖說望子成龍、望女成鳳是為人父母的天性，但是城鄉之間學生在學習上所面對的壓力，卻有天與地的差別。在都會區除了學習，還是學習，安親班、補習班、電腦、英文、鋼琴、心算...等而沒有止境；在鄉下的孩子天空地闊，補習，是沒有的，即便是想去，也沒有地方讓你去，家長幾乎沒有要求的概念與做法。或許這可解讀為孩子成長過程中的一種幸福，但是在台灣極度的升學主義之下，這卻是沒有

競爭力的。學校是學習的場所，但不是唯一的場所，都會區的學習能讓學生疲於奔命，但是提供偏遠鄉下地區學生的學習，只有學校。

一定都會有落差的，像是在電腦方面上他們就跟北部差很多啦。
現在都是電腦化了嘛，每個小朋友都已經要有電腦，可是學校的話他們都...看幾年級他們有碰到、碰到電腦的課程就比較少一點
(E96011206)。

啊像那個英文大概才剛起步吧。可能如果說跟外面比較還是跟不上來，就還差...落差很多 (D96011106)。

九年一貫課程實施之後，資訊、英文、母語...等課程都在正式課程中實施。有了這樣的契機，偏遠地區的國小的學生才有接觸到的機會，但是時間有限，所以較無法深入；相較於都會區到處林立的才藝班，不是無處可學，而是應接不暇。學校的教學資源並無很大的差異，差別卻是在校外，點出了小型國民小學家長的困境，其實這卻是許多問題的關鍵所在。家長的程度與能力不足，不知培養孩子的競爭力，或者是經濟狀況不許可，而無法給予孩子學校之外的延伸學習。

學校的硬體設備、軟體設備我看是差不多、差不了很多啦。最主要就是說這個競爭力啦！都市跟鄉村他們差很多。...學生家長啊，就是父母親都在外面啊！沒有辦法...沒有受過教育的啦...單親家庭啦，因為離婚的... (G96011206)。

我們也沒有錢要補習呀！小孩子就...比如說，像一般家裡經濟還可以的話，他們小孩子都是...大部分都是載出去池上那邊補習。
我現在孩子就是差在英文跟數學啊！差很多喔！妳看國中高中都沒辦法... (B96011106)。

訪談中家長對於目前所讀學校的硬體設備與教學資源，認為與一般地區沒有多大的差異性。的確，由於多年來實施教育優先區的各項補助方案，學校軟硬體的建設上沒有明顯的落差，但有家長提出孩子在資訊及英文能力上與都市學生有明顯差異。其實這個問題的產生，學校教育並非是造成落差的主要原因，主要是因為家長的觀念與社經落差，以及偏遠地區的文化不利所造成。都會區家長經濟能力可以提供孩子利用課外時間進行各項的補習，而這些沒有錢或沒有地方補習的孩子只能靠每週排定的一、二節學校課程進行學習，在學習的質與量當然會有

明顯差距，也難怪偏遠地區的孩子在這些方面趕不上都會的孩子。但是換一個角度思考，也因為學校的存在並且提供了多元的學習活動，否則城鄉之間的差距將會越拉越遠。

三、外在呈現－學生表現的差異

和都會區一樣的學校教育，在偏遠地區施行之後，對於學生的外在表現與都會區學生有何差別，家長有什麼樣的看法？以家長屬性而言，對於都會區學生的外在表現，可能是一種直覺式的敘述，觀點來源可能是耳聞、媒體或少部分的親身體驗。是以不能算是正式的比較，算是直接的家長觀點。

鄉下好像是比較...比較自然比較單純吧？不會說...嗯。不會說好像有壓力這樣子。好像在比較自然一樣（D96011107）。
就是他們會學習的，他們課後不是都會去補什麼補什麼？然後我們這裡鄉下小孩子比較不會...不會去像他們這樣去補其它...其它方面的才藝或者是什麼。什麼知識那些吧（A96011107）？

延續了上個訪談題目，受訪者所陳述的是一樣的基調，環境單純，沒有壓力，沒有補習也沒有才藝班，的確，家長應該也感受到在某些層面，偏遠鄉下的孩子是否有些不足或欠缺的。是哪些層面呢？外在行為的顯現，能解讀出如何的訊息呢？

就是...我自己的孩子是...好像...到外面的話...我的孩子好像靜靜的。靜靜的...。是不是...是不是會在鄉下的地方，很少出去玩，到外面的...就好像靜靜的..比較不會太...什麼那個...（B96011107）。

應該都會有差吧？因為可能是鄉下小孩子比較內向，很不善於表達自己。因為我也曾經跟我同學的小孩子接觸，妳跟他問問題的話，他就是會很、很大方的跟妳回答，可是我們家的小孩子就是內向一點，他會比較不好意思。不會很大方的表現出來。就是差在他們的個性上是怎麼樣。他們不認為說他講出來的是不錯的，所以他不會很有自信的表達出來這樣子（E96011207）。

曾經在偏遠地區小型國民小學服務過的老師，一定知道有種情境常常發生，就是學生人數少，在校內師生和諧，學生活潑快樂；當帶領學生到鄰校（尤

其大型學校)參加活動時,學生的外在行為彷彿變了一個人,沉默、寡言、含蓄、畏縮、怕出錯...等狀況全都出籠了,等回到學校,就全部恢復正常。在學童各項表現的外在呈現上,有的家長認為自己的小孩與都市的親戚小孩有些不同。偏遠地區的孩子因為所受文化刺激較少,在自信心的培養上略遜一籌,但我們也可做正向的思考,這些未受社會污染的小孩不是更顯純真的一面嗎?

除了運動的話是比他們好,還有體能狀況是比外面那個好多啊!至於他們手寫的可能就會有差。反正是各項的那個學業可能會他們比較好啦!啊像體能啦方面,可能就贏人家這樣(C96011107)。

在才藝方面學校都會教的還不錯啦。只是說可能是在功課上吧,功課上面他們的程度可能就比都市真的是差蠻多的。可能是競爭的對象比較少吧?因為一個班級才四個人嘛,啊老師很用心,可是競爭的就這四個小朋友而已啊!就跟外界的啊二、三十個小朋友就會有差啦(E96011207)。

可能因為生活圈狹小,資訊接收少而缺乏對比,是以受訪者敘說不出較實際的差別。很單純的,體育成績與學業成績的對比,這是蠻表面的對照。也有受訪者看出同儕人數互動的影響,但是如文獻探討所述,班級人數的多寡並非影響學業成就的重要原因。或者可以這樣說,外在行為的呈現源於內在想法與程度的投射,將問題回歸學校課程與生活指導,並強化內在自信心,才是改善之道。

四、對受教權的期待

對於受教權的期待,這些家長只希望自己的小孩能多受一點照護,將原本家長應當擔負的教育責任受託於學校老師,而學校老師也因為地區的特殊性或家長的無力擔負,不得不承起教學以外的責任。畢竟這些位居於偏遠地區家長因為經濟的弱勢,家庭功能可提供的實在太有限了,如果老師、學校再不多付出一些,這些孩子的未來就更渺茫了!

我覺得在鄉下,在這裡就很好啊(A96011108)。

我覺得是不要給小孩子壓力啦!我覺得他們的程度到哪裡,就以他們的程度來教,不要給小孩子說你這個、他已經對這個很反感了,你還要逼他說你要怎樣怎樣的去學的時候,小孩子會變成說,我就是要逃避這個課程不要學,就是我是覺得是不要給他們壓力

的情況下（E96011208）。

給小孩子的壓力不要太大，最好是說...學校有多方面...像目前的
就是多方面...總是多方面的那個教學啦（C96011108）。

當家長是無所求的，沒有進取慾望或是無為而治的類型，在這種狀況之下，所有的學習壓力都將轉嫁到老師的肩頭上。學生學習成就的提升需要多方面的努力，除了教師認真教學、適性輔導之外，如文獻探討所述家庭期望與配合，是最重要的基礎與助力。所以在這種情形下，教師除了教學與生活輔導之外，服務的觸角就必須向外延伸，也就是需要進入到學生家庭，除了教育學生也要教育家長，要重視學生的課業，要陪伴孩子的學習...。如果社區中沒了學校，學習需要搭車或是接送，未來的學習效果可想而知。

當然是環境啦厚，啊學校，學校也很重要，老師也很重要，真的也有差，因為人數多，小孩老師教的也忽略到，忽略到...因為太多了嘛！他沒辦法照顧到那麼完善，就是這樣，所以我後來我因為這樣才轉學的（H96011208）。

還是在鄉下比較好啦！還是在鄉下這樣比較自然。要不然就老師，比較會顧到啦！比較會注意到（D96011108）

小型國民小學每班學生人數較少，一般人既定的印象，總會認為說在這裡當老師真輕鬆，作業簿只有幾本，批改不費力氣，不用輔導 35 個學生，省下許多時間...。實情真的是如此嗎？因為學生少或許可以省下一些時間，但是旁人看不到他們額外所付出的心力，就對家庭而言，他們需要深入家庭，協助、支援甚至取代家庭及家長的功能，在單親、隔代教養與外籍配偶混居的社區之中。就對家長而言，家庭狀況中人的因素所衍生的問題，往往需要老師幫忙輔導學生。就對學生而言，每一個學生個體受到老師更多的關注，也因此教師照護要更深入而且面面俱到。學校就在社區之中，沒有距離，透過教師的努力，兩者關係密不可分。因為學校的存在，學生有直接的關懷照護，同時學校的價值不只彰顯，甚而擴大了教育的功能。

就是要學校比較嚴格的呀。要有競爭力呀什麼這樣的。才會對升學有幫助啊（G96011208）。

像我們這樣長輩、阿嬤、老人家如果不會教，人家現在都有在補習，晚上都會去補習。學校有課後照顧班就不錯啦，不然一些小

孩回來不會寫功課，現在晚上再去補習，這樣也是很好啦（F96011208）。

應該是家裡環境經濟可以的話，本來就...孩子是可以...那個教育會比較好一點啦！沒有...沒有錢的話，就沒有辦法讀大學啦。我們大部分小孩子就因為經濟困難就考高中，讀到高中就沒有再讀了（B96011108）。

家長學識程度不足，沒有補習班可以補習...，這些現況都是典型的城鄉差距。學習不能重來，面對未來的競爭，家長的擔憂是其來有自的。課後照顧班的實施，協助家長解決部分放學後學習輔導的問題。但是經濟問題，學校的立場是愛莫能助的，對於各項代收代辦費、午餐費的繳交只能站在協助的立場，針對繳不出學費的學生，尋求上級與社會機構的援助，但是過多的社會救助與關懷，卻會形成兩種極端，其一是學生與家長均能感恩，有助學生努力向學而無後顧之憂；其二是養成家長「會吵的人有糖吃」的心態，只要哭哭窮，學校自然會幫你尋求援助，同時家長之間會串連，大家一起不要繳交。國民小學是義務教育而非免費教育，這是偏遠小型國民小學的教育推展歷程中常遇到的問題。綜觀受訪者對子女受教權的看法，可以發現此間的家長心態是順從式的，只要學校有在運作即可，少有建議學校或要求學校進行特定措施等現象，不像都會區家長對學校的高期待與高要求，此應與家長程度、社會化不足、文化刺激、現場情境、生活型態...等因素有關。

第四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

接受訪談的受訪者，絕大多數都清楚學校有可能進行整併的訊息，因為學校均以透過不同管道傳遞「有可能」整併的訊息，期使家長做好心理準備。也就是說，學校在公開或非公開的場合中陸續將可能整併的訊息透露家長，家長隱約都知道政府可能因為學校學生人數過少而整併為分校，或直接將學校裁掉。

一、政府整併訊息的接收與態度探討

家長或許不清楚這其間所牽扯的法令問題或政策考量，但在他們的心中一直在擔憂，擔憂這樣的規劃變成事實，但是可以感覺得出來，他們除了擔憂之外，似乎也不知如何去面對與解決這個預知的問題。

之前校長是有講過，可能學生就是沒有達到那個標準的話，可能會合併這樣子，啊我們是希望是說不要啦！因為這邊從我們小時候就開始讀到現在了，已經都很有感情了。真的是人數太少啦這樣子。啊然後那個時候我們有開會也有講能不能、如果盡量能留下來就留下來，不要就是合併。(E96011209)。

政府的責任，是在服膺憲法的前提下，妥善的照顧人民，為了照顧人民，必須考量各種狀況而制定政策，政策必須合憲合法並能符應多數人的期待。而所謂符應多數人的期待，應該是指相關或會被政策影響到的人民。檢視小型國民小學整併政策，是否植基於照顧人民的基礎上尚待檢證，但是可以確認的，偏遠地區小型國民小學的家長，已經做好心理準備了，這並不是說他們已經做好萬全的準備，而是指他們已經做好「被宰制」的準備。對學校而言，學校整併後，做好土地與房舍、財產的移交，然後超額校長、超額教師設法安排新歸宿，如此做為並不困難，但是，此地的學生與家長呢？小小的學生，會被安置到最鄰近的小學，小小的學生之於陌生的新學校，是旅人，抑或是過客？對家長而言，心頭上的寄託，從原本就在身邊，轉而變成離鄉背井。

我們的這邊的學校...要是說...分校的話...我們好像...也不想要啊
(B96011109)！

以目前校長來說，是還可以維持個四年啦...四年五年這樣。就怎麼講咧...就...環境就這樣啊！妳說公平不公平就...我們也沒有辦法...以後政策怎麼走...我們也是要跟著怎麼走啊！對對！就環境啊！我們都可以接受啦！說...如果說是整併啊，還是怎樣我們還可以接受 (C96011109)。

言談之中充滿無奈與認命，難道這就是偏遠地區小型國民小學的家長與學生的宿命嗎？校長所說可以維持個四、五年，其實也僅只是推測，沒有人能說個準。如果政策強硬的執行，當然沒有人有辦法可以扭轉，政策怎麼走，人民只得跟著走，這是大環境的問題，事件中最尷尬的會是學校，除了要執行上級的決策，還要面對家長的責難以及孩童們充滿失落的臉龐。學校整併政策的背後，有許多內在外在的因素，不論是政府財政拮据，或是增進學習效果...等原因，不論是本校直接整併，或是先整併成分校苟延殘喘...，在有條件的互動與讓步之下，人民只能接受，只因他們住在這裡。

有啦！就是整併對我們鄉下...不曉得...我也沒有做考慮...是好還是壞我也不曉得..看國家什麼政策啊！我們...我們也很無奈啊！也不知道他們爲什麼要這樣，還是爲了...爲了...是不是什麼資源呀？浪費資源...他們評估這樣，反正，要看嘛！不過應該是不合理吧？（D96011109）。

小型國民小學的運作，運用足夠的人力服務少數的居民，被主管教育機關及部分學者專家視為是教育投資上的一種浪費。如果純以投資報酬率的觀點來看當然不符合投資效益，但是教育是百年大計，學生是無自主性的個體，只能接受安排，家長面對政策，就算是認為不合理，除了無奈還能說什麼呢？

要看國家他們怎麼評估的，啊後來就像我們鄉下，如果說是要學生很多是不可能啊。爲了生活，小孩子都帶到都市啊。不然像在鄉下要做什麼？你也沒有工作，像我們做農的能賺多少？不是這樣嗎？你，就是如果把孩子拉、拉回家，啊父母親要做什麼？沒有工作。所以說我們問題比如說工作...嗯，沒有機會工作啊。就會變成說他們都往外面。其實我們鄉下小孩子都很多，我們這邊都是外面的爸爸、媽媽都在外，就在外面讀書這樣（D96011109）。

偏遠地區的家長當然瞭解因為工作機會的缺乏，留不住村內的青壯年人口，因為青壯人口的出走，加上少子化現象，相對的就學兒童的人數也難增加，並非那些離開家鄉的人背棄了他們的土地，實在是大環境的問題。留下來沒有工作機會，即使想種田也不一定有田可種，只好選擇出走，以尋求較多的工作機會，追求一個可以立足的生活空間。但是那些留下來願意守著這塊土地的人呢？卻又遭受到連孩子就學的權力都可能被剝奪，或是需要比別人付出更多教育成本的地步。從訪談者的回應，可以感受到他們卑微的無奈！

有在說起孩子太少，要轉去哪裡讀？正港哪是太少在這裡教也沒意沒思也是可以轉去。如果認真想起來，像我們也不會騎摩托車，孫子要載去外面讀也是困難啦。是啊！好像也不公平。讓小孩子這樣走路...！（F96011209）

就學校傳出來也有啦，社區大家這樣議論啦。學生人數太少啦，會被裁掉啦...其實這個厚，對這個我有一個問題，是不是三十個

以上就不會裁？對於偏遠地區來講，實在是很可憐啦。真的耶，這邊離外面是二公里...兩公里的遠...！你看一年級那麼小的小孩子一大早就起床，尤其這個天氣很冷，一定要提早起床嘛！對對對。當然很多不方便的地方（G96011209）。

我們是不希望那個、那個整併啦，因為像說，是說如果那個...我們這、我是聽這邊的委員啦，也是不希望說拆、拆、拆校啦。有隔代教養的啦，阿公阿媽不會騎摩托車的，而且妳說啦，小孩子萬一要外面讀比較不方便啦，很多、很多事情家長都比較..怎麼講...太不方便啦（H960112）。

交通接送問題是家長最在乎，也是最感到困擾的問題，因為家長工作關係，不見的有時間，或是不方便接送孩子，同時更有相當比例的隔代教養家庭，祖父母年事已高，根本沒有能力接送孫子，所以他們擔憂學校如果進行整併，這些孩子上學的路途就更遙遠、更辛勞了。

二、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看法

學校關起門，熟悉的地方變陌生了；讀書要搭車，上學的路變遠了；班級不再是小班，教室裡的同學變多了。學校整併之後真正有切身感覺的，並不是做決定的那些人，真正要去面對這個問題的，是在地的家長與社區，在學校面臨整併之前，他們有什麼想法？擔憂的問題是什麼？透過訪談發現，校舍閒置與交通是普遍擔憂的問題，而孩子們的心境與調適，也是家長關切的問題所在。

有啊！影響很大啊！學校沒有了，像那個就空空的，會不會有人蓄意破壞什麼啦。比方說學生，現在我們都可以說、我們做農的嘛。如果小孩子說要載這一趟，要是說要合併，要想辦法你是不是有車子，是不是要去接，還是這個問題（D96011110）。

學校整併了，教師與學生離開了，閒置的校地與校舍，在管理與使用上是很大的問題。學校土地的產權，如果不是縣有土地，大部分屬於已撥用之國有土地，如果學校整併後未繼續做教育用途之用，則需辦理繳回手續，重新回歸國有財產局管理。當年為達成村村有學校，土地取得之方式五花八門，絕大多數學校校地往往是兩者兼具，甚至有未定之界線或糾紛，即使土地完整沒有歸屬的問題，後續的管理與維護依舊是令人擔憂的問題，校地校舍閒置的問題還是其次，如果因管理的不善造成藏污納垢甚至發生治安問題，那才真的是偏遠社區的未來隱憂。

小孩子的接送過程吧！嗯，交通上，因為有的像阿公、阿媽不會騎摩托車啊小孩子怎麼辦？對社區當然是會有影響啊！人會越來越少啊！變成變成老人化了，一點樂趣都沒有了（E960112）。

學校的整併，讓學生上學的路變遠了，就長期性的方向而言，勢必會引發地區人口的變動，以都會區而言，學區位置是引發房地產波動以及居住地選擇的重要因素之一，而在偏遠地區本已謀生不易，人口外流嚴重，當整併實施之後，老一輩居民影響不大，而隔代教養家庭，會因子女就學（含老人家接送不易）因素而將子女遷至父母工作地點，但是部分青壯居民是否會因工作因素以及子女上學因素而選擇離開，值得後續觀察。

上學的那個路程的話可能會加長，然後，有時候因為我們鄉下的家長都有...都有時候各有自己事情，有時候沒有辦法去...去這樣子去接送（A96011110）。

如果遇到了也是不能怎麼樣，政府若是這樣規定我們也是沒法度，如果沒有學校，要接送孩子，時間上就...，像一、二年級那麼小，讓他去那麼遠你也不放心（F96011210）。

因為我們這邊都是隔代教養阿公阿媽在帶，如果到外面去，有的不會騎車...啊如果在附近的話，有時候忘記，有時候小孩子不舒服就馬上回來。如果忘記帶什麼就跑回來（G96011210）。

偶爾忘了帶東西，下課時向老師請個假，可能不到三分鐘，就可以回到老師面前銷假。吃壞肚子肚子痛了，請老師打一通電話，阿公馬上就出現將孫子帶去看醫生...，都是偏遠小型國民小學的特色。社會風氣日趨低落及犯罪率高漲的今日，上放學時刻，連國高中校門口都擠滿了接送子女的家長，更何況是尚未獨立的小學生，也難怪阿公阿媽會擔心孩子小小年紀就要離鄉背井。

在這裡已經習慣了...就是一下子過去那邊會擔心會不會...會...適應不良。說難聽...說難聽一點...有的會被嘲笑，有的小朋友，當地的小朋友，會取笑說...嘿！你是哪裡的轉學生...難免都小孩子嘛！都嘛會那樣那樣想呀（B96011110）！

每一個孩子，都應該是父母及長輩的心肝寶貝，在自己的能力範圍所及，總不希望孩子受到不該有的傷害，甚至保護過度者亦所在多有。一個大人面對新環境都需要調適期，更何況是一個小孩子，除了讀書的壓力，還得加上新同學的相處以及對新環境的重新調適，每一個個體適應力不同，調適時間有長有短，如果調適不良，或者因為特殊事件而產生自卑感，因為整併而產生的學生適應問題，亦為後續研究中值得探討的問題。

如果整併的話、合併的話厚，以後我們這邊就變成什麼都沒有，冷冷清清沒有小孩子的聲音。要不然我們這個這個拆了很可惜呀要做什麼？變成一個廢...講一句，像我們社區的人講的，變成一個廢..很可惜，蓋一蓋就變成一個廢區呀。...沒有聽到那個「現在幾點了？」、「孩子幾點下課」，我是我有去問過我們這邊社區的那個...很可惜啦，拆掉以後很可惜啦（H96011210）！

如果是整併我們就覺得說這個學校就很可惜啦！以後這個學校是要做什麼咧？對啊！以後如果是荒廢在那邊不是...也是覺得會蠻可惜的（C96011110）。

受訪者對整併後的認知，就是學校荒廢了，村子就會逐漸沒落，人就更留不住了。學校對這些偏遠地區的家長而言，不只是教育孩子的場所，是自身成長與記憶的軌跡，也是鄰里間互動的公共區域，更是維繫村落存亡的指標，如果學校被整併，小孩子都到外地去讀書，就更沒有讓村民留下來的理由。況且廢棄的校舍，如果因為無法善加規劃與利用，不只會很快的荒廢頹圯，甚至會變成村裡犯罪或藏污納垢的地方。相對而言，維持學校正常運作，社區的生活作息也能跟隨著朗朗的讀書聲及輕脆悅耳的鐘聲，呈現充滿生機的脈動與意象。

第五節、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學校整併的立場與需求

面對一件攸關子女教育與社區未來發展的大事，任何人都可以有自己的看法與立場，再從其思考後的認同觀點去實踐。在冷氣房做決策的官員，應從何種角度來了解小型國民小學家長對學校整併的立場與需求？

一、對學校面臨整併的立場

學校面臨整併，不同的人一定會有不同的立場，不論於私還是於公，可能從學生受教權出發，可能從家長的權益出發，也可能是以經濟觀點，或是學生的學習取向。不管是意見分歧或是殊途同歸，以被事件所直接衝擊的家長觀點為出發，是所有人不容忽視的一個面向。

我是贊成啦！因為...如果是跟外面一起學的話，可能小孩子學的競爭力會...可能競爭力就會知道他們的落差，再對他們比較...不是很好的再去加強這樣子，我們的感覺是這樣子啦。所以說真的，像現在人數少厚，是沒有錯，你小孩子在前幾名，我們以為已經是佼佼者了，但你真的到外面厚，就跟人家差一大截。有時候，像他們如果出去像有一些鄉內的比賽啦什麼...像語文啦...還是作文啦...朗讀那些，還是可以看得出來小孩子的能力在哪裡（C96011111）。

八位受訪者當中只有一位贊成學校整併，他是學校的家長會長，雖然認同校長的領導風格，感激學校老師辛勞的付出，但他更認為孩子應該在一個同儕較多的學校裡進行學習活動。同時如果只是鄰近的小學校整併，那他並不贊成，而是要與該地區的中心學校整併，才算符合他的期待。雖然孩子目前在學校裡成績都不錯，但他卻擔憂孩子會失去競爭力，深怕長大後出去讀書無法趕上別人。有遠見的家長擔心孩子的學業成績不如人，也擔心孩子因為競爭環境不足而坐井觀天、夜郎自大，怕孩子到國中後才知道原來天地是那麼的大。家長的擔憂都沒有錯，原來學校整併的所挑動的，就是家長對教育的認知與習慣。

當然是反對啊！反對就是，你要顧慮到我們啊。就是說看、看國家政策怎麼、怎麼處理啊。也不能國家政策要怎麼樣就怎麼樣，不是也要顧慮到我們的生活啦，什麼一些啊。對啊，還有那個小孩方不方便（D96011111）。

政策的推動，如果影響到多數人，自然會引起關注與正反雙方的論辯，但是如果只影響到少數人，可能就像漣漪一般，只能激發短暫的關心目光，因為事不關己，媒體出現幾天就不了了之。弱勢族群的發聲管道原本就較不為人所關注，面對強大的行政體系，誰來為這些當事者發聲呢？

反對啦！我是說小孩子年紀小，走到那裡沒人載，就是反對這樣啦（F96011211）！

不贊成耶！因為...除了怕路途太遠嘛，然後接送不方便（A96011111）。

我是不贊成啦！因為最主要就我小孩子還在這邊讀也不錯啦，那大家在這邊小孩子的教育上，我是認為方便，而且老師教的也不錯這樣子啦（H96011211）。

交通問題是所有受訪者最關注的議題。因為在偏遠地區，沒有工廠及商業型態之工作機會，所以此地家長如果不是務農維生，就是打零工度日，終日為生活而勞動打拼，沒有勞動即沒有收入，這就是為什麼越是偏遠地區的學校，越是沒有義工媽媽與交通導護義工的原因。他們沒有時間，甚至是不願放下工作而去照應學生的接送問題，因為影響到的可能是整個月的生計。雖然學校整併後可能會提供交通車接送，但是不算近的距離，孩子在學校突發事件的處理以及日常生活上的照應，會無時無刻的困擾著他們，對他們而言這又是新增加的生活負擔與精神壓力。還有一個疑問，那就是為什麼別的地方的家長不用承受這種困擾，而他們卻要來承擔？一樣是國民，這樣的差別待遇，公平嗎！

當然是反對呀！理由就是說，畢竟是說，那以後這個學校的話，沒有學校了，啊這些地要怎麼辦？對不對？想說能不能說給我們百姓那個處理，把他...就是說...會...就是說...好...你併沒有關係...可是學生還是原來在這邊讀。學生就留著（B96011111）。

學校整併後校地的處理如前一節所敘，問題複雜不易釐清，而且沒有管理的人力。但是居民並不會了解關於土地與財產上的諸多法律細節，即使學校被整併，閒置校區的利用仍需經歷冗長的撥用手續才能交由社區管理，而因複雜繁瑣的緣故，目前並無成功管理且經營出色的先例。但是對他們而言，學校就是求學的所在，記憶的過程，也是社區的一部份，倘若天天面對荒涼的校園、頹圯的校舍，著實令老一輩的居民觸景傷情、唏噓再三。

有受訪者認為可以整併成分校，如果依教育部的整併原則中「本校整併成分校」的方式，其實這只是一個過程，因為學校還在，只減少一位校長與一位主任，並無法完全精簡人力與經費，而且學生人數仍會陸續減少，終至低於標準，面臨再度整併，所以說這只是消長過程中間階段的苟延殘喘，就現況來說是撐不了多久的，該面對的問題，終究要務實面對。

當然是反對啊！我是覺得說，畢竟因為小孩子厚，都在那邊都已經很熟了，啊妳再當他放到一個新的環境的時候小孩子變成沒有辦法適應。而且他對、他可能會合併的話變成老師也很陌生，因為畢竟原來的老師跟學生的互動都很好，就會像父母親這樣子，他們會坐下來吃飯聊天，可是妳合併了就是不一樣了，就是跟、跟別的學校的老師就會有一點距離。就變成說，老師連看你一眼都覺得說，會怕！會有這種感覺啦（E96011211）。

學生到新學校的學習與生活適應問題，也是家長所擔憂的議題。在意義上這不等同於轉學，原本已經習慣小校小班的學生，到新學校能不能很快的熟悉學校環境，對老師的教法能不能適應，學習的進程能不能跟上同學的進度，和同學的相處能不能融洽，生活腳步的調整能不能協調...等，都需要時間，也時時需要修正與調整。所以在預期心理上，這些家長還是有著比不上人家的恐懼，也害怕孩子會被貼標籤、被排斥或邊緣化。

二、學校面臨整併的看法與意見

受訪者看法與意見的抒發，與上個題目並無法做清楚的區隔，但是卻相當明確的描述出不同受訪者之間，其所重視與關照角度的差異。有公平觀點的倡議者、有以心疼孩子為出發者、有希望學校再努力招生者、有以社區角度出發者、學生交通重要？家長回饋重要？，還是乾脆將孩子送回在外地工作的父母親身邊。相同問題、相同立場、不同角度、不同訴求，點出學校整併問題的複雜性，以及建立共識與訴求整合的困難度。

如果說是政府認為說因為我們人數...人數太少的話，然後爲了要節省資源的話，來這樣放分校的話，我覺得應該....對我應該不怎麼公平（A96011112）。

當然會去參加，我們有意見就要說啊，像這個小孩子這麼小沒人載到那裡，像冬天的早上叫不醒小孩，可憐到孩子啦（96011212）。

一樣是國民，一樣要繳稅，如果享受的是不公平的對待，如何令人心服？盡同樣的責任與義務，就應享有同樣的權利與照顧。社經地位不同，取決於職業取得與努力程度，地位佳者享有自身能負擔的生活待遇，追求高品質的生活消費，相對的，中產階級與小康家庭各自有相對應的生活水平。家庭生活的品

質與課後才藝的學習，不同家庭有不同認知與投資，但是屬於國民義務教育的國民小學階段，不應該有差別待遇。

慢慢的就請、請縣政府盡量看有什麼辦法，比較好的辦法厚。有人跟我講說三十個就不裁，什麼校長跟學校很多去找，我們這個很多去...找學生，對啊，去溝通一下啊，去講一下請他們回來這邊讀，應該別問校長也可以接受啦（G96011212）。

再想辦法增加學生人數，也是維繫學校不被整併的一種方式，但是要增加學生人數必須有誘因，地處偏遠的小型國民小學交通不便、資源有限，誘因不易取得，而如宜蘭縣、雲林縣的特色學校，似乎僅止於宣傳，實際實施對原來的學生有何助益效果尚待評估，同時全國少子化的情形日益嚴重，學生的來源就是這麼多，倘若大舉向鄰近社區跨區招生，造成學校之間的競爭與對立，並不是正常合宜的教育現象。

我可能會說，講說我當初在那邊讀書好的方面講給他們聽吧！
嗯，這個學校對我們社區很重要，他是一個帶動人氣的地方（E96011212）。

學校是社區的學習中心與精神象徵，有其顯性的存在價值與隱性的人文意涵，見證了人與事的脈動，也記錄了社區的歷史軌跡與歷程。受訪者極力陳述學校存在的重要，雖然人微言輕，但至少為了維繫社區的人文脈絡，大家會一起來努力。

表達意見喔，我是到那時再講啊，他要怎麼合併，到那時候再...，
嗯，看他們提出來是怎麼樣，我們當然有我們的話要講啦。就像剛才我在說合併，不如我們放著上遊這一些事，父母親在那個外面、阿媽在家，不如啊，那麼遠，不如他就把他帶過去，把孩子帶去台北還是哪裡（D96011112）。

回去父母親那裡，是受訪者的另一個選項。家中田地有限，老人家又尚未退休，年輕人結婚了，如果在家幫忙務農，全家人苦守那一塊旱田，在穀賤傷農的時機，入不敷出會是一種必然；要找工作，家鄉全是自營式的商店，沒有其他的工作機會。於是離鄉打拼，成為年輕人的一個趨勢。為了生活，年輕人

胼手胝足的努力，孩子出生了，保母費是很大的開銷，把孩子送回家給阿公阿媽照顧，多少可以省一些...。這樣的生活寫照，在偏遠地區比比皆是。但是當學校整併，上學變遠了，方式變複雜了，老人家為了讓孩子有較好的照顧，為了讓孩子享受應有的親情，甚至為了省事、少麻煩，就把孩子送回在外地工作的父母親身邊，反正孩子不在身邊，社區有沒有學校，好像就沒有那麼重要了。

我就是點...就是剛才講的啊！你交通給我們方便，交通最重要嘛！要不然的話...來...自己又要來來去去，我們做農的...也不好。那個呀...就太那個...時間啦（C96011112）！

要看他們的誠意是什麼...什麼理由？看那天開什麼...開什麼福利？要不要接受或是怎麼樣，或是另一個那個，如果真的要讓他說明那就再說嘛，現在講的話，我們也不知道，我們講的他們也不一定能夠接受啊！對不對？就是說等到在說明會的時候，大家能不能說...啊可以的話，我們再做個決定（B96011112）。

如同社會事件中的諸多爭議事件一般，當學校整併之際，回饋與被回饋的對話與互動歷程會是一種必然。對施的一方而言，回饋太多感覺不值得，回饋太少卻又解決不了問題；對受的一方而言，回饋太多會覺得是應該的，因為自身權益受損在先，回饋太少會想要抗爭到底。天平的平衡點甚難拿捏，如果說這樣的回饋或補償叫做福利，著實令人感到沉重，如此觀念應有導正調整的必要。實質、貼切的補貼有其必要性與適切性，可能是交通費或交通車、可能是學雜費、午餐費等。多數的家長認為學校對他們有極大的重要性，若政府因為學生人數的關係、因為經費的考量而將學校整併，對他們而言，除了造成很大的不便外，更是讓他們無法留在自己土地上最大的阻礙。

從受訪者的訪談中，感受不到學校可能面臨整併的震撼與激動，因為大家心裡都有譜了，傳言不是最近才有，而且台東縣小型國民小學超過半數，10幾年來已有整併10多所學校的前例，所以家長反應並不激烈，心中所想的是整併的時間點，到底什麼時候，會真正面對這個複雜的問題。

三、認為適宜的整併方式及相關措施

學校整併的方式有許多種，但受訪者普遍無法針對此問題提出切題的回答，不論本校變分校，本校直接裁併至鄰近大校，或是聯合學校等方式，受訪者並沒有適切的認知與概念，對他們來說，什麼形式好像並不重要，重要的只是有，或沒有學校。

交通...補助交通費應該是可以啦 (A96011113)。

做到什麼程度，政府喔，這也是很難講。不然就是要這樣啦！如果真的因為學生太少沒有辦法在這裡，你就一台車來載 (F96011213)。

交通費與交通車的回應內容一再出現，顯露出一個問題，那就是他們不想載，不想載的原因有很多，本來上學距離是很近的，學校整併後距離變遠了，因為政策的緣故使上學不方便，所以政府要負責接送或提供交通接送服務；家人需要為生活而奔波，沒有時間接送也是原因之一；另外，就是家長沒有接送的能力，這些情形在偏遠地區都是屢見不鮮的情景。

看他怎麼處理，要不然就是，應該是、應該會有車子厚？嗯，交通方面啦。二來，還是多多少少像這個有什麼，有沒有福利啊？反正鄉下下課，上下課這樣反正，逼不得已就是這樣啦。不是說要去就去，要怎麼辦？要一個線一個線要處理好啊。這樣我們家長安心才可以啊。再做最壞的打算啊 (D96011113)。

如同諸多社會事件一般，爭取回饋與福利已經成為談判的主要內容，以及抗爭事件的主要導火線。而在學校整併的前例中，除了交通費用之外，就是學雜費及午餐費的減免程度。政府為了使政策執行順利，釋放了可以提供的種種優惠；家長因為原來的權益受損，而得到了相關的補償。這樣的模式看似對等，但是如果政府以此為無往不利的工具，家長認為這是應得的福利，或是政府已經利多出盡，而家長卻認為可以予取予求，那麼學校整併本身的意義與目的，是否遭到曲解或扭曲，而且其後續發展亦不見得樂觀。

如果是真的會合併的話，就是交通上的問題啦！就是、應該會就是派一台車啊，用交通車來接送小孩子這樣子啊！應該大致上就、功課，如果是合併的話，師資上他們也應該都是不錯啦！只是說看小孩子的適應能力怎麼樣而已啦。可能短時間是比較沒有辦法適應啦 (E96011213)！

政府喔，應該要怎麼說？他如果是這樣子，那我的小孩子誰要去接，像我們這邊都是阿公阿媽在帶，啊誰要每天這樣接送。對啊，他要給我們晚上的車子，不然我們要怎麼樣？如果是真的拆、拆

掉校園的話，啊那小孩子接受的問題，接送的問題也是...很麻煩啦（H96011213）！

學生的適應問題因人而異，因為個體都有個別差異，但是家長的擔心並非是無中生有，在學習上與生活上的適應問題，需要心理上的調適，也需要一些時間來調整。上學距離變遠，生活環境變陌生，同班同學變很多，同儕競爭較激烈...，對一個小學生來說，壓力不可謂之不大。在學校整併之前與之後，對於學生個別的適應問題，教師與家長都應付出愛心與耐心，提供必須的支持與協助，透過適切的策略和方式，協助學生順利銜接。

其實在這個問題上，受訪者並無法提出較具體與較深層的說法，可能是程度與認知的問題，也可能是問題尚未真正出現。他們只能說出最基本的交通需求，從這裡也可以看出他們真得很純樸，也可以看出鄉下人逆來順受的性格。因為所受教育不高，認知程度也不足，所以只能看見問題較表面的部分，而說不出到底學校存在與否，對他們及子女真正的意義在哪裡，也說不出哪種才是最適合他們的整併模式。政府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該審慎思考，如何照顧偏遠地區這些善良純樸，卻不知如何爭取權益的人民，是否應該有管道可以傾聽，他們的心聲與需求到底是什麼！

四、抗拒整併的態度與行為

教育部並未針對學校整併的進度有所規定，僅只是公佈原則供各縣市參考，所以各縣市對於學校整併的方式、內容與進度都不相同。當縣市政府擬推動學校整併政策時，受訪者的回應並不見激情與憤慨，如前所敘，長期以來學校規模就不大，而整併的前例與傳聞又未曾稍息，所以自然就不令人訝異。然而針對此議題，受訪者卻也提不出較為具體或較有建設性的規劃，彷彿一切就是等，等到那一天，等到對方提條件，等到時候再來解決。

它若要關掉我就提出這些小孩必須用車子來載去○○讀。抗議，那是不可能的。那是說大家要合啦，現在人家如果來講，就要抗議孩子現在都那麼小，沒人載不可以，你就要一台車來載這樣就好啦（F96011214）。

學校整併後學生上放學的交通問題，是所有受訪者相當關注的議題，因為從原來在社區型的學校上學，轉變成為通勤式的就學，原本蹦蹦跳跳的走幾步路就到學校，轉變成為要靠接送，其間的差距不可謂之不大。就學校整併的前例，在

交通上的措施包含給付家長交通費以及使用交通車接送等兩種方式，不論何種方式都是必要的措施，不需要抗議，因為它們都是學校整併協調時一定要討論與解決的問題。

應該是我們這邊的家長，可能會再...就是召集起來再開...開會討論，然後看能不能再跟政府們再...再...再提出我們的意見，然後讓他們來接受（A96011114）。

雖然再...再怎麼說，就是我們民間哪有力量？還不是...是不是要...那就看看...找上面的...看能不能...壓一點，看能不能壓...看什麼...就這個樣子啊！像我們這小小的老百姓哪敢跟他講說不行，對不對？最主要、最主要看是找個...議員啊或是找個立法委員什麼什麼的，只好講一下，看他們要怎麼辦就怎麼辦（B96011114）。

也許因為問題尚未真正發生，所以受訪者的回應並不甚具體，透過管道繼續研商也是受訪者的選項之一。開會凝聚共識是必要的過程，尋求民意代表的支持與發聲也是常見的方式。整併歷程中的對話與溝通次數是相當頻繁的，理性的溝通與和諧的互動是在過程中務必謹守的原則，如果因為激情掩蓋了理性，強勢取代了和諧，而將學校整並由單純的教育政策執行而激化為社會事件或政治事件，這樣的結果並非是大家所樂見。

那這樣子不對的啦，對不對，你要聽地方上的意見啊，地方上的這個這個這個問題啊，什麼....你要了解啊！大家坐下來說...對啊，溝通嘛！我們這邊是善良的老百姓...哈哈（G96011214）！我們當然要看部落啊！對啊，看部落要去抗議啊，還是什麼的，嗯嗯，看大家的意見。就是不能說我一個人要怎樣怎樣。部落怎樣，我還是以部落為主啦。我們大部的人，我們都有小孩子嘛，才會有這樣子反應呀（D96011114）。

不只是學校整併，所有與社區有關的事件處理，都應先透過會議、討論等方式凝聚社區共識，如此才是解決問題的第一步。社區只能有一個共識做為社區的共同意念，透過管道表達並據以對話，倘若內部意見無法整合，如同一盤散沙般的不團結，則將不必期待會有圓滿的結果出現。

應該也不會吧！能用強烈的反應給他們，他們、既然他們要這樣子做了，我們再反應他們也沒有辦法接受啦。也不是很無奈，大概就是也是會跟家長會或學校再做溝通啊。集合大家的意見，我們再、再往上報這樣子啦，然後看看我們要怎樣做，要怎麼樣處理會比較恰當這樣子。我覺得激烈的抗爭好像很反效果。對對對，理性，嗯，對對對（E96011214）。

頂多就...如果是說難聽的話，就是說故意的讓學生輟學，那是最壞的打算啊！其實老實說啦，到最後還是會自己接送（C96011114）。

誠如受訪者所言，激烈的抗爭得到的將會是反效果，即使再無助與無奈，也應該透過理性與合法的管道與程序，爭取法定與應得的權益，一味的抗爭只是激情的展現，並無助於解決問題，只會讓問題複雜化。可能讓子女中輟應該是一句玩笑話，家長的所作所為無非是為了學生的就學權益，不能因為回饋與福利的多少，或是其他衍生的問題而侵犯學生的受教育權，這是很重要的大前提。



第五章、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結論

本研究之目的為探討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面對學校即將面臨整併時，對子女受教育的了解、對學校整併認知與立場與所持的態度，並對小型國民小學學校整併提出建議。綜合歸納文獻探討與案例學校家長訪談分析，本研究針對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面臨學校整併之情境，提出研究結論如下：

一、針對家長對教育困境和對子女的受教育情形與期待

（一）家長對所面臨的教育困境限於表面的了解

面對未來孩子的升學沒有信心、學校的設備不如都會區、課後沒有補習...等回應，顯現出家長對所面臨的教育困境僅限於表面的了解，因為自身程度與後天情境而無法正面來面對，一味的依靠學校提供，完全忽略家庭的教育與學習輔導功能。

（二）家長對學校的存在抱持正向肯定態度

社區，凝結了居民對土地的情感，也塑造了在地精神，而社區學校的存在，是居民根深蒂固的認知與感情。學校正常的教學與輔導作為，融洽的親師生互動，加上無微不至的「教育服務」，使家長習慣於例行公事般的生活作息。長久以來，學校就是生活的一部分，對學校的措施與作為，教師與行政人員的付出與關懷，均持肯定與感謝的態度。

（三）家長對學校教育的要求為順從接受心態

學校推動正常的教學得到家長的信任，同時家長對學校教育沒有特別的要求，對子女的期待也僅止於正常的升學，只要是學校的措施就無異議接受。因為家長受限於自身程度與能力，無法思考更深層的教育意涵，只求孩子能在學校裡接受和別人一樣的教育就對了。

（四）教育部課後照顧方案普遍得到家長的良好評價

因為家庭教育功能上的落差，所以教育部課後照顧方案，適時的提供學生放學後作業的完成及課業的輔導，得到家長良好評價。但是此方案取代家庭應有教育功能的後續影響，有待後續研究檢視，然而在教育系統的強力介入之下，家長教育程度的提升與教育認知的落差，著實有商榷的空間。

二、針對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與其影響

（一）對學校整併家長抱持無奈與等待的態度

教育部的學校整併標準只是參考，各縣市政府的整併計畫亦沒有所謂的時間表，執行時不是太突然，不然就是遙遙無期，沒有期程與時間表的等待與煎熬深深烙印在學生與家長的心中，受教育是人民的權利，沒有理由讓他們在不確定的狀態下擔憂受怕，充滿無奈與不確定性的等待，是他們唯一能做的事。

（二）對學校整併後的校區利用不抱期待

學校常為社區的中心，學校整併後，校地所有權的釐清、確認與歸屬，是一段繁雜而且曠日費時的行政程序，而在產權確定後不一定有完善的使用計畫，通常是任其荒廢，無法交由社區使用，甚至因為乏人管理而淪為社區治安的死角。沒有學生嬉鬧的空蕩校園，帶給居民更深的惆悵與失落。

（三）對學校整併後的社區人事物的消長持悲觀看法

學校整併後，學生合併到鄰近學校，會有部分家長選擇遷居就學，隔代教養者回到出外打拼的父母身邊，或者是將子女托寄給都會區的親戚，於是社區人口的外流不只是青壯代，而是加上新生代。學校整併是受少子化與都市化影響，但學校的整併卻也間接的催化了人口往都市集中的速度。

三、針對家長面對學校整併的立場與需求

（一）多數家長不贊成學校整併

學校整併是外在情勢所趨，而非社區家長的自由意願，多數家長並不贊成學校整併，而是不得不接受。不贊成的原因很多，就教育的正義與公平性而言，學生的受教權與家長的選擇權的確有其缺憾之處，如何在政府財政與家長、學生權益之間尋求一個平衡點，是政府在執行政策時務必有所體認並應加以彌補的。

（二）理性的溝通與協調是家長的期待

政策有其強制性，但是強制的執行容易招致反彈；家長的訴求有其合理性，並非漫無目的的反對。政策想要順利的推動，就必須傾聽當事人的心聲，理性的溝通與協調，是要讓問題解決，達成既定目標不可或缺的過程。社區、學生家長想要的是什麼，政府有無誠信來落實執行，建立互信機制攸關政策執行的成敗。

（三）交通問題與補助問題是溝通協調的重心

溝通與協調的核心，就是交通問題與各項補助。交通問題大多以提供交通車接送或給予交通補助費，但是對於隔代教養的家庭，以交通車接送學生上放學才有效益，因為若只有提供交通補助費，年邁的阿公阿媽仍無法親自接送學生，但是交通車又牽涉到安全、司機人力與例行保養等繁瑣問題。至於補助款包含學雜費與午餐費等費用，如何補助可以達成平衡而且不違反社會公平正義，是多方面對面協調時的核心問題所在。

第二節、建議

據於上述研究結論，本研究針對主管教育機關、小型國民小學以及小型國民小學的家長，分別提出建議如下：

一、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的建議

（一）整併的政策性定位與期程需清楚明確

學校整併政策執行如果有模糊地帶，或者執行遇到阻力就急轉彎或畏縮不前，不僅政府效力與效能會大打折扣，地方政府、社區、學校、師生與家長都會無所適從。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確定立場，要做與不做都應有明確的全國性宣示與規定，確定執行就應傾聽當事人的心聲，做好理性的溝通與協調並且貫徹執行後續事項；若不執行即應廢止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與課後照顧方案，落實照顧弱勢地區教育。不可完全放任地方政府，造成各縣市各自為政的不同步調現象。

（二）政策的執行應以學生及家長的需求與感受面出發

雖說學校整併是為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同時改善學生就學的學習效果，但是不能因為政策的遂行，而損害了這些長期以來逆來順受的淳樸家長之權益，溝通與協調時應多從學生及家長的需求與感受面考量，不論是經濟層面的費用減免或是彌補距離差距的交通接送，對照都會區的教育便利性與家長社經水準，這僅是一點點卑微的需求。同時，協調過程中官方的角色定位與姿態不應過高，因為事件要圓滿解決是建立在學生與家長的「犧牲」之上。

（三）對教師工作屬性的釐清與定位

研究中發現小型國民小學雖然學生人數不多，但是教師負擔不比都會區輕鬆，家長社經地位較差，單親家庭與隔代教養的學生佔多數的情

形下，需要投入更多的時間與心力在學生的學習與輔導之上，加上課後照顧方案的實施，教師們可以說是全年無休的在照護著學生，對於偏遠教師的辛勞，在待遇與福利上和一般地區的教師是沒有差別的，所以長期以來偏遠地區留不住老師。相較於都會區教師，他們為了讓學生進步，在時間上與工作屬性上都更傾向於「家庭輔導」，甚至近乎取代家庭教育功能，政府是否應該在待遇與福利上作更通盤與平等的考量。

（四）家庭教育功能弱化的警訊

都會區的教師雖然面對家長的高要求高壓力，相對的也會得到學生家長與社會資源的助力；但是在小型國民小學，教師面對學生與家庭，得到的是教得無助感與不斷的家庭輔導，基於政策與現況，對家庭教育的層面必須有較多的介入與協助，強力介入協助的結果，是家長樂得將孩子交給學校，反正學校會負責教育，自己落得輕鬆。惡性循環的結果，使家庭的教育功能逐漸弱化，甚至不負責任，而且常常教師在學校教授的課業與道理，往往學生回到家就被家長負面的言行舉止所抵銷，妨礙學習進程，陷入另一層次的輪迴，主管教育當局應重視此一警訊。

二、對小型國民小學的建議

（一）課程教學與生活教育仍為學校存在的主軸

不論學校大小，不論學生人數多寡，學校的運作基調都仍應以課程教學的進行與生活教育的推動為主軸。學校存在的目的，是為教育學生，學校所有事務即以此為中心而向外延伸，只要沒有被整併，存在一天即負有一天的教育責任，勿因整併的不實訊息或過程而干擾或耽誤到學校正常教學與事務運作。

（二）勿盲目追求不著邊際的轉型計畫

學校為教育學生而存在，所以所有作為應以提升學生學習效果與發展學生適應未來能力為核心，小型國民小學亦是如此，切勿因爭取學生入學而以譁眾取寵、無關教學的花招來賣弄，或是提出不著邊際的轉型計畫來求表現。學校的存廢應由公開機制來探討檢視，而非由模糊焦點的無意義活動來維繫。

（三）教師需介入、協助學生，擔負部分家庭的教育責任

教師的工作屬性明確，但是當學生家庭有特殊狀況，自當付出較多心力以輔導學生向上。雖然學生不多，但面對社經狀況不佳、隔代教養

與單親照顧的家庭，教師應有更深切的體認，除了時間、心力之外，更多的溝通技巧與突發狀況處理能力是不可或缺的，甚至提報個案困頓家庭或與學校共同為弱勢家庭爭取補助...等事項，都應付出關心並主動協助。

三、對小型國民小學家長的建議

（一）理性面對學校整併問題

當學校整併問題浮上檯面之際，應該以理性的態度來面對，整合社區及家長的意見來溝通。問題的核心並非只有交通接送與費用補助，諸如學生學習與適應的後續問題、因為通學時間延長的安全問題、校園空間後續的利用與維護問題...等，都應透過公開的程序以充分的溝通與研議。

（二）對社會競爭的起跑點應有更多的重視與投入

國民小學教育是學校教育的起點，透過知識的學習與層層粹鍊，是一般人社會流動的基本與必要管道，小型國民小學家長應體認偏遠地區是文化不利地區，家長更要化被動轉為主動，配合學校教育，與子女一同學習與成長，不能因為生活壓力或其他因素而忽略，甚至影響到孩子的學習。

第三節、對後續研究的建議

本研究針對小型國民小學家長進行質性訪談，係以在學之學生家長為中心，探究面臨學校即將整併的相關因應態度與立場。然而就學校即將面臨整併時的問題，與整併的前、中、後期的各個不同階段中，仍有諸多面向、角度與觀點可供研究者深入探究，茲提出如下：

- 一、以學校整併後，被整併學校超額教師的角度與觀點，檢視學校整併問題
學校整併的過程中參與與感受最深刻的，除了家長外就是學校的教師，在學校整併之後，他們即成為超額教師接受安排到他校任教。研究者可以質性訪談探究在學校整併的各階段中教師的感受、信念與看法。
- 二、以學校整併前後為分野，針對學生學業及表現的差異做長期與系統的對照
若能預知有學校幾年後即將整併，可以被整併學校學生為樣本做長期性的觀察與研究。以整併前與整併後為分野，觀察現場並記錄相關測驗統計資料，以長期性與系統性的研究分析比對整併前後學生在課業學習與生活適應方面的差異與影響。

三、以社區角度探討學校存廢前後的各種差異

學校是社區中心，其存廢攸關社區未來發展，研究者可以社區居民、耆老與地方工作者等為研究樣本，探究學校整併前後社區脈動的差異及相關影響。

四、教育部課後照顧方案實施效能檢視

教育部課後照顧方案，得到家長良好評價，但是此方案的實施，雖然解決家長無力陪伴與沒有讀書環境的困境，卻有取代家庭應有教育功能的影響，是以此方案實施的正反面效能，有待後續研究做一長期與深入的檢視。



參考書目

期刊論文部分

- 方吉正 (1999)。學校規模在教育品質的效應探討。**教育研究**，27，51-57。
- 王湘瀚 (2004)。台灣社會人口變遷對教育政策發展的影響。**社會科教育研究**，9，255-280。
- 巫有鎰 (2004)。小型學校合併的另類思考：「聯合學校」的構想。**現代教育論壇**，11，3-11。
- 李伸一 (1996)。監察院提案案文。1991 年 1 月 16 日。
- 何肯忒 (2004)。學校合併面臨左右兩難－美國與台灣的經驗。**基礎教育學報**，13 (2)，143-162。
- 吳清山、林天祐 (1998)。教育機會均等。**教育資料與研究**，21，69。
- 吳清山、林天祐 (1999)。教育基本法。**教育資料與研究**，30，68。
- 吳清山、林天祐 (2005)。人口少子化。**教育資料與研究**，65，155。
- 邱玉蟾 (2007)。澳洲少子化時代之學校裁併調整一個案審視。**教育資料與研究**，74，151-166。
- 高興桂 (2001)。我國職棒球隊企業經營困境因素與解決策略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高麗鳳 (2006)。蘇格蘭的小學教育。**教育研究**，146，137-142。
- 許菊芳譯 (1996)。教育－最後理想國。**天下雜誌**，11，224-227。
- 曹音鵬 (2005)。校園空間意象之研究。國立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東。
- 許素梅 (2003)。國民教育階段學校公辦民營之可行性。**師友**，428，38-42。
- 陳鴻賢 (2003)。偏遠地區學校的發展與展望～古德曼的迷你學校。**教育資料與研究**，53，55-60。
- 陳賢舜 (2000)。南投縣小型國民小學合併之研究。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南投。
- 郭添財 (1991)。台灣省南部地區國民小學最適經營規模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高雄市。
- 郭添財 (1995)。談學校最適經營規模。**教改通訊**，13，28-30。
- 郭添財 (1996)。台灣省國民小學規模經濟之研究－學校與班級最適規模之衡量。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類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郭諭陵 (1994)。社會流動的影響因素及其對教育的啟示。**教育研究**，35，47-51。
- 黃淑英 (1997)。屏東縣小型山地國民小學合併制度之研究。**屏東師院國民教育研究所論文集**，2，57-89。

- 張早 (2005)。以模糊理論應用於小型學校合併經營之研究。私立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
- 張夏平 (1996)。小型學校裁併問題之探討。師友，354，11-13。
- 張國輝 (2005)。小型學校面臨整併的反應與因應策略之個案研究。國立台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
- 湯梅英 (2001)。落實教育基本法對學生學習權與受教育權的保障。教育研究，84，61-73。
- 黃榮村、胡嘉祥、楊常苓 (1995) 民間興學與辦學的政策環境—以中小學為例。教改會委託專題研究報告，43-45。
- 曾南薰 (2004)。小型學校整併必要性之探討。現代教育論壇，11，19-26。
- 楊振昇 (1998)。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與省思。教育資料與研究，21，29-30。
- 葉運偉 (2004)。從學校經營規模談學校整併—屏東縣小型學校合併計畫為例。現代教育論壇，11，12-18。
- 蓋浙生 (1998)。公辦民營—公校私營。師說，119，15-17。
- 蔡文標 (1998)。影響教育機會均等的相關因素。教師之友，39 (3)，17-21。
- 蔡志榮 (2003)。從經濟觀點探討國民小學最適經營規模之研究—以嘉義縣為例。國立台南師範學院教師在職進修社會碩士學位班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
- 潘清富 (2004)。小型學校裁併實施成效之分析—以高雄縣為例。現代教育論壇，11，27-34。
- 鄧明星 (2005)。花蓮縣國民小學規模過小學校合班併校研究。國立東華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花蓮。
- 薛承泰 (2003)。台灣地區人口特質與趨勢：對社會福利政策的幾個啟示。國家政策季刊，2 (4)，1-22。
- 鍾蔚起、陳麗珠、葉川榮、李文惠、盧中原 (2006)。台灣地區背景不利者社會流動影響因素及相關教育政策成效之研究。教育資料與研究，68，171-196。
- 蘇永輝 (1998)。基隆市國民小學經營規模效應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專書部份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1984）。**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國民教育篇**。台灣省：教育廳。153-154 頁。

台東縣政府（2001）。**台東縣史－文教篇**。台東：台東縣政府。

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質的評鑑與研究**。台北：桂冠圖書。

林清江（1990）。**文化發展與教育革新**。台北：五南。

胡龍騰、黃瑋瑩、潘中道譯（2003）。**研究方法**。台北：學富。

章英華譯（1999）。**應用性社會研究的倫理與價值**。台北：弘智文化。

楊瑩（1994）。**教育機會均等**。台北：師大書苑。

歐用生（1989）。**質的研究**。台北：師大書苑。

報紙與網路部分

內政部戶政司（2006/9/18）。**臺閩地區歷年出生人數**。

<http://www.ris.gov.tw/ch4/static/st20-1.xls>

中時晚報社評（2004/06/11）。**救救偏遠的孩子**

<http://www.comunion.org.tw/ann/regbooktext.asp?id=323>

日日談（2006/03/09）。**學校併廢，財政不是唯一考量**。**國語日報**，第 5 版。

台東縣政府教育局。**85 年台東縣各級學校發展現況**

<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tung/depart/educate/u-2-2.htm>

秦秀蘭（2001，5 月 24 日）。**裁併小校和小班教學的迷思**。**國語日報**，第 13 版。

教育部網頁。**活化偏遠小型學校，中央地方齊步走**。

<http://epaper.edu.tw/news/950906/950906c.htm>

教育部（2006/02/14）。**「國民中小學之主管機關為縣市政府，教育部已研擬小型**

學校發展評估指標，供縣市政府參考運用」新聞稿。

陳昭池（2004/06/13）。**廢小校，等於廢村落**。**聯合報**，第 15 版。

張芳全（2004/10/19）。**裁併小校小班，教改走回頭路**。**中央日報**，第 9 版。

張芳全（2006/11/13）。**小校整併的危機與轉機**。**國語日報**，第 13 版。

劉文通（2007/01/22）。**學生人數少，不利學習**。**國語日報**，第 13 版。

蘇復興（2004/1/25）。**山裡的孩子，自甘黯淡**。**聯合報**，第 15 版。

外文部分

Hurn,C.J. (1993) .The limits and possibilities of schooling:An introduction to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Bostom:Allyn and Bacon.

Halsey,A.H. (1972) .Educational priority: EPA problems and policies (Vol.1) .London:HMSO.

Mitter,W. (1996) .State and Market in Education:Opponents, Comparative Approach.Paper presented in 1996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Educational Reform-From Tradition to Postmodernity, Chinese Comparative Education Society-Taipei.

Odden ,A.R., & Picus,L.O.(2004). School finance:A policy perspective(3rd ed.).New York:Mcgraw-Hill.



附錄

- 一、台東縣八十五學年度國民小學裁併決議公文影本
- 二、教育部「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
- 三、修正『宜蘭縣國民小學分校、分班審查及員額配置要點』新聞稿
- 四、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
- 五、教育部「國民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調降方案」
- 六、訪談綱要



附錄二、教育部「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

依據 93 年資料統計，國內 100 人以下的國民小學有 535 所，這些學校合計 3,323 班、34,807 位學生，每班學生平均 10.5 人。學校規模太小，團體學習文化刺激不足，不利於學生群性發展與學習，也不符教育投資成本效益，教育部特於 2 月 14 日對小型學校整併策略提出說明如下：

一、小型學校整併的阻力

小型學校整併最大的阻力在地方人士的反對，因為可能產生的負面結果包括：學生上下學時間變長、社區居民失去精神支柱、原學校所在地區教育會被忽視、地方發展會受到影響。

二、現階段因應策略

(一) 目前各縣市在學校整併方面大多採行下列 6 種漸進的方式：(1)由本校改為分校；(2)由本校改為分班；(3)由分校改為分班；(4)由本校裁併；(5)由分校裁併；(6)由分班裁併：將原來的分班併入鄰近學區的學校，裁撤原有的分班。原有的分班教師及學生，改至鄰近學區的學校上課，即是將分班予以廢除。

(二) 各縣市辦理國民中小學裁併校執行情形，近 4 年計有 91 校整併。

學年度	本校改為 分校者	本校改為 分班者	本校變成 廢校者	分校改為 分班者	分校變成 廢校者	分班變成 廢班者
90	2	0	2	1	6	9
91	6	0	1	0	4	2
92	1	1	2	8	5	9
93	11		2	6	6	7
合計校數	20	1	7	15	21	27

三、整併小型學校的基本原則

(一) 首要考量是讓學生獲得最好的受教環境與學習效果。

(二) 廢校與否要看學校教育資源、就學方便性、班級組成等因素綜合研判，並應與社區民眾做好溝通協調的工作。

(三) 應兼顧學生文化刺激、社區發展及經費效益等需求，尤其在偏遠或原住民地區的學校，除了教育的功能，尚擔負部落文化傳承、終身學習場所的角色，因此應更慎重的考慮。

(四) 若決定廢校，應和社區民眾多溝通協調，並設法提供交通工具或住宿環境，讓學生安心就學。

(五) 行政院主計處持續於中央對各縣市教育設施補助經費設算表中列入裁併校補助項目，提高補助金額，讓整併學校獲得更多資源以服務學生。

(六) 整併後的校地應妥善規劃再利用，而可考慮轉型為：

1. 繼續保留作為文化傳承的功能：生態保護動植物園區、社區大學的興設、親子童軍露營區等。
2. 轉型發展為非文教機構：如成立孤兒收容中心、花卉展示中心、蔬果集散中心。
3. 交給鄉鎮公所去維護管理：如成立社區老人活動中心、社區活動中心等。

4. 有民間旅遊業者合作，作百年校園懷舊之旅之一連串旅遊行程景點規劃等。

四、教育部已研擬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供縣市政府參考

依國民教育法第4條及地方制度法第18條、第19條，國民中小學主管機關係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權責，教育部已研擬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供縣市政府參考，作為評估小型學校整併與否的篩檢工具，俾用於規劃整併計畫。

小型學校發展評估指標分為一般指標及特殊條件指標二類，一般指標指學校的一般性條件，如評分愈低，即表示學校愈應考慮進行整合。特殊條件係指不宜整併之因素，只要學校符合其中任何一項指標，即表示學校不宜進行整合。

區分		分數				
		5	4	3	2	1
一般性指標 (權重得另做調整)	1. 學生數	81 人以上	61-80 人	41-60 人	21-40 人	20 人以下
	2. 學生數趨勢	遽增	緩增中	穩定	遞遞中	遽減
	3. 社區結構	社區人口成長中		社區人口穩定		社區人口外移
	3. 距公立學校	3 公里以上	2.1-3 公里	1.6-2 公里	1-1.5 公里	1 公里以內
	4. 與鄰近學校間有無公共交通工具	無				有
	5. 校齡	81 年以上	61-80 年	41-60 年	21-40 年	20 年以下
	6. 整合後之學校是否需再增建教室及充實設備	需大量增建教室及充實設備	需增建少數教室		僅需充實部分教學設備	完全不需增建教室或設備
	7. 小型學校大部分教室屋齡	5 年以內	6-10 年	11-15 年	16-20 年	20 年以上
	8. 原校區之用途	十分不明確	不明確		明確	十分明確
	9. 社區對學校之依賴度	高		中		低
	10. 其他					
標 指 性 殊 特	1. 該鄉鎮只有一所小學(100%)					
	2. 原住民地區學校(100%)					
	3. 到鄰近學校交通有重大安全顧慮(如經過土石流危險區域)(100%)					
	4. 其他					

附錄三

修正『宜蘭縣國民小學分校、分班審查及員額配置要點』新聞稿

為配合監察院及教育部之小型學校政策及因應未來國小新生學童數逐年下降，避免本縣小型學校學童數偏低，影響學習效果暨學校行政運作困擾，並期增進學生群體學習關係，有效整合教育資源，業於本（95）年2月24日經本縣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修正『宜蘭縣國民小學分校、分班審查及員額配置要點』，自95學年度起，國民小學每班新生人數由原訂不得低於5人調整至8人，不滿8人者採隔年招生，學校總班級數未達4班者（即3班以下）予以停辦，並以每年7月1日為核定基準日。

原『宜蘭縣國民小學分校、分班審查及員額配置要點』第四點調整辦法第三款規定，每班人數不得低於5人，不滿5人者採隔年招生，經修正後調整為8人，並自95學年度起實施，且不溯及既往，另同要點增列第四款1至6年級總班級數未達4班者，學校予以停辦。

另辦理隔年招生學校，學生須轉赴他校就讀，每學年由縣府補助轉赴他校就讀之交通費計新台幣1萬元整，但若至鄰近學校就讀搭乘公共運輸工具所需費用高於縣府所訂1萬元者，得依實際票價予以補助，並至學生畢業為止。

對於學校若將面臨未達4班予以停辦者，無論平地或原住民學校，縣府將會提前召開說明會，與學校、家長、社區居民等透過溝通取得共識，並訂定相關配套措施，除優先保障教師工作權益外，並補助學童費用可至畢業為止。

期由整合教育資源，弭平城鄉教育差距，讓本縣每位學童皆能獲得更優質的教育資源與環境，促進教學效果，使其身心均能適性發展，達成五育均衡目標。



附錄四

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

2006. 3. 17

壹、源起

- 一、因應時代需求，推動雲林縣優質化、特色化、多元化的現代化教育目標，特研訂本計畫。
- 二、為確實改善偏遠地區學童的就學條件、強化學習成就感、健全人格發展並減少未來中輟生人數及比例，原小校裁併計畫納入本計畫中，併案執行。
- 三、小校規模小、彈性大，對試辦學校整合轉型及小規模教育實驗或特色學校的試辦最具可行性。

貳、執行原則

- 一、學校應確實結合家長及社區，共同研擬提出學校整合轉型計畫，提出申請並經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後落實推動。
- 二、本計畫之提出，以原小校裁併計畫之第一階段學校＜94學年度分校或本校學生人數在30人（含）以下者＞為優先試辦對象，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學校亦可提前提出申請，其餘各校可於每年度提出。
- 三、經本府多次現場訪視及審慎評估後，原列第一階段擬整併之大部分分班，其教學環境的確不利學生學習發展與成長，原則建議逕行整併。惟考量本轉型計畫之一致性原則，如居民有強烈意願及重大特殊性需求，亦可由本校提出計畫申請送審。
- 四、本府邀集專家學者4人、學校代表2人、民間代表1人及相關行政人員4人等11人組成「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審議委員會」，研訂指標及相關執行事宜。

參、實施時程

項次	實施項目	執行內容	執行時程
一	「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專案報告	1、訂定計畫（由教育局向縣長做簡報） 2、邀集第一階段、第二階段實施學校人員開會並公佈本計畫草案草案內容。 3、正式行文各校公佈計畫公佈計畫	95年3月17日 95年3月22日
二	公佈「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審查參考指標（草案）	1、由本府邀集本計畫審議委員研訂審查指標 2、公佈指標內容	95年3月17日先行公佈審查參考指標（草案）

三	各校提出申請計畫	各校結合家長及社區就學校特性研擬整合轉型計畫向縣府教育局提出申請	第一階段實施學校須於95年4月7日前提出申請；第二、三階段實施學校則於每年12月底前提出。
四	召開「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審議委員會審查各校申請計畫		95年4月中旬
五	公佈審查結果及配套方案	由教育局以正式公文之通知各校審查結果	95年4月下旬

肆、執行方式及對象

一、「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申請重點說明〈附件一〉。

二、各階段實施對象如下：

第一階段：學生人數30人（含）以下之本校或分校

第二階段：學生人數50人（含）以下之本校或分校

第三階段：學生人數100人（含）以下之本校或分校

伍、審查結果處理方式

一、各校所提出之申請計畫，本府得保留修正建議權。

二、各校所提出之申請計畫審核通過者，依計畫內容確實執行。

三、各校所提出之申請計畫審核未通過或未提出計畫者，本府將依原小校裁併計畫或其他專案執行之。小校裁併計畫執行方案如附件二，其他專案計畫另組專案小組研議（見附件三說明）。

四、追蹤考核（考核辦法另訂）。

陸、經費來源

一、整合轉型學校節流經費

二、中央整併校獎助金

三、專案募款

柒、本計畫呈縣長核示後公佈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雲林縣小型學校整合轉型計畫」申請重點說明

（一）預估未來幾年的學校規模（例如未來五年的預估學生人數）

（二）學校特色（不只留住當地子弟，也可吸引外來學生，得不受學區限制。）

參考重點有：

■ 社區發展（學校社區化、社區學校化）

■ 地方產業

■ 親子共學

■ 台灣新媽媽（外籍配偶）文化雙向交流

- 複式（混齡）教學
- 自主學習
- 開放教育
- 其他

（三）除「學校特色」之主計畫外，尚可附掛子計畫併案或專案提報。

參考重點有：

- 早療
- 幼托整合試辦幼兒園（見附件）
- 社區大學與成人教育（分班或課程）
- 弱勢學童照顧
- 中輟生
- 國、高中生的補習教育
- 老人日托
- 其他

附件二：原小校裁併計畫補助及安置措施

一、補助對象

- 1、分班：補助 95 學年度在籍學生數，第二年（96 學年度）二年級升三年級學生回本校就讀即停止補助，並向下延伸補助至 98 學年度在籍學生為止。
- 2、本校（含分校）：補助 95 學年度在籍學生數至畢業，並向下延伸補助至 98 學年度在籍學生為止。

二、補助項目

1、代收代辦費：

- （1）補助午餐費、基本費、燃料費、學生活動費、教科書書籍費、班級費、家長會費、學生團體保險費、齙齒防治費、電腦設備維護管理費及網路使用費等，補助數額以收費三聯單實際收費數額。

2、交通費（一年估計）：

- （1）一般地區學校以每公里 10 元為基準補助學生，由家長自行接送學生上下學。原校距離接併學校約 3.5 公里，故每生每學年補助 $70 \text{ 元/天} \times \text{上課日數 } 200 \text{ 天} = 14000 \text{ 元}$ 。
- （2）山區、偏遠區或交通特殊地區，以租賃方式委託公共運輸業者辦理接送學童。一年經費約需 $55,000 \text{ 元/月} \times 9 = 495,000 \text{ 元}$ 。
- （3）交通安全意外保險費，交通意外險按 100 萬/年費率 1,500 元計算（目前保險業者所訂費率）。

3、校舍校地維護管理費（一年估計）：

- （1）搬遷費：分班補助 20,000 元，本校（含分校）補助 60,000 元。
- （2）維護管理費（含機械保全服務費）：分班補助 20,000 元，本校（含

分校)補助 60,000 元。

4、併校後致使教學設備不足者，由接併學校視實際需求報府申請補助。

5、學生輔導費：併入學童後續追蹤及其生活適應、學習之照顧與輔導之費用，由學校提出專案申請。

三、裁併學校之校舍校地暫由接併學校代管，整合地方意見經本府專案評估後再轉型使用。

四、第二、三階段學校向本府提出整合轉型計畫者，原裁併計畫暫緩實施。

五、教職員工安置：

(一)教師安置

1、因裁併校而超額之教師第一優先介聘，並保障到新校 3 年內，不得將其提列為一般超額教師。

2、四、五月份辦理縣內介聘作業，請超額教師於期限內提出申請。

3、考量被裁併學校教師實際需求，釋放凍結之教師控管缺額，優先介聘。

4、若本校有缺額優先介聘。

5、若鄉鎮有缺額優先介聘。

(二)整併學校之校護，依其志願優先安排至有適當職缺之學校，在無適當職缺前，由本府安排至本縣大型學校協助校護工作。

(三)工友安置由本府行政室庶務課配合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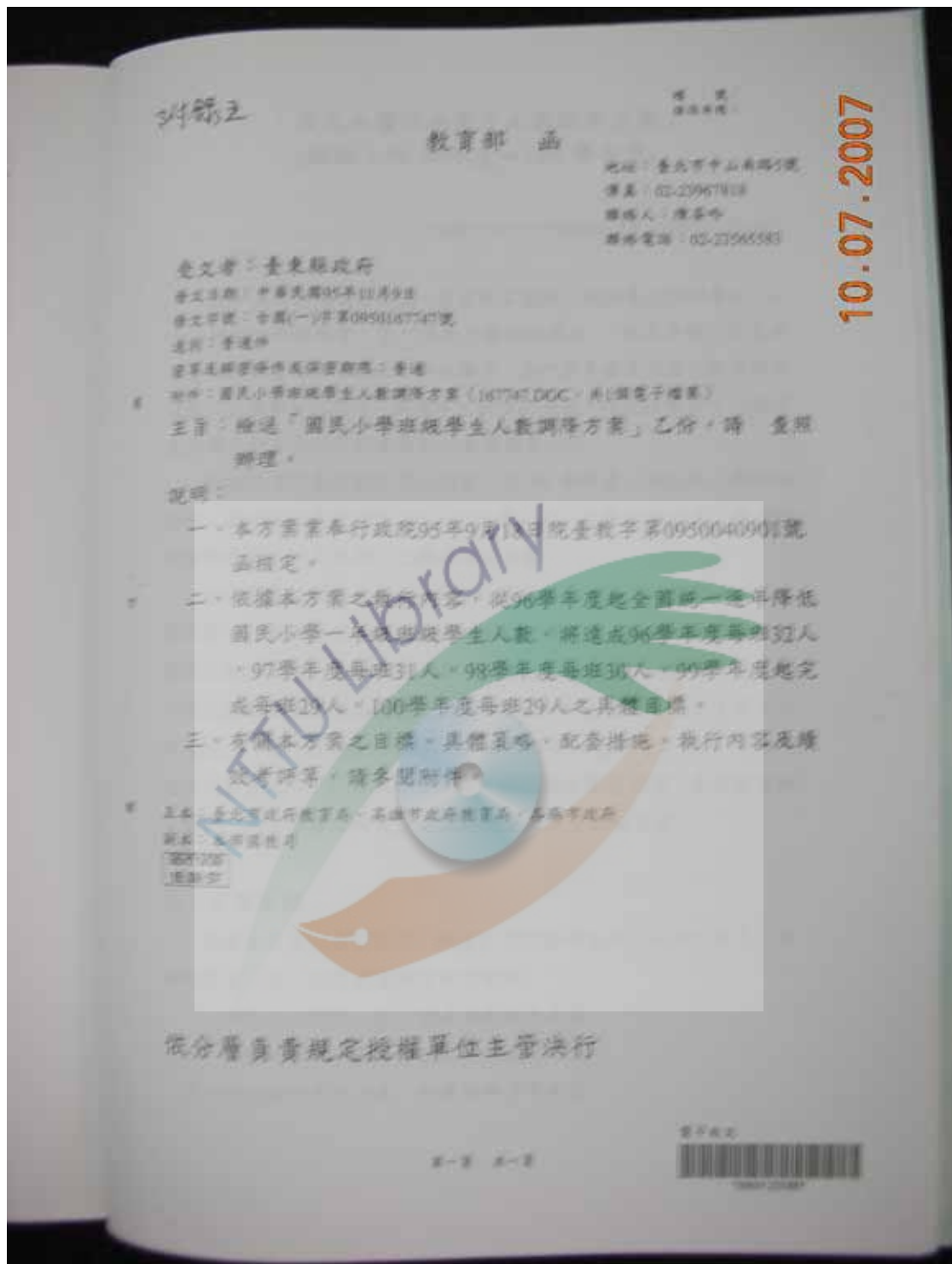
附件三：

為落實縣長教育「三化」(優質化、特色化、多元化)之現代化教育目標，以及相關政策之配套與整合，本府目前研議之各類型小規模試辦教育方案如：

(一)幼托整合試辦幼兒園／幼兒學校

(二)家庭失能學童寄宿學校

(三)各類型公辦民營實驗學校或特色學校



參、現況問題分析

一、國際環境

目前我國國小的編班人數是 35 人，平均每班學生人數是 30.1 人，若與世界各國做一比較，義大利平均每班學生人數是 18 人，美國 22 人，德國 22 人，日本 28.6 人，經與先進國家比較，我國國小平均每班學生人數仍然偏高，宜再降低編班人數，提昇學生受教品質。

二、國內環境

由於國內生育率的降低，國小新生人數從民國 92 學年度的 31 萬 5 千人，到民國 95 學年度降為 29 萬 8 千人，預計到民國 100 學年度更降為 19 萬 5 千人。學齡人口呈現快速的遞減，對於各級教育的供需造成嚴重的衝擊，影響國家的競爭力，因此必須未雨綢繆及早因應。

表 1、近 10 年來國小新生人數變化

學年度	91 學年	92 學年	93 學年	94 學年	95 學年
小一新生人數	319,068	314,901	289,155	272,412	298,590
學年度	96 學年	97 學年	98 學年	99 學年	100 學年
小一新生人數	273,455	249,842	233,705	221,324	195,323

肆、面臨的問題及影響

一、面臨的問題

(一)超額教師難消化

未來 5 年，若依照目前的 35 人編班人數不變，全國國小將因「少子化」現象而自然減班 9,970 班，導致教師超額總數達 15,122 人之多，而推估未來 5 年教師退休人數約 10,348 人，在扣除退休教師數後，累計預估有 4,774 名超額數，如此多的超額教師將難

以消化，造成閒置教師的問題。

(二)無新聘教師缺額

國民小學教師既呈現超額現象，自然無法新聘教師，許多有志於國民教育工作的優秀教師，將被隔絕在小學教師門外，對於國民教育人力資源是個重大損失。

表2、全國未來5年國小教師超額情形

全國	96 學年 (90-96)	97 學年 (91-97)	98 學年 (92-98)	99 學年 (93-99)	100 學年 (94-100)	合計
自然減班數(班)	1,329	2,055	2,339	1,989	2,258	9,970 班
自然減班超額數(人)	-2,018	-3,126	-3,541	-3,044	-3,393	-15,122 人
退休教師數(人)	2,105	2,011	1,937	2,021	2,249	10,343 人
教師超額數(人)	87	-1,115	-5,508	-1,023	-1,154	-4,774 人

*教師超額數=自然減班超額數-退休教師數

二、造成的影響

(一)退休教師因超額調校或資遣而人心惶惶

非逢時令，全國各國民小學每學年都將面對超額問題，學校也必須同時面對此一現象，研商超額教師優先調校順序問題；尤其對於需要面臨超額資遣問題，其沉重壓力更是如影隨形，無時無刻不在影響著學校教師，不利於教師正常教學活動。

(二)學校師資新陳代謝遲緩，甚至停頓

由於教師調校會受到各國民小學內部所制定的超額教師調校順序規定之影響（超額教師調校順序，通常依據調進學校時間的先後次序排列，當學校產生超額教師問題時，最後調入該學校之教師，將最優先被超額），老師為了避免調到他校成為超額教師，所以便不敢申請調動，造成學校師資產生新陳代謝緩慢，甚至停

10.07.2007

額，此一現象未來將可能成為國民教育的另一問題，不利於教師教育動機之提昇，與學校多元特色發展。

(三)影響優秀青年選擇師範校院之意願，大幅降低新師資素質
國民教育無教師缺額可容納新進教師，有志於國民教育工作的優秀青年，便缺乏選擇師資培育大專院校就讀之動力。此一現象從過去幾年大學志願選擇之結果可以獲得證明（教育大學錄取分數普遍大幅度降低）。長此發展，將使新培育之師資素質低落，進而影響教學品質，不利於學生的學習。

伍、具體策略及配套措施

一、策略原則

(一)在不增建教室原則下，採逐年降低班級學生人數。

(二)適度增置小型學校教師人力。

二、具體策略

(一)全國統一逐年降低班級學生人數

從 96 學年度起全國統一逐年降低國民小學一年級編班人數，編班人數將從 96 學年度每班 32 人，97 學年度每班 31 人，98 學年度每班 30 人，99 學年度每班 29 人到 100 學年度每班 29 人。

表 3. 全國統一逐年降低班級學生人數

學年度	96 學年	97 學年	98 學年	99 學年	100 學年
小一新生 編班人數	32 人	31 人	30 人	29 人	29 人

(二)辦理小型學校增置教師，彌平城鄉師資落差

針對小型學校全校未達分班且學生數 51 人以上者，加置教師

員額編制1名，透過增置教師員額，減輕小型學校人力工作負荷，拉近城鄉差距。

(三)控管教師缺額，引進新進人力

本方案教師缺額採總額控管並逐年釋出方式，使5年內全國每年平均約有300位新進國小教師。

三、配套措施

(一)嚴控增建教室，專案彈性處理

以不增建教室為原則，惟針對極少數學校因降低班級學生人數，而致教室不足現象，其班級學生人數得專案彈性處理。

(二)資源重整調配，有效運用資源

教育資源重新檢討分配，如於取消教師免稅後，部分經費用於降低教師授課節數時，則原編列2688專案經費即可酌減；又原編列降低班級學生人數計畫增建教室經費將調整為充實教學基本設施費用；而整建老舊校舍將從嚴審查其需求數量，以有效利用資源。

(三)推動專業評鑑，提昇教學品質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精進教師教學品質。

(四)建構淘汰機制，維護受教權益

加強不適任教師之督導淘汰機制，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五)整合教育資源，推動精緻國教

推動精緻國民教育發展，從提昇教育品質、穩定教育人力、拉近城鄉差距及有效使用教育資源等四大面向，積極規劃辦理。

陸、執行內容

一、執行全國統一逐年降低班級學生人數方案

依據本方案之執行內容，從96學年度起全國統一逐年降低國民小學一年級班級學生人數，具體目標將從96學年度每班32人，

97學年度每班31人，98學年度每班30人，99學年度起完成每班29人，100學年度每班29人之具體目標。

二、辦理小班學校增置教師，弭平城鄉師資落差

針對小型學校未達9班且學生數51人以上者，加置教師員額編制1名，透過增置教師員額，減輕小型學校人力工作負荷，拉近城鄉落差。

三、督導增置員額學校執行，發揮人力資源效益

增置教師員額之目的，除了減輕教師工作負擔外，最重要的是要提昇老師的教學效能，進一步保障學生的學習權益。為了有效達成增置教師的功能目標，教育部將持續督導各增置學校之人力運作狀況，確實發揮人力資源效益。

四、掌控教師人力流動狀況，穩定學校教育人力

為了穩定國民小學人力，教育部將持續調查、密切掌握國民教育教師流動現況，希望經由本方案之落實，能降低少子化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並發揮師資穩定之效益，提供國民一片穩定的教育學習環境。

五、提振教師專業服務效能，創新教育經營績效

在本方案規劃的內涵中，期望全體國民小學教師能夠在降低工作負擔之同時，加強提昇教師本身的專業知能，每個老師都能成為一個實實在在的專業教育人，都能提供學生最高品質的教育行動，以創新教育經營績效，提昇整體國民教育水準。

柒、成效評估

一、量的成效

(一)全國國民小學班級學生人數逐年降低，至100學年度達成每班29人目標。

(二)全國未達9班且學生數51人以上國民小學，各增置教師員額

10.07.2007

1名，合計773名。

(三)自100學年度起，我國國小平均每班學生人數下降至26.6人。

(四)配合少子化自然減班，地方教育人事經費同步遞減。

二、質的成效

(一)有效降低班級學生人數，提昇國民教育品質。

(二)靈活調配教師人力資源，穩定國民教育人力。

(三)積極提振教師專業士氣，發揮教師專業效能。

(四)因應策略靈活反映變遷，創新教育經營績效。

(五)增置未達九班小校師資，消弭城鄉人力落差。

捌、經費評估

一、執行本方案教育經費負擔

(一)方案經費需求及其估算方式

本方案相關教師人事費係由行政院主計處就96~100學年度國小新生每班學生調降後之編班人數，及未達9班且學生人數51人以上之學校加置1名員額之標準，設算地方政府基本財政需求，並以一般性經費補助地方政府。

(二)教師員額及經費差異數

本方案降低班級學生人數之教師員額及經費差異數如下表。

(96至100年度)

單位：人；億元

年度	96學年度起小一編班逐年 自32人降至29人淨增數		未達9班且學生數51人以 上之學校增置教師1人	
	員額	經費	員額	經費
96	781	2.42	773	2.43
97	1,206	17.93	773	7.04
98	1,396	30.47	773	7.04

99	1,808	46.75	773	7.04
100	1,531	51.49	773	7.04
五年總計	6,722	149.06	3,865	30.59
五年總累計	179.65 億元			

註：1.員額及經費淨增數，係指較原 35 人編班所增加之相關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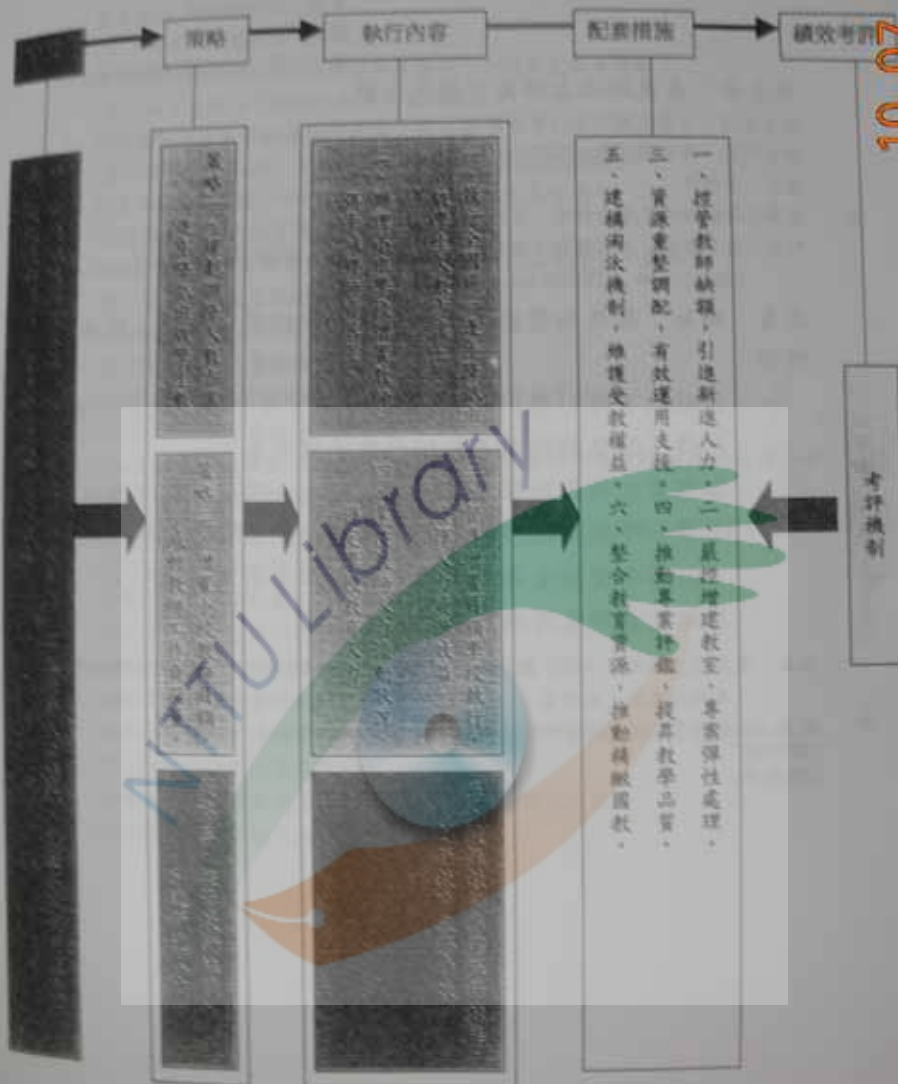
2.人事費以每人每年 90 萬計算。

3.本表所列經費為預估數，各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實際所需經費將依行政院教育經費基準委員會核定之公式設算。

玖、績效考評

- 一、教育部組織績效考評委員會，針對各縣市執行本方案各項措施進行執行成果考評。
- 二、各縣市教育局應成立考評小組，確實進行方案執行考核，以有效達成本方案具體目標。
- 三、教育部就本方案執行狀況隨時進行檢核及修正作業。

「國民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調降方案」
(96 學年度～100 學年度)工作流程圖示



10.07.2007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台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承辦人：林舒華

電話：089-318-302

傳真：089-341-348

電子信箱：lofe70813@yahoo.com.tw

10.07.2007

受文者：臺東縣池上鄉萬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國字第09500862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教育部函、人數調降方案各乙份（0086211A00_ATTCH1.pdf、
0086211A00_ATTCH2.doc，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轉知「國民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調降方案」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95年11月9日台國（一）字第0950167747號函辦理（隨文檢附原函及附件電子檔供參）。
- 二、本方案之執行內容，自96學年度起全國統一逐年降低國民小學一年級班級學生人數，將達成96學年度新生每班32人，97學年度新生每班31人，98學年度新生每班30人，99年度起完成新生每班29人之具體目標。

正本：臺東縣各國民中小學、國立臺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本府財政局、主計室

副本：本府教育局（學務管理課、國民教育課）（含附件）

95111720
10:35:46



附錄六、訪談綱要

- 1、請問您是本地人嗎？還是後來才遷入的？
(要了解家長選擇居住偏遠地區的理由)
- 2、你覺得住在這裡感覺怎樣？
(要了解家長對居住在偏遠地區的感覺)
- 3、請問您知道您孩子的班上同學共有幾位？全校學生約有幾位？
(要了解家長是否了解孩子就讀學校的狀況)
- 4、您滿意您孩子目前就讀的學校嗎？理由是：
(要了解家長對偏遠小型學校的運作及教學成效是否滿意)
- 5、您認為您目前在孩子的教育上最感困難的地方是什麼？
(探討家長面臨的教育困境)
- 6、您認為您的孩子所接受到的教育資源與都市地區的孩子一樣嗎？
(探討家長對子女受教權的看法)
- 7、您認為您孩子的各項表現與都市孩子有差異性嗎？
(探討家長對子女受教權的期待)
- 8、如果可以選擇，您希望孩子在怎樣的環境下受教育？
(探討家長對子女受教權的期待)
- 9、您知道如果學校學生人數太少有可能會被整併嗎？您覺得這樣的決策公平嗎？(明瞭家長對學校面臨整併的認知)
- 10、您認為學校被整併這樣的決定對你們的學生、家長或社區有哪些影響呢？
(明瞭家長對學校面臨整併的認知)
- 11、您贊成或反對學校整併，理由是：
(明瞭家長對學校面臨整併的認同與否)
- 12、如果在學校整併的說明會上，您會表達什麼意見？
(明瞭家長對學校整併的認知及需求)
- 13、如果您的孩子就讀的學校必須整併，您覺得政府應該如何做，您才贊成：
(家長對學校整併的適當方式)
- 14、如果政府沒有採取適當的措施，您會採取怎樣的行為？
(明瞭家長的需求進而提出相關建議)